

公司代码：689009

公司简称：九号公司



Segway-Ninebot
九号公司



九号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高禄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凡孝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凡孝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存托凭证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每10份派发现金红利12.514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0日，公司存托凭证总数为722,657,051份，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409,705份存托凭证后的719,247,346份存托凭证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00,066,128.78元（含税）。

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2025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300,345,899.47元）总额1,200,412,028.25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8.28%。

2025年度公司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156,559,517.2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356,971,545.4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7.18%。

2、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 本公司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一）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公司治理模式与适用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存在一定差异。

（二）本公司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由于中国法律法规限制外商投资增值电信业务，因此公司通过协议控制架构以VIE公司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通过一系列合约安排取得其实际控制权并取得运营所得的经济利益。

（三）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1、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公司采用特殊投票权结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分为A类普通股股份（普通股股份）和B类普通股股份（特别表决权股份），公司每份B类普通股股份具有5份表决权，每份B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除表决权差异外，A类普通股股份与B类普通股股份具有的其他股东权利完全相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王野合计控制公司57.73%的投票权。

此外，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B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仍与每一A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 （1）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 （2）改变B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 （3）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
- （4）聘请或者解聘审计委员会成员；
- （5）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 （6）公司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截至目前，存托凭证持有人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所持有的存托凭证对应的B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5份表决权，所持有的存托凭证对应的A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1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A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1份表决权。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有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采取如下具体措施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 （1）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分红权益；
- （2）设置独立董事；

- (3)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提名公司董事；
- (4)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5)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 (6) 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
- (7) 拓展投资者沟通渠道等。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Ninebot Limited, 中文名称：九号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九号公司，证券代码：689009
CDR	指	Chinese Depositary Receipt, 中国存托凭证
A 类普通股	指	公司股本内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的 A 类普通股，使 A 类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东会提呈的决议案享有 1 票的投票权
B 类普通股	指	公司股本内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的 B 类普通股，使 B 类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东会提呈的决议案享有 5 票的投票权。特殊情形下，涉及的 B 类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东会提呈的决议案享有 1 票的投票权，相关特殊情形请参阅公司章程。
纳恩博（北京）/WFOE	指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Ninerobot Limited 之全资子公司
鼎力联合/VIE 公司	指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纳恩博（北京）协议控制的主体，为境内经营主体
工商银行、存托人、存托机构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亚洲）、托管人、托管机构	指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九号有限公司经第四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指	对于任何主体而言，Ninebot Limited 直接或间接通过股权、表决权、协议控制架构或其他方式实现控制的任何公司实体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部分表格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尾数差异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九号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九号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ebot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inebo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禄峰
公司注册地址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at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A4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2
公司网址	www.ninebot.com
电子信箱	ir@ninebo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鹏	王蕾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A4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A4号楼
电话	010-84828002-841	010-84828002-841
传真	010-84828002	010-84828002
电子信箱	ir@ninebot.com	ir@ninebo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A4号楼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证券种类	存托凭证与基础股票的转换比例	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存托凭证简称	存托凭证代码	变更前存托凭证简称
中国存托凭证（CDR）	10：1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号公司	689009	/

存托机构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
	经办人	范薇
托管机构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3号中国工商银行大厦33楼
	经办人	王轶宁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瑶、蔡高扬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彭凯、沈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0月29日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1,277,876,666.95	14,195,808,623.28	49.89	10,222,083,359.99
利润总额	2,161,319,425.64	1,319,447,636.93	63.80	640,910,99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8,171,535.84	1,084,126,917.88	62.17	597,994,83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6,584,562.88	1,062,242,717.43	63.48	412,940,41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116,067.49	3,353,676,329.25	32.51	2,319,465,051.8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60,297,964.27	6,156,282,149.13	16.31	5,456,715,304.00
总资产	21,519,835,957.95	15,677,918,996.62	37.26	10,849,629,489.1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72	15.32	61.36	8.37
基本每份存托凭证收益（元/份）	2.47	1.53	61.36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18	13.66	69.69	7.54
稀释每份存托凭证收益（元/份）	2.32	1.37	69.69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41	15.01	62.62	5.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08	19.10	增加6.98个百分点	1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76	18.71	增加7.05个百分点	7.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87	5.82	增加0.05个百分点	6.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9.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62.17%，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61.36%，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化智能短交通与智能服务机器人两大核心业务的战略布局。在产品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动电动两轮车、电动滑板车及全地形车等核心产品的迭代升级，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与用户满意度；在市场端，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强化渠道布局，扩大销售规模。上述举措共同推动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与盈利能力的提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2.51%，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的增长带来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同时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升销售回款速度，加大承兑汇票结算规模所致。

总资产同比增长 37.26%，主要系公司业务的增长带来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同时为适应公司规模扩张与市场需求增长增加存货储备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112,484,338.21	6,629,649,256.44	6,647,531,252.20	2,888,211,82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169,406.71	785,502,421.63	545,531,217.85	-29,031,5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5,805,542.52	876,691,358.99	486,198,301.25	-62,110,63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547,615.43	2,085,133,893.39	1,187,423,854.07	-395,989,295.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3,858.60		-1,754,770.91	3,987,015.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38,838.66		34,125,225.96	26,572,620.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744,696.77		5,384,412.90	93,537,491.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60,719,157.11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82,115.21		-9,605,302.41	77,037,76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079,816.54		-	22,868,714.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3,868.97		4,400,970.71	39,557,017.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3,777.46		1,864,394.38	-607,828.27
合计	21,586,972.96		21,884,200.45	185,054,418.1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988,755,403.08	1,222,585,987.73	62.67	717,396,620.3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期数
会计指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8,171,535.84	1,084,126,917.88
调整项目：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份支付费用	230,583,867.24	138,459,069.85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8,755,403.08	1,222,585,987.73

选取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原因

公司选取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主要基于以下考虑：（1）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激励核心员工而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所产生的非现金支出费用，虽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需在授予期内进行分期确认，但该费用并不直接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2）剔除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能够更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成果，有助于投资者更准确地评估公司的核心业务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率，以进行横向比较同行业公司业绩表现，及纵向分析公司不同期间的经营成果。

选取的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或调整项目较上一年度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发生变化的原因：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9亿元，同比增长62.67%，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化智能短交通与智能服务机器人两大核心业务的战略布局，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与用户满意度，通过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强化渠道布局显著提升市场占有率，从而推动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与盈利能力的提升所致。

调整项目本期增减变化的原因：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份支付费用2.31亿元，同比增长66.54%，主要系公司持续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尽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表现，但这是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的重要举措，有助于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创新动力，对公司长期发展至关重要，在平衡短期费用影响和长期发展收益的同时，不断提升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1,260,163,242.83	2,288,385,549.09	1,028,222,306.26	45,084,94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134,417.81	199,560,214.35	130,425,796.54	4,790,800.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5,419,934.38	544,230,673.48	238,810,739.10	13,381,474.70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16,031,570.40	736,429.32	16,767,999.72	18,377,618.53

合计	1,618,686,024.62	3,032,912,866.24	1,414,226,841.62	81,634,840.66
----	------------------	------------------	------------------	---------------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九号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立足全球，以“简化人和物的移动，让生活更加便捷和有趣”为使命，依托自身在技术创新、工业设计、供应链管理、品牌推广等多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已形成丰富的产品矩阵，包括智能短交通产品和服务机器人等产品。

1、电动滑板车

公司在 CES 展上发布第三代电动滑板车 Max G3、F3 系列及 E3 系列产品，同步推出 SegRide 安全稳定、SegRange2.0 长续航、SegSmart 智能交互三大核心技术，实现产品在续航、安全、智能体验等方面的全面升级。其中，Max G3 系列凭借行业首创的内置+外置双电池 2.5 小时超快充技术、车载智能屏与全方位智能防护功能，荣获 2025 全球出海好物金奖与金芦苇工业设计奖，并获德国、法国顶级媒体高度评价。多款车型搭载投屏导航、来电显示、智能骑行辅助等前沿功能，提升了用户出行便捷性与骑行乐趣；首款 SUV 滑板车 ZT3 Pro 登顶欧洲 600 欧元以上价位段销量/销售额榜首，与 MAX G3 共同构筑“双旗舰”格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电动滑板车累计出货量超过 1500 万台。

2025 年下半年，深化渠道与 IP 合作，携手沃尔玛在美国推出定制款电动滑板车，在国内联合“蛋仔派对”发布平衡车联名款，进一步拓展用户圈层；Max G3、F3/E3 等系列产品获全球首个 UL Vmark 性能验证标志和证书，获得国际权威认可。



在共享微出行领域，D110、ECO 系列共享滑板车实现性能与市场的双重突破，助力业务增长和品牌竞争力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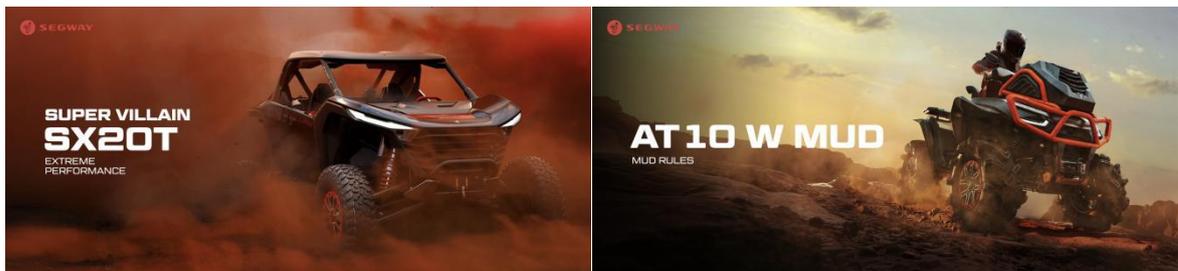
2、电动两轮车

围绕“生活方式”“运动性能”“新国标智能”三大核心，构建了 Q、M、Fz 三大产品系列。其中，Q 系列聚焦女性消费群体，以个性化设计及 DIY 装扮、SOS 呼叫等实用功能为核心，精准切入女性细分出行市场；M 系列以“头号旗舰”为定位，面向年轻及高端消费群体，依托 RideyFUN™智驾等高性能配置，与王者荣耀、LINE FRIENDS 等知名 IP 的联名合作，深化对目标用户圈层的渗透；Fz 系列主打“智驾标配”“实景续航”概念。截至 2026 年 1 月，公司电动两轮车产品在国内市场累计出货量已突破 1000 万台。



3、全地形车

发布新品 Super Villain SX20T、Segway AT10、Segway UT6。其中，Segway Super Villain 为旗舰级 SSV 系列，配备业内首创 2.0T 发动机，荣获 2025 年 CES 创新奖；AT10 配备 999cc 四冲程并列双缸 DOHC 发动机，马力高达 97hp，爬坡角度达 38°，最高时速达 125km/h，0-100km 加速时间仅需 8s，动力输出强劲，也是全地形车市场首个标配 30 寸轮胎的 ATV，离地间隙高达 320mm，轻松征服各类地形；UT6 结合了实用性、舒适性与娱乐性，不仅具备强大的越野能力，还能胜任日常农业作业，方向盘可调节角度达 23°，腿部空间最大可达 765mm，配备了雨刮器的全包围座舱，385L 的可倾斜货斗，最大载重可达 272kg（欧规），拖拽能力达 1543lbs。



4、E-bi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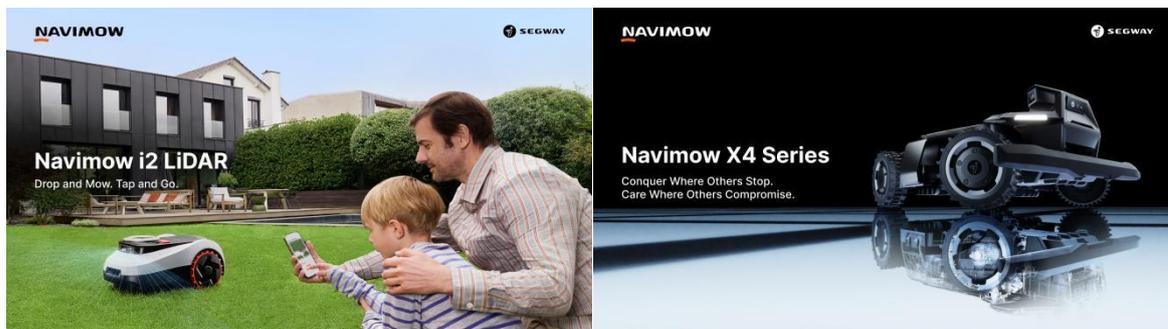
在 CES 展发布 Myon、Muxi 两款全新 E-bike（电助力自行车），斩获六项国际大奖。Myon 定位通勤休闲旗舰型，获 2025 年 iF 设计奖，搭载智驾系统与自适应电子变速技术，支持自动变速升级，是 2000 美元价位段首款配备该系统的车型；Muxi 定位多功能生活型，集成牵引力控制与再生制动系统，具备高拓展性，支持多种载人载物配件的灵活更换；同时，为提升骑行舒适性与安全性，推出了 Xiro 自动升降座管、RearView Radar 集成雷达套件两款行业首创安全配件。



在共享微出行领域，Segway 共享 E-bike 优化了主流运营场景的需求，提升了续航、耐用性与兼容性。共享 E-bike B200 实现轻量化、高可靠性等突破，目前在巴黎共享电动自行车车队中占比高达三分之二，受到广泛关注。

5、服务机器人

在 CES 展会推出四大新品系列，产品矩阵完整覆盖家用至商用全场景智能割草需求。其中，I2 入门系列搭载车规级高清固态激光雷达，实现家庭场景厘米级地图构建和精准导航；H2 系列采用 EFLS™ LiDAR+三重融合定位技术（激光雷达+视觉+网络 RTK），确保全场景定位导航稳定性；i2 AWD、X4 系列应用了公司首创的 Xero-Turn™零转全驱与越障不伤草系统，提升作业质量；此外，X4 系列具备约 40° 的强劲爬坡与 7cm 的垂直越障能力，在复杂地形中稳定行驶的同时，能规划最高效的割草路径；Terranox 商用系列与 NavimowFleet™多机智能管理平台构成商用智能割草综合解决方案，可适配运动场、高尔夫球场等多元化商用场景，有效提升规模化草坪养护的管理效率。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短交通和服务类机器人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产品和提供技术服务来实现收入和利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全地形车和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的销售。

2、采购模式

为提高交付效率及成本优势，公司建立了现代化的采购管理体系，核心举措包括：

建立规范透明的供应商管理机制，覆盖公开寻源、评鉴准入、绩效考核、发展与退出等全流程；升级采购数字化系统，实现采购过程及供应商管理活动的在线化与数据驱动决策。

构建多区域、多产业、多品类的供应资源网络。采取“战略及共性资源集中采购”与“差异性短半径资源分事业部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兼顾集约化优势与敏捷性响应。

建立供应效率提升及协同创新合作机制。通过平台产品及零部件标准化、供应商优胜劣汰等路径提升料效与供效；推进供应商参与产品联合开发，构建协同创新生态，提升供应链整体竞争优势。

3、生产模式

主要采用“以销定产”（MTO）模式，辅以“库存式生产”（MTS），并构建了适应多品种、多批次的柔性生产体系，以快速响应市场多样化需求。

在统筹协同方面，各业务部门统筹物料、生产及出货计划，安排自有工厂与 OEM 工厂协同完成订单，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提升生产效率、控制成本。

在质量管控方面，公司根据销售计划、订单情况、产能利用率及成本管控需求灵活选择生产方式，并对生产全过程实施严格质量监控。从供应链选择、来料管控、供方工艺赋能、内部制程管理到市场质量监控，全方位保障产品质量，为用户提供最佳体验。

4、销售模式

公司致力于全球化市场布局，销售覆盖线上、线下渠道，采用直营与代理分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5、研发模式

构建了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研发体系，通过平台化建设与动态路标管理提升研发效能。核心机制包括：

搭建统一研发平台，整合技术、数据等核心资源，实现跨部门高效协作与研发全流程实时监测，有效降低研发成本、提升研发效率。

建立双路标咬合机制，推动产品路标（功能规划、市场布局）与研发路标（技术突破、架构设计）深度联动，定期开展评估与调整，确保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同步推进、高效落地。

推行开放合作模式，通过产学研协同、战略合作等多元化方式，加强核心技术开发与技术储备，建立多层次协作机制，实现资源统筹协调、冲突高效管控及信息实时共享，保障产品研发全过程科学可控，达成预期目标。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智能短交通行业

① 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

电动平衡车通过内置加速度传感器和陀螺仪检测车体姿态，由伺服控制系统调节电机保持动态平衡，作为代步工具，具备便携、操控简易、转动灵活、环保等优势，整个行业正在逐渐向品牌集中和市场细分方向发展。根据 QYResearch 调研，2025 年全球平衡车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5.53 亿美元，预计 2032 年市场规模将为 7.06 亿美元，2026-2032 年期间年复合增长率 (CAGR) 约 3.3%。

电动滑板车凭借节能、快充、长续航、时尚外观、折叠便携等特质，成为解决短途出行及“最后一公里”痛点的重要工具，同时融合了时尚休闲的生活方式，锂电池动力顺应了全球绿色低碳转型趋势。欧美地区的普及推广、共享经济模式的持续发展为市场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全球行业标准的落地，推动行业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市场资源逐步向头部企业集聚带动高品质零售消费市场扩容。根据 QYResearch 的统计及预测，2025 年全球电动滑板车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26.58 亿美元，预计 2032 年将达到 63.77 亿美元，2026-2032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 (CAGR) 为 13.5%。

② 电动两轮车

电动两轮车是以蓄电池为辅助能源，集电机、控制器、显示仪表及智能互联系统于一体的机电一体化个人交通工具。依据整车质量、最高车速及电机功率等核心指标，分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三大类。

我国电动两轮车市场正式步入“存量优化与品质升级”的成熟阶段。根据中国自行车协会数据，截至 2025 年底，我国自行车与电动自行车社会保有量约 5.8 亿辆，为替换需求奠定基础。在自然更新周期、“以旧换新”政策补贴及智能化技术迭代的多重驱动下，市场需求稳步释放。新国标全面实施后，行业非标产能加速出清，技术与资金准入门槛显著提升，市场份额持续向头部品牌集中，竞争逻辑从价格竞争转向以安全、品质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竞争。同时，产品应用场景从传统城市通勤，延伸至近郊露营、周末骑行、潮流社交等领域。

③ 全地形车

全地形车为非高速公路场景专用轻型车辆，配备四个及以上低压轮胎，宽大的轮胎设计可增加与地面接触面积、降低压强，独特胎纹可防打滑，适配沙滩、草地、山路、农场、旅游景区等复杂路况，广泛应用于户外作业、运动休闲及消防巡逻等多个领域。

随着全球户外休闲文化的普及及核心技术的迭代升级，全地形车行业已形成成熟的产业化格局，增长韧性强劲，应用边界持续拓宽，推动市场从单一功能向多功能、多场景协同发展转型。根据 Research Nester 数据，全地形车市场规模在 2026 年为 157.5 亿美元，预计到 2035 年将达到 293.9 亿美元，预测期内 (2026-2035 年) 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7.1%。

④ E-bike

在欧美市场，E-bike 已从单纯的代步工具，演变为户外休闲与绿色生活方式的核心载体，其结合人力与电力双重驱动，能够突破体力与地形限制，覆盖山地越野、长途旅行、物流配送等全场景。

市场增长得益于其绿色低碳属性，以及海外用户对健康可持续生活的推崇。同时，城镇化进程与交通拥堵问题，推动短途出行需求激增，E-bike 在破解“城市短途”与“末端出行”难题上优势显著。E-bike 年销量从 200-300 万台跃升至 700 万台以上，市场规模突破千亿元人民币，在德国、奥地利等核心市场，E-bike 占自行车总销量超 50%，美国市场虽起步较晚，但增长潜力突出，

已跻身全球第二大单一市场。未来，随着电池、智能网联及核心零部件技术的进步，E-bike 行业将向智能化、高端化、细分化演进。

(2) 服务机器人行业

2025 年全球智能割草机器人市场实现显著增长，欧洲以超过 90% 的出货量成为核心市场，美国市场则处于培育期。技术层面，行业已迈入“无边界时代”，多传感器融合（含 RTK、视觉、激光雷达等）成为主流趋势，可实现厘米级精准定位与自主路径规划，大幅提升产品安装便捷性与用户体验。竞争格局上，凭借产品创新、供应链管理及全球化运营等核心优势的企业，将更具市场竞争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智能短交通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智能短交通领域已率先构建完善的智慧交通网络，完成全赛道战略布局：电动平衡车覆盖 2km 以内微交通场景，电动滑板车及电动自行车覆盖 2-20km 短交通场景，电动摩托车、E-bike 及全地形车覆盖 20km 以上支线交通场景，全方位满足用户多元化出行需求。公司在核心技术壁垒、市场表现、差异化布局等方面，均具备竞争优势：

① 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

在技术壁垒方面，自主研发并掌握 LeanSteer 操控技术、专利自平衡技术、千人千面平衡算法等核心技术，同时在电池、电机、电控、车架、减震及智能交互等关键产品模块均实现全面技术突破。

在市场表现方面，产品覆盖德国、法国、西班牙、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主流销售渠道，凭借技术优势和本地化运营能力，市场份额持续增长。

在差异化布局方面，主导制定了首个电动平衡车电池强制性国家标准 GB40559-2024，将技术优势转化为标准制定权，自 2025 年起全面践行新国标规定，积极响应合规要求。

② 电动两轮车

在技术壁垒方面，在软件系统、整车平台及智能感知领域全面布局。2025 年发布了短途交通全域操作系统凌波 OS (NimbleOS™)，以软件定义为核心，构建标准化、模块化的智能生态底座，智能蓝牙系统通过权威认证，获得国家级技术认可；自平衡技术实现迭代升级，采用软件算法替代传统硬件方案并达到量产水平；新一代车架结构进一步提升高速行驶稳定性与弯道操控性能；ninebot SIGHT™ 九号 AI 视觉辅助系统全面落地，实现了高清行车记录与多重安全预警，进一步强化主动安全防护能力。

在市场表现方面，斩获“2022-2025 年连续 4 年智能电动车全球销量第一”“2023-2025 年连续 3 年高端电动车全球销量第一”“两轮电动车技术领先者”“智能两轮电动车品牌用户口碑第一”“5000 元以上高端智能电摩全国销量第一”“年轻宝妈最喜爱的电动车品牌”“九号电动 Fz 系列—年轻用户首选真智能新国标电动车”“中国智能电动车品牌每销售 10 台智能电动车 7 台是九号”等多项荣誉，形成良好的品牌用户口碑。

在差异化布局方面，坚持“智能化、高端化、年轻化”的核心战略定位，针对女性消费群体，推出兼具美学设计与实用功能的创新车型，彰显外观呈现、智能化水平及操作体验等核心维度优势；针对男性消费群体，重点强化产品动力性能、续航能力及耐用性，精准匹配户外出行、长途通勤等场景需求。

③ 全地形车

在技术壁垒方面，自主研发 1000cc 大排量发动机核心技术，其最大功率可达 105 马力，动力性能跻身行业第一梯队；高端车型应用铬钼钢材质技术，实现轻量化与高刚性的双重突破，整车重量降低 10%，强度与刚度同步提升 30%；率先开拓国内车载排放测试系统 (PEMS) 测试资源并完成适配测试，同时完成高海拔、高低温等极限环境适应性标定，保障核心技术在极端场景下的可靠性；采用双 A 臂独立悬架与超长行程可调液压减震器集成应用技术，具备应对各类复杂极端地形的技术支撑能力。

在市场表现方面，2025 年，AT5、AT6 等全地形车车型表现优异，在欧洲多个国家同排量段市场得到消费者青睐。

在差异化布局方面，产品造型设计以原创、现代、具有张力的造型语言营造了兼具冲击力与动感的视觉感受，整车造型差异化显著，品牌识别度鲜明。

④E-bike

在技术壁垒方面，依托智能短交通领域积累的深厚技术积淀，将 RideyGo、RideyFUN™、RideyLONG 等核心技术迁移应用至 E-bike 产品线；自主研发骑行自适应技术，可根据路况及用户骑行习惯动态调整动力输出，有效提升用户骑行体验；创新融合智能健康设备数据，构建了“电气化+智能化”双轮驱动的核心技术体系。

在市场表现方面，通过软硬件协同整合，成为业内少数兼具机械、电气、软云、AI 全栈研发能力的品牌。

在差异化布局方面，依托全栈自研技术能力，结合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和用户洞察力，对整车架构、智能控制、动力系统、人机交互等核心模块进行垂直整合，实现软硬件协同和性能优化，持续为用户打造更智能、更便捷、更安全舒适的高品质出行体验。

(2) 公司服务机器人的行业地位

在技术壁垒方面，率先推出无边界规划式割草机器人，搭载 EFLS 融合定位系统，可实现厘米级精度定位，无需预埋线，有效解决传统割草机器人成本偏高、作业效率低下的行业痛点；经过四代产品技术迭代优化，将核心定位系统升级至 EFLS™ NRTK 与 EFLS™ LiDAR⁺，进一步提升产品定位精度与场景覆盖能力；融合 Drop&Mow 自动卸割、GeoSketch 电子围栏等核心功能，形成技术代差。

在市场表现方面，Navimow 已累计服务全球超 40 万家庭用户，并成为全球市场、全价格段、无边界割草机器人品类的销量第一。2025 年亚马逊“黑色星期五”大促期间，产品在美国、德国、法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斩获销量冠军，获得海外权威媒体专业测评及高度评价，品牌认可度与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

在差异化布局方面，构建了覆盖全场景的产品矩阵，形成了从家用到商用、从中小型庭院到超大庄园的全链条解决方案。产品矩阵按场景需求进行细分，如家用场景产品侧重操作便捷性与空间适配性，适配不同面积和条件的私人庭院；商用场景产品聚焦作业效率与规模化管理能力，适配运动场、高尔夫球场、大型庄园等大面积草坪养护需求。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在技术革新与市场需求的的双重作用下，公司所处行业新技术逐步落地，新产业边界不断拓展，新业态与新模式持续出现，整体呈现高质量、智能化、全球化的发展特征。

(1) 智能短交通行业呈现出规范化、智能化与场景化并行的发展特征

电动平衡车与电动滑板车行业正加速迈向规范化发展新阶段。全球范围内，欧美及亚太主要市场持续推进路权开放与法规标准化进程。荷兰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起将电动滑板车正式纳入特殊轻便摩托车监管体系，要求产品通过荷兰车辆管理局 (RDW) 型式认证后方可销售；德国允许在自行车道骑行；美国多州亦明确允许电动滑板车上路。同时，美国 UL 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强制性准入认证体系的完善，引导具备技术实力与合规能力的企业进入市场，推动行业环境日趋规范化。

共享微出行已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据 Cognitive Market Research 预测，2025 年全球共享电动滑板车市场规模已达 21.43 亿美元，预计 2025 至 2033 年将以 17% 的年复合增长率持续扩张。共享模式有效满足了城市居民对绿色、灵活、低成本出行方式的迫切需求，成为公共交通的重要补充。

电动两轮车行业正加速从“规模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型。需求端来看，随着应用场景的多元化和消费者更加个性化的需求，智能化功能已跃升为购车核心考量因素之一，仅次于续航与耐用性。车辆正逐步演变为连接人与生活的“智能移动终端”，这也倒逼企业加大在智能算法、BMS 电池管理、轻量化材料等领域的研发投入。供给端来看，新国标推动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发展，落后产能逐步淘汰，行业竞争转向“合规底线、技术高线、服务防线”的价值竞争，具备“硬件+软件+服务”的能力，将会推动企业更具增长韧性。

全地形车市场呈现出“消费端普及化、商用端专业化”的双重趋势。全球户外休闲文化的兴起与专业作业场景的拓展，共同驱动市场稳健增长。根据美国体育和健身行业协会 (SFIA) 的数据，2024 年美国参与户外运动的人口比例达到 58.6%。产品在农业、建筑、应急救援等领域实现广泛应用，市场竞争焦点已从单一动力参数，转向悬挂舒适性、整车耐用性及人机交互便捷性等。

E-bike 迈入“规范化与品质化”新阶段，欧盟实施 EN 15194 修订标准，强化电池安全与电磁兼容要求；美国细化 Class 1-3 分级管理，UL 2849 电气安全认证成为市场准入关键。欧美各国通过政策引导，推动市场向高安全、长续航、环保车型倾斜；“运动+科技”新消费趋势形成，市场需求向“安全、品质、个性”升级，专业化细分车型如山地越野、城市物流定制款需求增加，行业技术围绕集成化、电气化与 AI 赋能方向持续演进。

(2) 服务机器人行业在技术迭代与出海浪潮中迎来爆发式增长

在技术迭代与中国企业出海的双轮驱动下，产业延续增长态势。多传感器融合、全驱爬坡等核心技术的成熟，推动市场从“随机碰撞为主”向“规划式作业为主”转变。中国品牌凭借研发创新与供应链优势，逐步提升在全球市场的份额，推动行业向智能化发展。

欧洲市场已进入普及与深度渗透的新周期，C 端产品加速进入大众家庭；B 端方面，美国及全球商用园林场景的自动化运维需求有所增加。随着全球劳动力成本上升及“懒人经济”的不断深化，市场对智能割草机器人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当前，行业呈现技术驱动、场景拓展、生态协同、全球联动的显著特征。未来，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新能源等相关技术的持续突破，智能出行与服务机器人产业将进一步深度融合，推动智慧生活的普及。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78 亿元，同比增长 49.89%。营业收入划分如下：

(一) 电动两轮车销量 409.03 万台，收入 118.59 亿元；自主品牌零售滑板车销量 146.26 万台，收入 31.69 亿元；全地形车销量 2.67 万台，收入 11.38 亿元。

(二) To B 销售收入 18.43 亿元。

(三) 配件及其他收入合计 32.69 亿元。

公司还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聚焦技术研发

聚焦核心技术研发，持续加大投入、积累技术成果，通过系统性布局，推进现有产品迭代升级与新品研发落地，为业务稳步发展提供技术保障。在网联化领域，九号云平台依托高效、安全、稳定的架构，实现数据安全流转，覆盖车联网、大数据、九号出行 App、用户服务关怀及云边端全链路安全通信等一站式智能网联服务，切实优化用户用车体验。

2、优化营销布局

聚焦品牌建设与渠道优化，开展多维度营销推广活动。与全球品牌代言人易烱千玺合作推出品牌微电影《记忆奇旅 2：最后上传》，荣获“2025 年第九届金匠奖年度内容营销金奖”；在电竞领域，与成都 AG 超玩会、重庆狼队等知名电竞俱乐部开展赛事联动及 IP 联名合作，成功举办第四季九号杯王者争霸赛，有效增强用户互动粘性；通过举办“九友会”“九号骑妙日”“安驾学院”“寻找中国追光少年”等活动，拉近与用户距离。

渠道建设方面，深化与主流电商平台的战略合作，持续完善“线上+线下”全渠道布局，构建“商品+供应链+履约服务”一体化运营生态；打造立体营销体系，线上借助 KOL 资源实现内容裂变传播，线下通过梯媒广告及场景化触点精准触达目标人群。

3、加强组织建设

持续推进数据驱动的业务转型，强化全球化组织运营能力，推动组织架构向业务导向优化，提升核心职能运转效能；完成财务信息系统数字化升级工作，推动大供应链体系与销区 IT 系统协同，为高效决策、精细化运营提供坚实支撑。

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的高效性与抗风险能力，加快海外市场拓展进程；组织架构层面，集团—事业部—地区部的矩阵式管理架构已基本成型，能力中心建设有序推进，为全球化战略的落地实施提供组织保障。

4、强化人才建设

持续推进“百将计划”，通过 SP-BP 目标绩效机制激活组织活力，强化关键岗位人才储备与能力匹配；构建覆盖技术开发、产品、营销等核心领域的岗位序列体系，明确人才标准，为员工提供清晰的职业发展路径。通过多元化人才管理机制，促进内部人才科学流动，提升员工价值感与成就感。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态势良好，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剔除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89 亿元，同比增长 62.67%。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坚定践行“以用户价值为中心，以有效创新为驱动力”的战略方针：通过深入洞察用户需求，加速产品迭代升级，成功推动销售规模扩大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展现了强劲的内生增长动力。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是公司着眼长远发展的关键战略举措。尽管该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在短期内会对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其对于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激发团队创新活力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该机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汇聚行业顶尖创新力量，增强团队凝聚力，从而在专注挖掘未被满足的增量市场中构建差异化优势。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人才激励体系，在平衡短期财务表现与长期发展收益的基础上，持续提升核心业务盈利能力，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的价值。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核心业务发展，持续强化综合竞争实力，依托技术研发、全球运营、质量管控、品牌建设等多维度核心优势，推动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具体如下：

1、技术积累与规则引领能力

已建立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体系及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截至报告期末，研发人员共计 2,423 人，占员工总数的 34.64%；在国内外累计取得专利 4,009 项、著作权 200 件、商标权 2,271 件。

积极参与全球标准化体系建设，参与 IEC、UL、CEN、SAC 等权威组织的标准制修订工作。累计主导及参与制修订国内外技术标准 130 余项，包含国际标准 9 项、国外/区域标准 7 项、国家标准 41 项、行业标准 8 项、地方标准 3 项、团体标准 48 项以及企业标准 18 项，在电动两轮车、割草机等核心产品领域的多项创新成果填补了行业技术空白。2025 年，公司还首次参与了两项 ESG 行业标准制定。

2、持续迭代的底层技术储备优势

已发展成为平台型科技企业，构建形成智慧技术、移动技术、在线化+数据化能力三大类核心底层技术体系。叠加产品、服务、数据垂直整合能力的提升，核心技术的灵活组合有助于聚焦创新短交通和服务机器人业务，持续丰富产品布局，助力业务可持续发展。

依托高效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自研了无传感驱动技术、三电系统平台化技术、自主导航技术、短途交通全域操作系统凌波 OS(NimbleOS™)、鼯鼠自平衡 2.0 技术、EFLS 2.0(Exact Fusion Locating System) 融合定位系统等技术，应用到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服务机器人等多个品类，实现了底层技术的有效整合，打通科技创新从研发、应用到产业化的全链条。

3、全球化运营能力

已构建“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国内国际双轮驱动”的全域营销网络，为全球业务拓展提供有力支撑。国内市场方面，线上整合京东、天猫、抖音等主流电商平台资源，依托“九号出行”APP 搭建私域流量运营体系，2025 年“618”大促期间，获得京东平台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品类销售冠军，抖音平台电动车类目冠军；“双 11”大促期间，获得京东平台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品类销售冠军，抖音平台电动车整车品牌榜冠军。线下布局电动两轮车门店超过 10,000 家，构建覆盖全国的销售与服务网络；短交通产品成功进驻山姆、迪卡侬等连锁商超多类高端零售业态，并在重庆、上海等地开设了九号卡丁车体验中心，实现线下全场景覆盖。国际市场方面，线上入驻 Amazon、Otto、DNS、Lazada 等国际主流电商平台及品牌独立站，构建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线上销售渠道；线下进入 Walmart、Costco、Target、BestBuy、Sam's Club、Scheels、MediaMart、Euronics、Fnac&Darty、Big5、OBI、Bauhaus 等全球知名 KA 卖场连锁商超及各类专业门店，提升品牌国际曝光度。在欧美核心区域设立分子公司及办事处，组建本地化运营团队，持续完善海外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能力。

依托全球化渠道与服务体系，公司持续完善“4+2”与“2+2”场景化运营能力。其中，“4+2”运营能力聚焦四轮汽车长距离出行搭配两轮交通工具短距离出行场景，打造衔接顺畅的出行解决方案；“2+2”运营能力覆盖公共道路两轮交通工具搭配封闭园区、社区等特定环境下的交通工具应用，满足多元化、多场景出行需求，进一步提升全球化运营的适配性与完整性。

4、用户导向的创新力

聚焦用户核心需求，构建覆盖城市短途出行、日常通勤、户外探索等多场景的产品矩阵，全面覆盖各类用户出行及使用需求。在产品环节，充分考量不同国家及地区的用户使用习惯与相关法规要求，开展本地化适配优化工作。兼顾产品的人性化设计与实用性能，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保障产品的耐用性与可靠性。此外，公司建立全面的售后支持与用户服务体系，快速响应用户反馈，持续提升用户满意度与忠诚度。

5、高标准质量管控能力

报告期内，各事业部员工质量控制培训总时长达到 2177 小时，推动质量管控理念全员落地。与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L）、德国莱茵（TÜV Rheinland）、SGS 通标实验室、必维（BV）等国际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合作，开展产品检测及认证。电动两轮车产品成功取得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欧洲共同市场认证（Emark）等资质。

公司持续强化研发检测能力，针对电动两轮车搭建的两座可靠性实验室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证书；搭建 FMEA 分析系统，具备电子电器、机械性能、环境性能、材料性能及整车性能的全维度测试能力；通过部署 QMS 系统并与多系统集成，实现研发、生产、售后全流程穿透式管控，借鉴 ISO 26262 标准筑牢安全防线，对标国际可持续标准，推进绿色与负责任供应链管理。公司建立常态化品控机制，对全产品线实施季度/半年度审核，推出相应质保政策（全系车架终身质保、电机质保 6 年、电池质保 1-5 年），以高标准管控支撑业务发展。

本年度斩获多项突破性认证，是平衡车行业唯一率先完成锂离子电池新国标切换并获证的企业，Segway Navimow X3 割草机器人首获 TÜV 莱茵高效割草认证，凌波 OS™智能蓝牙系统获泰尔实验室认证，各品类产品合规资质齐全，可满足全球市场准入要求。

6、品牌设计与全球影响力

旗下拥有 Segway 赛格威与 Ninebot 九号两大核心品牌，采用“独立运营、协同赋能”的运营模式，两大品牌共享核心技术、供应链及营销渠道等资源，形成高效协同发展效应。其中，Segway 赛格威品牌秉持专业、无畏、探索的核心定位，专注于提供专业、极致的产品与服务，在全球市场具备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Ninebot 九号品牌定位创新科技、年轻潮酷，聚焦大众出行中高端市场，致力于让全球用户便捷享受智能化出行服务，有效提升全球市场竞争力。依托多元化圈层营销能力，通过明星合作、电竞联动等多元模式实现品牌破圈传播，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覆盖面，提升品牌曝光度与用户认可度。

组建专业工业设计团队，团队成员兼具创意灵感与实操能力，可深度洞察全球用户需求及行业设计趋势，深耕产品外观与体验设计，打造的多款产品斩获德国 iF 设计奖、红点奖等国际权威奖项，彰显稳定的设计实力。目前已通过“2021 年度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认定，建立高效的创意孵化机制与标准化项目流程，为工业设计创新提供坚实保障；在双品牌发展战略引领下，形成统一的家族化设计语言，持续提升产品辨识度与用户感知价值。各产业板块进一步强化用户体验导向，推动服务模式从功能导向向以用户为中心转型，全面提升用户体验。

7、全球化组织变革能力

公司已构建起支撑全球化发展的组织变革能力。通过持续深化组织体系优化升级，建立起完善的组织诊断、阵型设计及授权管理体系，形成健全的核心能力架构，有效提升组织运营效率与质量。同时，重点开展 IPD（集成产品开发）变革项目，通过推动业务流程向标准化转型，夯实系统化组织能力，实现研发效率与产品竞争力的双重提升，为规模化发展提供支撑。后续将持续推进变革试点落地与流程优化，确保变革成果充分转化、落地见效。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业务专注于智能短交通和服务类机器人两大业务板块，公司在主要业务领域已拥有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	技术概述
1	自平衡控制技术	电动平衡车、电动两轮车	利用机械陀螺仪的惯性驱动力矩，当车辆发生倾斜时，让陀螺仪向指定方向倾转，借助所产生的惯性驱动力矩保持车身不倒，从而实现自平衡；辅助车轮电机驱动和龙头电机偏转，实现车辆行走和转向。
2	高可靠双重保护电池管理技术	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机器人系列	双电池供电系统自适应动态切换，极大程度提高了工作可靠性，能够在很大程度上减少因单体电池故障导致的系统失效。
3	超宽带无线定位技术	电动滑板车	超宽带技术(UWB)，是一种无线载波通信技术，具有传输速率高、穿透能力强、功耗低、定位测距精度高等优点。与传统的蓝牙、Wi-Fi 等技术相比，UWB 在定位精度上具有显著优势，可以达到厘米级的定位精度。
4	高精度低成本永磁同步电机驱动技术	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机器人系列	基于三个开关霍尔作为永磁同步电机的电气角度检测，开关霍尔角度分辨率为 60 度，通过软件拟合出高精度的角度作为永磁同步电机的控制基础，该方案既能满足高精度驱动，成本又能做到很低。
5	电动两轮车智能系统	电动两轮车	基于蓝牙、GPS 及各类传感器的融合技术，实现用户在电动两轮车产品使用过程中，全场景智能化的无感体验，建立区别于传统电动两轮车产品的差异化和技术先锋定位。
6	智能骑行辅助系统	智能共享滑板车	车辆内部搭载的 ECU 通过多个传感器和电机模型计算反馈，实时监控车辆所处状态，提供全套的控制策略。例如车辆在上坡路况，提供额外的动力辅助让驾驶者更轻易上坡；下坡路况，避免车速越来越快导致安全风险，ECU 将车速进行恒速控制，使得体感与平路无异；又如车辆前置 AI 摄像头通过检测路况与存储的模型进行比对，当检测到人行道时自动降速限速，有利于保障驾驶者和行人的安全。
7	长续航技术	电动两轮车、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	通过轮胎科技，高性能无刷电机与电控调优的协同配合，使产品在同样的电池容量下，能带来更长的续航里程的提升。通过提高电机效率、降低轮胎滚阻、优化电控程序，降低运行功耗，在不提升电池容量的情况下整车续航提升 20%，能耗表现大幅领先于行业基准水平。
8	FindMy 定位查找技术	电动滑板车、E-bike、电动两轮车	Findmy 利用全球数以亿计的 iPhone、iPad 和 Mac 组成的“查找”网络来追踪位置。产品内置的蓝牙定位系统会发出安全的蓝牙信号，让“查找”网络中在它附近的设备可以侦测到，并将位置信息发送到后台。
9	鼯鼠控算法	电动两轮车、电动滑板车	鼯鼠控算法是一套包括 TCS、坡道驻车、氮气模式、定速巡航、一键倒车、EABS 等在电动两轮车和电动滑板车领域领先的软件功能。
10	多媒体及来电显示、控制技术	电动滑板车、E-bike、电动两轮车	基于蓝牙多媒体及通话等方案，依托于多功能全彩液晶仪表，在不依赖手机 APP 的情况下，实现多媒体播放信息和来电信息的显示以及控制技术。

11	RideyPower 智能铅酸和碳晶电池	铅酸电池电动两轮车	该技术行业首创 RideyPower 智能铅酸系统和碳晶电池，通过对铅酸电池的智能化管理和材料生产工艺改进，提升了铅酸电池的续航里程、安全性和使用寿命。
12	轮毂电机-极限定子可变磁路	电动两轮车	该技术通过全新的定子磁路方案，提高了电机的效率平台宽度，增加了续航能力、使用寿命，降低了成本。
13	Turbo 充电技术	电动滑板车、E-bike	通过充电功率算法和 Turbo 充电电路优化设计，国内首次应用到小动力电池充电器中，提升了产品的性价比。
14	跨手机侧操作平台蓝牙 SDK	九号全系 APP 和全系设备蓝牙模块	该技术基于 Rust 实现对全平台（android、ios、鸿蒙、windows、linux、macOS）蓝牙底层能力进行兼容适配，形成统一蓝牙能力 API，且适配并统一九号全系设备的蓝牙扫描/连接/读写的协议，屏蔽各版本的广播协议、消息格式、配对流程、加密协议、数据传输协议等差异。同时，升级了蓝牙完全 3.0 协议和蓝牙数传 2.0 协议，提升用户蓝牙连车和用车的体验。该技术具备可持续，快速迭代优化的条件，为蓝牙协议栈扩展及其他零部件升级等提供统一的安全可靠的底座。
15	扭转橡胶减震	电动滑板车	首创扭转橡胶减震技术，实现从 0 到 1 突破，本质是利用橡胶的剪切变形来弹性地控制相连部件之间的相对旋转运动，在成本、重量、质量三大维度全面领先。
16	AXC 系列车架	电动两轮车	AXC (Advanced X Chassis) 车架全称为进阶 X 编制复合底盘，其主要特征包括一体成型的包围式边管、编制交叉式边管支撑结构、带有盒式加强钣金的后平叉安装结构等。同时，由于采用超规格的主梁管、边管、头管，并使用机器人完成焊接，车架的刚性得到进一步提升。
17	Figma2NimbleOS	彩屏仪表全系列	针对彩屏仪表显示功能实现自动代码工具 Figma2NimbleOS，直接基于 UI 设计图生成源代码，提升项目开发效率。Figma2NimbleOS 是一个工具集合，支持从 Figma UI 设计图直接生成 LVGL 代码；校验 Figma 设计图设计信息，保证生成 LVGL 代码的正确性；从 Figma UI 设计图中直接导出图片并对图片自动化压缩；整合仪表中间件如页面迁移和弹出框迁移等模块，生成页面迁移业务代码；工具结合国际化需求自动生成支持国际化代码；工具为皮肤和壁纸等功能提供基础检查和打包功能。
18	轻量化滑板车一体化电控算法平台	电动滑板车	①算法赋能硬件：首创在轻量化车辆领域，通过纯软件算法协同重构驱动、安全、电源三大核心电控系统，构建行业技术壁垒。②性能与成本双重颠覆：在省去多项硬件的同时，关键体验指标（IPTs 体感、无感 FOC 效率、SOC 精度）超越行业硬件方案水平。③高内聚、可移植的平台架构：三大子系统均为模块化设计，形成统一电控算法中台，支持“一次开发，全系快速移植”。
19	仪表皮肤框架	彩屏仪表全系列	彩屏仪表换肤框架支持多套皮肤体系（含默认皮肤 default skin 及个性化皮肤），皮肤包括各组件配置信息。①异步加载：上电启动播放开机动画时，异步加载皮肤资源，确保动画结束前完成加载，在低端 MCU 上实现用户无感知的高效加载；②资源校验：对皮肤资源包做完整性校验，加载时校验核心文件正确性，校验异常自动切换至默认皮肤，保障骑行核心功能；③轻量化与热升级：优化皮肤资源包体积（仅存储与默认皮肤的差异化配置，加载时整合为完整配置），支持皮肤包热升级，升级后重建当前显示页面、更新组件属

			性，实现无感知换肤。
--	--	--	------------

注：1、公司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

2、电动两轮车真智能系统包括：RideyGO!™2.0、RideyFUN™智驾系统、RideyGO! AIR™、AirLock™、RideyPOWER™智能铅酸系统、ninebot SIGHT™九号 AI 视觉辅助系统、鼯鼠控™、NimbleOS™等。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5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研发技术主要应用于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全地形车及服务机器人产品。

研发成果	技术概述
跨手机侧操作平台蓝牙 SDK	该技术基于 Rust 实现对全平台（android、ios、鸿蒙、windows、linux、macOS）蓝牙底层能力进行兼容适配，形成统一蓝牙能力 API，且适配并统一九号全系设备的蓝牙扫描/连接/读写的协议，屏蔽各版本的广播协议、消息格式、配对流程、加密协议、数据传输协议等差异。同时，升级了蓝牙完全 3.0 协议和蓝牙数传 2.0 协议，提升用户蓝牙连车和用车的体验。该技术具备可持续，快速迭代优化的条件，为蓝牙协议栈扩展及其他零部件升级等提供统一的安全可靠的底座。
自消除斜管折叠技术方案	自消除斜管折叠技术方案主要实现两个功能：①为自动消除折叠间隙，主要原理为采用 V 字形结构形状设计，同时匹配软胶缓冲，消除斜管折叠处的折叠结构的间隙，提高骑行稳定性；②为斜管折叠，此种折叠机构，采用钣金焊接形式与矩形管匹配的方式，结构简单可靠性，极具性价比，折叠后整机体积较小，相当立管折叠；自 E3 系列引入此技术后，当前 E3go、后续 E4 系列及轻便通勤类滑板车沿用此技术方案。
油门指拨 2.0	油门指拨 2.0，结构重构，改变力的传递方式强度、耐候性、容错率大幅度提升。将第一个塑件上的拇指按压力直接通过与铝合金抱箍的限位转移到抱箍上，减少了第二个塑料件的中转，同时抱箍在锁紧的过程中，将旋转的塑件卡爪抱紧在把横上，所有的外力全部卸到金属把横管上，指拨的耐受力度大幅提升。拟进一步提升耐受力，可以将负责承受拇指压力的旋转塑件改成金属件，受力呈倍数级提升。
三代滑板车镁合金应用	该技术是一项针对电动滑板车额头的综合性创新，其核心在于首次成功将镁合金材料应用于三代平台滑板车的额头及车架并量产落地，实现了轻量化、成本与可靠性的突破性平衡型。
滑托技术	滑托技术是一种极致追求装载空间利用率和单次运输成本效益领先的物流解决方案，在协同、标准化程度高的现代化供应链中优势巨大，能显著降低系统总成本；所使用的滑托是一种由高密度聚乙烯制成，厚度仅为 0.8mm 的塑料滑托，货物被堆叠并缠绕固定在滑托上，形成一个稳固的运输单元，配合带有推拉器装置的叉车使用，主要用于替代传统的木制或塑料托盘；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成本低、安全性高显著优势。
新国标电动自行车轻量化脚踏板复合结构	该结构的核心创新在于其“钣金脚踏板—工程塑料支架—车架安装面”三层精密复合的“三明治”架构：上层为承担主要踩踏载荷的冲压钣金面板；中层为采用薄壁多加筋肋拓扑优化设计的专用工程塑料支架，在保证安装刚性的同时实现了塑料用量的最小化，直接响应新国标对部件减重的强制性要

	<p>求；底层则为车架连接界面。此分层设计实现了承载、连接与缓冲功能的解耦与集成：钣金件确保整体强度，塑料支架则作为核心功能载体，其本体集成了环绕安装点的弹性缓冲凸缘和侧向弹性卡爪，在履行连接职责的同时，有效隔离了金属件之间的直接接触与硬性碰撞，从而从根本上消除了骑行中可能产生的异响、振动传递以及车架漆面的划伤问题。该技术方案不仅助力 Fz2/Fz3 车型在合规性、可靠性及成本控制上取得平衡，更显著提升了车辆在静谧性与耐久性方面的用户体验。</p>
UV 精印技术-从平面贴附到立体印刷的技术跃迁	<p>原立管上的 LOGO 制作方法为“水标制作→浸泡→贴标→静置→低温烘烤→撕膜→高温烘烤”，时间跨度长，影响因素多，特别是气候因素和人工熟练程度影响较大，导致质量稳定性差，现技术变更为“打印文档设计→打印”，大大提升交付速度及质量。</p>
铝型材车架	<p>铝型材焊接车架，车架各子零部件采用“铝挤压+数控加工”成型，各子零部件再通过焊接工艺焊接成一体。 结构集成：在保证强度的前提下，减少一个零件；工艺优化：调整结构形态，减少 CNC 加工量；材料分布优化：强化关键受力部位，削减非承力区域材料。</p>
扭转橡胶减震	<p>首创扭转橡胶减震技术，实现从 0 到 1 突破，本质是利用橡胶的剪切变形来弹性地控制相连部件之间的相对旋转运动，在成本、重量、质量三大维度全面领先。</p>
自动化组装组合开关	<p>采用无引线设计、所有按键集成在一个 PCB 设计、串口通讯技术、将小开关用硅胶导电颗粒与铜片仔替换方案等实现组合开关满足自动化提升装配效率，线上 100%气密测试质量控制，行业内首款电动车组合开关向自动化生产转型升级。</p>
龙头锁 4.0	<p>应用无引线接插件、提升防水性能达到 IP66。①通过结构优化，提升装配效率 30%以上。②成本比三代电子龙头锁下降 20%以上。</p>
薄壁方向器立柱方案	<p>薄壁方向器立柱，采用 2.5 壁厚 40Cr 管材其核心的卖点是轻量化，同时抗拉强度、屈服强度均有较大提升。</p>
AXC 系列车架	<p>AXC (Advanced X Chassis) 车架全称为进阶 X 编制复合底盘，其主要特征包括一体成型的包围式边管、编制交叉式边管支撑结构、带有盒式加强钣金的后平叉安装结构等。同时，由于采用超规格的主梁管、边管、头管，并使用机器人完成焊接，车架的刚性得到进一步提升。</p>
NTrace 嵌入式调试及追踪工具	<p>NTrace 是一款面向嵌入式系统的高性能运行时调试与异常追踪工具，通过运行态追踪与异常自动捕获技术与异常自动捕获机制，能够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任务调度、CPU 负载、最大阻塞时间、重启原因及次数等关键指标进行实时监测与可视化呈现。系统具备异常发生时自动触发现场数据捕获能力，完整保存包括 RAM、CPU 寄存器在内的异常中断现场原始数据，支持长达 30 天以上的离线或随车持续记录，有效解决了传统调试手段依赖在线连接、异常现场易丢失、无法复现等问题。</p>
NbTS (超轻量任务调度器)	<p>NbTS 针对整车线控化的架构趋势，开发了支持计量板/灯具/锁具等智能部件及 MFN 部件的轻量化调度器，NbTS 实现引入了多任务，信号量的软件开发机制。实现了应用软件和芯片和系统平台的解耦及高效运行。达成极低资源，极高效率，极简应用，让线控电器和电机控制器也能使用到 RTOS 的便利。</p>
安全辅助驾驶	<p>具备上坡加速助力功能的滑板车，能够根据坡度的不同，在现有能量的基础上，实时提供额外的动力，以此保证爬坡动力的顺畅；该功能的实现分为两个核心部分：骑行状态识别与动力补偿。</p>
Figma2NimbleOS	<p>针对彩屏仪表显示功能实现自动代码工具 Figma2NimbleOS，直接基于 UI 设计图生成源代码，提升项目开发效率。 Figma2NimbleOS 是一个工具集合，支持从 Figma UI 设计图直接生成 LVGL 代码；校验 Figma 设计图设计信息，保证生成 LVGL 代码的正确性；从 Figma UI 设计图中直接导出图片并对图片自动化压缩；整合仪表中间件如页面迁</p>

	移和弹出框迁移等模块，生成页面迁移业务代码；工具结合国际化需求自动生成支持国际化代码；工具为皮肤和壁纸等功能提供基础检查和打包功能。
轻量化滑板车一体化电控算法平台	①算法赋能硬件：首创在轻量化车辆领域，通过纯软件算法协同重构驱动、安全、电源三大核心电控系统，构建行业技术壁垒。②性能与成本双重颠覆：在省去多项硬件的同时，关键体验指标（IPTS 体感、无感 FOC 效率、SOC 精度）超越行业硬件方案水平。③高内聚、可移植的平台架构：三大子系统均为模块化设计，形成统一电控算法中台，支持“一次开发，全系快速移植”。
三代滑板车平台控制器	硬件实现基本电机驱动需求和滑板车底盘域设备控制外，还支持设备扩展和电源扩展；软件实现软件平台化、模块化，程序算法和配置参数隔离，可通过修改配置参数适配新车型，创新开发平台化的体感操控算法，平台化的定速巡航算法，平台化的 TCS 算法；支持电脑版上位机用于修改参数配置，手机 APP，用于状态数据展示和动态配置，便于现场调试和问题分析。
仪表皮肤框架	彩屏仪表换肤框架支持多套皮肤体系（含默认皮肤 default skin 及个性化皮肤），皮肤包括各组件配置信息。①异步加载：上电启动播放开机动画时，异步加载皮肤资源，确保动画结束前完成加载，在低端 MCU 上实现用户无感知的高效加载；②资源校验：对皮肤资源包做完整性校验，加载时校验核心文件正确性，校验异常自动切换至默认皮肤，保障骑行核心功能；③轻量化与热升级：优化皮肤资源包体积（仅存储与默认皮肤的差异化配置，加载时整合为完整配置），支持皮肤包热升级，升级后重建当前显示页面、更新组件属性，实现无感知换肤。
基于熵减原则的第三代滑板车电控系统架构	首次引入 VCU 角色和对应的物理部件，将整车动力系统控制策略及决策、整车业务逻辑控制中枢由电机驱动器转到 VCU 中，实现整车需求分解到各部件中，各部件功能需求的高内聚低耦合；优化随着滑板车电气部件增加及功能性提升带来的共模干扰增大及传导路径增多，电控系统需要在该环境下保障可靠工作，在部件互联通信中，引入差分传输物理模式，原生支持抗共模干扰能力。
国标锂电池极致轻量化集成技术	极致轻量化锂电池集成技术，是通过“结构-电气-系统”一体化协同设计，满足电池外壳零塑料且整包重量低于同行 15%，减重近 1.1kg，为整车 ID 设计、储物空间、功能配置创造了显著的竞争优势，实现了从“电池轻量化”到“整车价值提升”的创新跃迁。
电摩锂电池一体化集成技术	大容量电摩锂电池一体化集成技术是指在有限的车体体积内，利用高比能量密度电芯，结合自研 BMS，结构设计、机械仿真以及验证能力，达到行业领先的电池包集成设计水平。突破了大电流器件散热、大圆柱成组设计等关键技术难点。
第四代平台化铅酸计量板	第四代平台化铅酸计量板在灵活的基础硬件上实现铅酸 SOX 估算功能，同时进一步降低了产品的运行功耗，经过几代的发展后，算法 SOX 估算精度进一步提升同时对硬件精度依赖越来越低，使用的通用电子器件方案打破了专用芯片的垄断及供货风险问题同时价格优势明显；
整车自动化测试系统	整车级测试场景的专属适配能力。①测试维度的全面性：不仅覆盖功能测试，还可同步开展性能极限测试、可靠性耐久测试、安全合规性测试等；②测试执行动作的标准化：消除人工测试的误差（执行动作的误差和结果判断的误差），所有测试步骤、数据采集、结果判定均自动完成并记录；③灵活可扩展的台架设计：台架设计具有高度的灵活性，模块化硬件平台+分层式软件架构，可适配当前不同架构车型，易可扩展至未来架构车型；④全链路数据监控：构建了数据全链路闭环的自动化测试系统，实现安全实时监测和日志协议历史追溯。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00	112	1,544	760
实用新型专利	309	125	2,220	1,819
外观设计专利	205	179	1,665	1,430
著作权	30	18	212	200
其他	951	390	3,482	2,271
合计	1,695	824	9,123	6,480

注：其他知识产权为商标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51.2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51.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87	5.82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费用化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51.27%，主要系公司高度重视创新业务的培育和发展，通过持续深入的技术研发布局，推动产品升级与新品开发，实现行业技术的升级迭代。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集团研发设计项目	不适用	38,306.66	120,841.86	持续开发	新研产品量产	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机器人及短交通领域
2	电动两轮车项目	不适用	33,258.75	76,162.21	持续开发	新研产品量产	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短交通领域
3	电动平衡车及电动滑板车项目	不适用	17,538.87	92,067.59	持续开发	新研产品量产	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短交通领域
4	全地形车项目	不适用	10,326.55	33,669.04	持续开发	新研产品量产	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短交通领域
5	机器人及其他研发项目	不适用	25,541.86	101,322.09	持续开发	新研产品量产	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机器人及短交通领域

合计	/	不适用	124,972.70	424,062.80	/	/	/	/
----	---	-----	------------	------------	---	---	---	---

情况说明

注：累计投入金额为公司自 2020 年至本报告期末在研项目的投入总金额。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423	1,58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4.64	32.2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9,848.00	48,477.5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2.95	30.6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4
硕士研究生	596
本科及以下	1,81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4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416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4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2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能短程移动设备及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技术创新机制、持续的研发费用投入机制以及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有助于公司能够开发出性能领先、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然而行业客户的多样性和行业技术的创新性，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导致从研发到投产创收的周期较

长。由于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资金，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失败或是开发完成后不符合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前期投入的成本无法收回，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关键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才是决定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对技术人才的竞争将不断加剧。如果由于薪酬或其他原因，公司的关键技术人才大量流失，或者公司无法激励现有技术人才，亦或无法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公司可能发生技术团队配置不足的情形，从而无法继续研发和销售新产品，无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也可能会面临更高的招聘及培训成本，可能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保护，核心技术的安全与否直接决定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未来得以持续高速发展的基础。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保密制度体系，与相关员工都签署了《保密协议》，且在《员工手册》中亦规定了员工保守公司技术、经营秘密的义务；同时依托 IT 技术手段构建全链路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对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共享、归档及销毁等环节实施分类分级的差异化安全策略，覆盖文件加密、权限控制和安全审计等关键措施。对于第三方合作的情景，双方公司均就各自数据保护义务进行约束。但对于未知风险，公司或供应商的网络安全系统无法防范未经授权的访问、复杂的网络攻击，或者公司的员工、供应商对敏感数据的不当处理等原因导致公司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泄露，公司可能会受到客户的重大责任索赔，导致公司的声誉和竞争地位受到严重损害，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国际化业务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在境外多家控股子公司，遍布香港、美国、荷兰、首尔、新加坡等国家或地区，公司根据境外子公司业务量大小对相关境外子公司灵活采取总部统一协调下独立运营或者总部相关部门直接负责开展业务的管理方式。

随着公司总体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的国际化扩张尽管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全球市场占有率，但对国际化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已严格按照当地的法律法规或标准执行了相关的政策和程序，但是不排除未来各地的法律、政策环境或相关标准会产生一定的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导致公司不再符合相应的法规政策或产品标准，从而对公司的整体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或者不排除因国家间贸易摩擦，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受到短期或长期冲击，从而对公司的整体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供应链管理风险

公司境外有多家控股子公司，遍布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美国、荷兰、韩国(首尔)、新加坡等国家及地区；且部分零部件和进口配套件需要境外采购，若零件的供需匹配、供应安全和物流效率无法保障，无法准确的预判供应链未来的价格走势。随着公司进一步扩大的市场及经营规模，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等供应链管理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

对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根据境外子公司业务量大小，对相关境外子公司灵活采取总部统一协调下独立运营，或者总部相关部门直接负责开展业务的管理方式。此外，为避免供应链管理造成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品牌优势，构建长期稳定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且从资源多区域多品类布局、提升供应商准入水准、需求端到端拉通、安全库存精益化管理及风险响应预案等，多维度建设供应链韧性，敏捷应对供应链潜在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如果中国有关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政策等发生重大调整，或者由于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取得中国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不满足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条件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部分产品销售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计价，而原材料、零部件、员工薪酬、其他成本费用大多以人民币计价，人民币兑美元、欧元等外币的汇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未来上述汇率因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变化发生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汇兑损失的产生，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政策禁止平衡车、滑板车上路的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电动平衡车、滑板车不符合我国的机动车安全标准，也不在非机动车产品目录内。如未来执行更严格的禁行政策，公司的产品销售会受到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目前主要境外销售的国家，如美国、欧洲大部分国家和地区已对电动滑板车开放路权，但是若未来部分国家或地区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产品销售以及持续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目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地缘政治、欧美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因素均可能会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其他影响的因素还包括劳动力成本的增加等。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托凭证持有人与持有基础股票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

存托凭证系由存托机构以公司境外发行的证券为基础，在中国境内发行的代表境外基础证券权益的证券。因此，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股东之间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境外基础证券股东为公司的直接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可以直接享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投票权、分红等收益权、知情权等）；存托凭证持有人为间接拥有公司相关权益的证券持有人，其投票权、收益权等仅能根据《存托协议》的约定，通过存托机构间接行使。尽管公司已出具《关于确保存托凭证持有人实际享有与境外基础股票持有人相当权益的承诺》，但是若未来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或存托机构未能履行《存托协议》的约定，确保存托凭证持有人享有相关权益，存托凭证持有人的利益将受到一定的损害。

2、涉及存托凭证的中国境内法院判决可能无法在境外得到强制执行的风险

公司发行存托凭证以及《存托协议》均受中国法律的管辖，而公司系依据开曼群岛法律在开曼群岛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的部分业务和资产也位于中国境外。如公司因违反中国法律的规定或《存托协议》的约定，被有管辖权的中国境内法院判决向存托凭证持有人承担相应的责任，但该等判决须在开曼群岛或中国境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执行，则除非该等判决根据有关司法判决承认和执行的国际条约或适用的境外法律相关规定履行必备的法律程序，否则可能无法在开曼群岛或中国境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得到强制执行，并因此导致存托凭证持有人面临利益受损的风险。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特殊公司治理结构的风险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须遵守包括但不限于《开曼群岛公司法》等开曼群岛相关法律的规定，公司通过境内子公司于中国境内开展经营活动，并与设立在其他国

家或地区的企业存在采购、销售等往来，因此亦须遵守中国及生产经营活动所涉及的司法辖区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公司注册地法律法规对当地股东和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可能与境内法律为境内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存在差异。公司的治理制度需遵守《开曼群岛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目前适用于注册在中国境内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在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以及剩余财产分配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2、特殊投票权结构的风险

公司采用特殊投票权结构，根据公司章程安排，对于提呈公司股东会的决议案，A类普通股持有人每股可投1票，而B类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5票。截至报告期末，高禄峰与王野合计控制公司57.73%的表决权，高禄峰和王野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以及需要股东会批准的事项起到决定性作用。受特殊投票权结构影响，中小股东的决策能力将受到一定限制。若包括公众投资者在内的中小股东因对于发行人重大决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不同意见而在股东会表决时反对，则可能因每股对应投票权数量的相对显著差异而无足够能力对股东会的表决结果产生实质影响。在特殊情况下，高禄峰和王野的利益可能和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一致，可能因此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

3、协议控制架构的风险

公司为一家开曼群岛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恩博（北京）为外商投资企业，由于中国法律法规限制外商投资增值电信业务，因此公司通过协议控制架构以VIE公司鼎力联合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通过一系列合约安排取得其实际控制权并取得运营所得的经济利益。与协议控制相关的风险有：

(1) 境内外有关协议控制架构的法律法规、政策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引发的公司受到处罚、需调整相关架构、协议控制无法实现或成本大幅上升的风险；

(2) 公司依赖协议控制架构而非通过股权直接控制经营实体，VIE公司及其工商登记股东可能怠于行使其在VIE协议项下义务的风险；

(3) 协议控制架构下相关主体存在一定违约风险，合约安排的若干条款未必可根据中国法律强制执行的风险；

(4) 如果VIE公司或其附属公司面临解散或宣布破产，则公司可能无法继续运营VIE公司部分或全部业务及资产的风险；

(5) 如果公司的子公司或VIE公司之间的业务往来被税务机关认定并非基于独立交易原则且造成应纳税额不合理减少，公司的子公司或VIE公司将面临需要就既往或未来的收入或收益进行纳税调整并承担额外税务负担的风险协议控制架构及相关安排可能引发的税务风险；

(6) 《外商投资法》未来修订及解释以及其可能如何影响公司架构、企业管治及业务运营的可行性方面存在不确定性；

若公司丧失对VIE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有效控制，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关键经营指标实现稳健增长。具体内容详见本节的财务数据分析及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277,876,666.95	14,195,808,623.28	49.89
营业成本	14,973,319,164.54	10,187,521,080.47	46.98
销售费用	1,878,693,522.30	1,100,545,250.19	70.71
管理费用	1,190,497,023.99	836,688,928.21	42.29
财务费用	-191,742,343.53	-108,806,441.27	-
研发费用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5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116,067.49	3,353,676,329.25	3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464,826.18	-2,462,164,780.9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495,679.58	-513,032,492.03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电动两轮车、电动滑板车及全地形车等核心产品迭代升级、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销售渠道得以拓展，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以及宣传与广告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汇兑收益以及存款利息收入的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和专业及技术服务费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的增长带来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同时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升销售回款速度，加大承兑汇票结算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以及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规模同比变化不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向投资者分红流出，以及取得借款现金流入综合影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0.82 亿元，同比增长 49.89%；发生营业成本 149.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86 亿元，同比增长 46.98%；毛利率为 29.63%，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39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短交通	1,927,614.64	1,401,939.93	27.27	45.86%	44.19	增加 0.84 个百分点
智能服务机器人	200,173.03	95,391.99	52.35	104.26%	105.25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	432,894.94	312,877.39	27.72	28.05	38.79	减少 5.60 个百分点
电动两轮车	1,185,887.73	904,139.36	23.76	64.45	58.93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全地形车	113,821.25	89,666.85	21.22	16.63	17.96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其他短交通产品及	195,010.72	95,256.33	51.15	18.32	-6.56	增加 13.00 个百分点

配件						
服务机器人及配件	200,173.03	95,391.99	52.35	104.26	105.25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334,953.62	990,033.63	25.84	58.48	52.78	增加 2.77 个百分点
境外	792,834.05	507,298.29	36.01	37.35	36.83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主品牌分销	1,942,581.25	1,385,536.39	28.68	50.99	48.14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ToB 及定制产品销售	185,206.42	111,795.53	39.64	39.25	33.96	增加 2.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注：报告期内电动两轮车系列建店补贴冲减营业收入 1.94 亿元。剔除建店补贴和保证类质保费用影响后，毛利率为 25.76%。

报告期内电动两轮车实现营业收入 118.59 亿元，同比增长 64.45%；全地形车实现营业收入 11.38 亿元，同比增长 16.63%；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实现营业收入 43.29 亿元，同比增长 28.05%；服务机器人及配件实现营业收入 20.02 亿元，同比增长 104.26%；主要系电动两轮车、电动滑板车、全地形车及服务机器人等核心产品迭代升级、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销售渠道得以拓展，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	辆	1,958,007	1,823,865	458,000	22.72	16.13	41.42
电动两轮车	辆	4,291,723	4,090,319	419,600	54.99	57.39	92.30
全地形车	辆	26,038	26,662	1,755	7.84	12.26	-26.23
其他短交通产品	辆	92,096	86,663	32,009	215.44	151.51	20.44
服务机器人	台	433,953	338,906	159,927	98.55	105.63	146.5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电动两轮车、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服务机器人产品生产量、销售量和库存量均呈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在产品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动产品的迭代升级，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与用户满意度；在市场端，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强化渠道布局，扩大销售规模。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 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智能短交 通	营业成本	1,401,939.93	93.63	972,277.11	95.44	44.19	
	其中：直接 材料	1,200,336.80	80.17	855,043.25	83.93	40.38	
智能服务 机器人	营业成本	95,391.99	6.37	46,475.00	4.56	105.25	
	其中：直接 材料	78,006.50	5.21	37,589.67	3.69	107.5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 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电动平衡 车和电动 滑板车	营业成本	312,877.39	20.89	225,431.81	22.13	38.79	
	其中：直接 材料	281,694.60	18.80	192,328.51	18.88	46.47	
电动两轮 车	营业成本	904,139.36	60.38	568,886.87	55.84	58.93	
	其中：直接 材料	749,699.68	50.07	508,209.73	49.89	47.52	
全地形车	营业成本	89,666.85	5.99	76,016.25	7.46	17.96	
	其中：直接 材料	80,018.78	5.34	66,323.95	6.51	20.65	
其他短交 通产品及 配件	营业成本	95,256.33	6.37	101,942.18	10.01	-6.56	
	其中：直接 材料	88,923.74	5.95	88,181.06	8.65	0.84	
服务机器 人及配件	营业成本	95,391.99	6.37	46,475.00	4.56	105.25	
	其中：直接 材料	78,006.50	5.21	37,589.67	3.69	107.5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870,855,566.27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7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60,862,172.32	2.64	否
2	客户二	366,652,201.64	1.72	否
3	客户三	336,169,262.36	1.58	否
4	客户四	330,390,480.41	1.55	否
5	客户五	276,781,449.54	1.30	否
合计	/	1,870,855,566.27	8.7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248,738,475.41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4.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98,720,444.16	3.31	否
2	供应商二	489,300,960.25	3.25	否
3	供应商三	463,996,462.46	3.08	否
4	供应商四	402,467,053.75	2.67	否
5	供应商五	394,253,554.79	2.62	否
合计	/	2,248,738,475.41	14.9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878,693,522.30	1,100,545,250.19	70.71
管理费用	1,190,497,023.99	836,688,928.21	42.29
研发费用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51.27
财务费用	-191,742,343.53	-108,806,441.27	-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以及宣传与广告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汇兑收益以及存款利息收入的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和专业及技术服务费增长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116,067.49	3,353,676,329.25	3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464,826.18	-2,462,164,780.9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495,679.58	-513,032,492.0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的增长带来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同时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升销售回款速度，加大承兑汇票结算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以及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规模同比变化不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向投资者分红流出，以及取得借款现金流入综合影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301,492,268.16	38.58	7,473,054,811.92	47.67	1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8,385,549.09	10.63	1,260,163,242.83	8.04	81.5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3,647,126.22	0.02	-	-	-	系公司持有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应收票据	63,412,905.76	0.29	23,315,743.40	0.15	171.97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98,819,770.56	6.96	1,073,115,578.47	6.84	39.67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应收款项融资	8,223,721.25	0.04	-	-	-	
预付款项	130,270,570.34	0.61	101,813,216.65	0.65	27.95	
其他应收款	62,741,029.15	0.29	106,317,875.34	0.68	-40.99	主要系公司收回理赔款所致
存货	3,166,093,640.23	14.71	1,839,241,067.74	11.73	72.14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增加产品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25,402,000.93	3.84	524,045,680.42	3.34	57.51	主要系预缴税费和经销商门店装修补贴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3,966,905.87	0.62	-	-	-	系本年新增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560,214.35	0.93	69,134,417.81	0.44	188.66	主要系本年新增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230,673.48	2.53	305,419,934.38	1.95	78.19	主要系本年新增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004,512,219.89	9.31	1,183,568,705.69	7.55	69.36	主要系本年新增厂房及办公楼
在建工程	531,675,973.79	2.47	351,085,708.95	2.24	51.44	主要系本年继续建造办公楼及新建生产基地
使用权资产	49,905,603.78	0.23	47,166,121.38	0.30	5.81	
无形资产	913,099,136.43	4.24	894,045,745.86	5.70	2.13	
商誉	134,659,673.31	0.63	137,689,252.41	0.88	-2.20	
长期待摊费用	28,108,974.40	0.13	8,169,985.91	0.05	244.05	主要系租赁资产改良支出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555,236.74	1.51	107,003,440.96	0.68	203.31	主要系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预计负债、预提销售返利和可抵扣亏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072,764.22	1.43	173,568,466.50	1.11	76.92	主要系预付工程及设备款与经销商门店装修补贴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2,910,696.90	0.01	16,031,570.40	0.10	-81.84	主要系远期外汇到期平盘所致
应付票据	5,094,061,681.20	23.67	3,759,272,506.26	23.98	35.51	主要系报告期内承兑汇票结算规

						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846,047,142.38	13.23	2,427,696,378.13	15.48	17.23	
合同负债	2,760,115,609.65	12.83	1,329,528,479.63	8.48	107.6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的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88,888,109.36	2.74	425,405,448.26	2.71	38.43	主要系人工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99,587,748.62	1.86	200,455,920.39	1.28	99.34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66,383,563.95	5.88	651,276,227.47	4.15	94.45	主要系应付或暂收的押金和保证金、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及未支付的服务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695,175.45	0.39	60,539,058.16	0.39	38.25	主要系本年新增银行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556,692,680.74	2.59	257,466,876.33	1.64	116.22	主要系质保金及待转销项税增加
长期借款	158,732,498.45	0.74	-	-	-	系本年新增银行借款
租赁负债	27,061,538.81	0.13	16,656,623.04	0.11	62.47	系经营规模扩大新增租赁所致
长期应付款	80,531,290.03	0.37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96,974.82	0.04	5,140,355.93	0.03	69.19	主要系长期现金激励金额增加
预计负债	184,183,653.52	0.86	113,277,315.67	0.72	62.60	主要系计提产品质量保证增加
递延收益	77,743,215.02	0.36	78,191,857.81	0.50	-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470,101.87	0.57	102,558,196.18	0.65	20.39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549,302,960.57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1.1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469,596,300.44	票据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其他冻结资金
无形资产	79,990,000.00	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合计	1,599,586,300.44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四)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5,000,000.00	-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1,260,163,242.83	45,084,947.38	-	-	11,396,706,443.82	-10,413,569,084.94	-	2,288,385,549.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134,417.81	-	-7,574,112.46	-	137,999,909.00	-	-	199,560,214.35
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305,419,934.38	11,230,739.10	-	-	227,580,000.00	-	-	544,230,673.48
外汇衍生工具	-16,031,570.40	18,377,618.53	-	-	-	-	-	736,429.32

合计	1,618,686,024.62	74,693,305.01	-7,574,112.46	-	11,762,286,352.82	-10,413,569,084.94	-	3,032,912,866.24
----	------------------	---------------	---------------	---	-------------------	--------------------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	/	150,287,018.39	自有资金	61,587,215.15		-7,391,552.60	79,999,909.00			134,195,57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远期外汇合约	-	-1,603.16	1,837.76				73.64	0.01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请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11 金融工具”，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发生 1,837.76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经过套期保值业务的外汇合约减少了汇率波动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产。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	公司衍生交易严格遵循风险中性的原则，交易规模、交易期限、交易方向等与被套期的外汇资产相匹配，交易对手均为具有相关资质的商业银行，交易条款清晰，交易过程由经办、复核双人操作且经银							

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行交易员确认，衍生交易整体风险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以远期外汇合约为主，公司以各银行估值通知书中的价格作为合约的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4/12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5/10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海南以莱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3月	股权投资	119,997,000.00	-	106,400,000.00	有限合伙人	99.50	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主要投资于智能短交通、人工智能、物联网、机器人领域等前沿科技领域	430,956.31	3,793,118.56
常州以莱创业	2022年1月	股权	202,025,000.00	49,900,000.00	156,900,000.00	有限合伙	74.25	是	其他非流	否	主要投资于智能短交通、	-1,670,199.68	-22,880,555.36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				人			动金融资产		人工智能、物联网、机器人领域等前沿科技领域		
潍坊清信华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3年4月	股权投资	76,310,000.00	-	75,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67.49	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主要投资于智能短交通领域	9,894,040.29	27,597,600.00
合计	/	/	398,332,000.00	49,900,000.00	338,300,000.00	/	/	/	/	/	/	8,654,796.92	8,510,163.20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Segway Europe B.V.	子公司	销售业务	500,000欧元	1,168,649,699.57	97,163,677.29	1,976,683,099.01	19,853,771.90	17,816,505.83

NineRobot Limited	子公司	股权投资	10,000港元	4,226,649,759.56	1,024,130,620.80	-	1,876,361,401.31	1,687,637,679.62
NineRobot (HongKong) Trading Limited	子公司	销售业务	10,000港元	2,738,118,160.55	69,874,274.14	1,559,495,136.40	70,965,461.98	59,208,932.80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业务	11,800万美元	1,687,317,757.89	912,655,368.31	633,454,222.73	28,309,147.82	26,453,344.78
北京九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研发	500万元	1,210,288,512.83	1,050,740,896.31	618,637,696.80	405,488,192.97	363,536,140.08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产品研产销	55,000万元	1,637,738,817.75	579,207,440.32	1,073,637,196.05	99,897,008.80	112,034,720.68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产品研产销	140,000万元	7,209,399,784.79	1,357,473,462.81	10,972,365,642.46	470,185,674.05	374,511,786.03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产品研产销	15,477万元	2,162,907,502.06	465,526,116.41	3,013,385,786.58	162,619,833.41	170,210,988.65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	90,833.92万元	10,459,020,113.60	1,839,451,984.22	-	814,912,243.78	814,949,743.78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业务	7,726.5万元	5,181,758,603.44	551,139,701.95	3,719,795,718.51	187,261,669.24	133,794,264.82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研发	10,500万美元	3,747,497,258.56	1,781,320,560.74	443,934,023.40	289,998,271.88	296,439,370.53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业务	1,000万元	2,092,047,153.19	93,882,679.85	2,579,337,072.96	60,698,643.12	44,732,661.07
九号科技贸易(常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业务	500万美元	3,236,867,779.95	50,067,685.80	12,213,611,435.37	18,760,771.70	11,812,890.84
未岚大陆集团(注)	子公司	产品研产销	3,840.37万元	2,066,238,724.42	327,748,683.89	1,977,699,506.63	282,997,684.22	285,807,269.32

注：未岚大陆集团指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九号(珠海)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egway Anz Pty Ltd.	新设立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九号零动(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Navimow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新设立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常州苇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算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九号商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以国际化视野立足全球市场，以“简化人和物的移动，让生活更加便捷和有趣”为使命，持续专注于智能短交通和服务类机器人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移动能力公司，提供创新和领先的“智慧移动人（智能载人车辆）”和“智慧移动物（运载服务机器人）”能力，将“电动化”+“智能化”的“运载和移动能力”变成有独特竞争力和深厚用户价值的产品和服务。

智慧的移动人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化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品质，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群体的需求；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通过与各大高校、研究机构以及行业领先企业进行技术合作与交流，不断拓展公司在智能短交通领域的技术储备；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扩大产能，优化供应链，降低生产成本，以提高市场竞争力。智慧的移动物方面，在服务机器人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瞄准市场需求，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开发出更多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服务机器人产品，积极与各领域合作伙伴展开合作，共同探索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坚定发展信心，立足强化核心竞争力，不断开拓创新，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多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持续重点投入技术、设计、品质、体验关键要素，立足成为全球范围内设计和技术领先、科技品牌领先、品质和服务口碑领先、运营效率良好、全球业务健壮可控的智慧移动产品公司，同时具备强劲的增长动能。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公司坚持“做难而正确的事”，以“持续差异化、有效创新、做增量、不做存量”为根本原则，全面开启从规模扩张向价值跃迁的战略转型。公司将从产品战略、能力建设、人才发展、研发创新与运营效率五大维度，推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1、产品与市场布局

坚定推进电动车“双品牌、全球化、电切油”战略，聚焦智能化、实用化与高品质的产品定位，通过领先规划和策略落地，深入洞察细分市场与关键战场，构建清晰的产品路线图和技术路径，制定体系化与流程化的作战方式。同时，短交通领域将以“用 10 年取代 50% 自行车”为目标，聚焦 E-bike、滑板车与商用出行的协同布局，深化渠道建设并拓展新区域，实现产品精细化、技术平台升级与服务标准化，打造易用、好用、耐用、好修的用户体验。全地形车业务聚焦少数关键市场，扎实市研用研，以产品体验创新，大幅提升核心产品的竞争力，通过价值竞争实现对竞品的结构性替代，不依赖价格战。

2026 年，全面布局“新市场、新人群、新技术、新体验”四大增长机会。中国区聚焦“新人群+新场景”，深挖城市通勤、户外运动等细分需求，打造适配度高的产品与服务模式；欧洲区拓展新渠道、新区域，构建销服一体化本地化运营阵地，提升品牌渗透率与用户运营能力；北美区推出创新型 E-bike 产品，以差异化定位抢占高端电动出行市场。技术层面持续突破核心瓶颈，重点推进续、智能底盘、凌波 OS+EEA 即插即用体系、CTC 技术及快速充电网络落地，构建从硬件到软件、从单车到生态的完整创新闭环。通过系统性布局全球“四新”机会，实现从规模扩张向价值引领的战略跃迁。

2、组织与能力建设

坚持变革，持续推进效率提升、产粮能力强化及回报机制优化。聚焦产品成功率与开发效率，全面落地 IPD（集成产品开发）流程，配套搭建 IPMS 体系，打通从用户洞察到产品落地的端到端业务闭环。加速组织架构从传统部门制向“业务流重装旅”转型，强化业务价值与结果导向，深化分权分利机制改革，赋予优秀奋斗者更多决策指挥权与有竞争力的收入回报，激发一线运营活力，实现产品成功率与运营效率双重突破。

3、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推进“百将计划”，在关键技术、核心能力域引进专家及领军人才，推动现任百将的落位承重，激发其更大价值创造潜力。同时，构建更扎实、更成熟的人才发展体系，完善选拔、培养、激励与晋升机制，打造可持续的人才供应链。与此同时，将持续提升 75 分位以上员工的收入水平，提升高绩效员工回报，构建“能者多得、奋斗者受益”的人才生态。

4、研发与创新建设

加大领军专家团队建设投入，以专项为战场、项目为阵地，推动重大专项从短期攻坚向长期能力中心转化。评价标准将更加聚焦品牌、商业与领先性，重视车辆工程与基础技术研发，倾斜资源投入三电动力域与底盘核心技术，并要求研发深入市场一线，在真实场景中校准方向、创造价值。

5、运营效率与成本管控

坚持“重视增效、也重视降本降费”的双轮驱动策略，以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为关键抓手，推动品效、料效、供效向战略目标对齐，力争实现运营周期缩短、年度降本落地及高质量交付。坚持降本与质量并重，杜绝以牺牲产品品质换取短期成本优势。同步优化人力结构，强化高价值人才密度，精简低效环节，打造紧凑、敏捷、高产出的组织底座，为战略落地提供保障。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开曼群岛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开曼群岛不要求公司设立监事会。

公司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 CEO 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经理层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CEO 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股东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切实保障股东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5 年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存托凭证持有人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的情况。股东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先生、王野先生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和 CEO 职位，为保障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公司已在《董事会议事规则》《经理层工作细则》中合理明确了董事长和 CEO 的职权，并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明确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维护公司资金和财产安全有法定义务和责任，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相关安排具有合理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单位：份

主体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		特别表决权股份与普通股的表决权比例	合计持有表决权数量	合计持有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特别表决权股份参与表决的股东会事项范围	是否持续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Hctech II L.P.	不适用	2,307,332	44,984,479	5:1	227,229,727	17.15%	股权激励新增存托凭证及主体减持，导致比例发生变化	除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每一 B 类普通股与每一 A 类普通股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况外	是
Putech Limited		9,860	43,203,940	5:1	216,029,560	16.31%			是
Cidwang Limited		72,012	42,676,828	5:1	213,456,152	16.11%			是
Hctech III L.P.		1,156,601	11,087,120	5:1	56,592,201	4.27%			是
Hctech I L.P.		1,190,411	10,000,714	5:1	51,193,981	3.86%			是

特别表决权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普通股股份拥有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股份种类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持有存托凭证数量(份)	持有比例	表决权份数	持有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B类普通	Hctech II L.P.	44,984,479	6.24%	5	224,922,395	16.98%

股股份	Putech Limited	43,203,940	6.00%	5	216,019,700	16.31%
	Cidwang Limited	42,676,828	5.92%	5	213,384,140	16.11%
	Hctech I L.P.	10,000,714	1.39%	5	50,003,570	3.77%
	Hctech III L.P.	11,087,120	1.54%	5	55,435,600	4.18%
	小计	151,953,081	21.09%	5	759,765,405	57.35%
A类普通 股股份	Hctech II L.P.	2,307,332	0.32%	1	2,307,332	0.17%
	Putech Limited	9,860	0.00%	1	9,860	0.00%
	Cidwang Limited	72,012	0.01%	1	72,012	0.01%
	Hctech I L.P.	1,190,411	0.17%	1	1,190,411	0.09%
	Hctech III L.P.	1,156,601	0.16%	1	1,156,601	0.09%
	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	560,236,576	77.78%	1	560,236,576	42.29%
回购股份	九号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409,705	0.47%	0	0	0.00%
	合计	720,335,578	100.00%	-	1,324,738,197	100.00%

报告期内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表决权差异安排的其他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80,494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120,523份变更为717,301,017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2、2025年7月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688,0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301,017份变更为718,989,042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3、2025年7月5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455,62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8,989,042份变更为719,444,662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4、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423,061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9,444,662份变更为720,867,723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5、2025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四及十五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1,613,07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20,867,723份变更为722,480,793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6、2025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797,4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6,480,793份变更为717,278,218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7、2025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 318,310 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 717,278,218 份变更为 717,596,528 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8、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六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 2,739,050 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 717,596,528 份变更为 720,335,578 份，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稀释。

报告期内表决权差异安排的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表决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表决权情况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持有存托凭证数量（份）	表决权份数	持有表决权数量（份）	表决权比例	持有存托凭证数量（份）	表决权份数	持有表决权数量（份）	表决权比例
B 类普通股股份	Hctech II L.P.	44,984,479	5	224,922,395	17.10%	44,984,479	5	224,922,395	16.98%
	Putech Limited	43,203,940	5	216,019,700	16.42%	43,203,940	5	216,019,700	16.31%
	Cidwang Limited	42,676,828	5	213,384,140	16.22%	42,676,828	5	213,384,140	16.11%
	Hctech I L.P.	10,000,714	5	50,003,570	3.80%	10,000,714	5	50,003,570	3.77%
	Hctech III L.P.	11,087,120	5	55,435,600	4.21%	11,087,120	5	55,435,600	4.18%
	小计	151,953,081	5	759,765,405	57.75%	151,953,081	5	759,765,405	57.35%
A 类普通股股份	Hctech II L.P.	6,629,371	1	6,629,371	0.50%	2,307,332	1	2,307,332	0.17%
	Putech Limited	3,209,860	1	3,209,860	0.24%	9,860	1	9,860	0.00%
	Cidwang Limited	3,272,012	1	3,272,012	0.25%	72,012	1	72,012	0.01%
	Hctech I L.P.	2,656,916	1	2,656,916	0.20%	1,190,411	1	1,190,411	0.09%
	Hctech III L.P.	3,632,950	1	3,632,950	0.28%	1,156,601	1	1,156,601	0.09%
	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	536,356,628	1	536,356,628	40.77%	560,236,576	1	560,236,576	42.29%
回购股份	九号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409,705	0	0	0.00%	3,409,705	0	0	0.00%
	合计	717,120,523	-	1,315,523,142	100.00%	720,335,578	-	1,324,738,197	100.00%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承诺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采取如下具体措施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 (1) 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分红权益；
- (2) 设置独立董事；
- (3)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提名公司董事；

- (4)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5) 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 (6) 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
- (7) 拓展投资者沟通渠道等。

特别表决权股份锁定安排及转让限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

①B类普通股股份不得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但可以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转让。

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B类普通股股份应当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A类普通股股份：

(1) 持有B类普通股股份的股东不再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资格和最低持股要求，或者丧失相应履职能力、离任、死亡；

(2) 实际持有B类普通股股份的股东失去对相关持股主体的实际控制；

(3) 持有B类普通股股份的股东向他人转让所持有的B类普通股股份，或者将B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他人行使；

(4) 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发生第一款第(4)项情形的，公司已发行的全部B类普通股股份均应当转换为A类普通股股份。

发生第(1)款情形的，B类普通股股份自相关情形发生时即转换为A类普通股股份，相关股东应当立即通知公司，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具体情形、发生时间、转换为A类普通股股份的B类普通股股份数量、剩余B类普通股股份数量等情况并立即将股份变化情况登记在公司的股东名册上。

③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对所持股份的锁定安排及转让限制已经作出承诺，具体情况请见《九号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存托凭证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二节投资者保护”之“六、重要承诺”之“(一)存托凭证流通限制的承诺”之披露。

公司有关特别表决权的锁定安排及转让限制，符合《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存托凭证持有人的情形。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委员会专项意见

1、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对应存托凭证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第4.5.3条的要求

截至专项意见出具之日，存托凭证持有人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B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5份表决权。Putech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I L.P.是由公司董事高禄峰实际控制的持股主体；Cidwang Limited、Hctech II L.P.是由公司董事王野实际控制的持股主体。高禄峰、王野均对上市公司发展或者业务增长等作出重大贡献。截至报告期末，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持有公司存托凭证所对应的B类普通股股份占公司全部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21.20%。

综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第4.5.3条的要求。

2、特别表决权股份未出现《上市规则》第4.5.9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1)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不再符合本规则第4.5.3条规定的资格和最低持股要求，或者丧失相应履职能力、离任、死亡；

(2) 实际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失去对相关持股主体的实际控制；

(3)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向他人转让所持有的特别表决权股份，或者将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他人行使；

(4) 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比例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B 类普通股股份占公司全部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21.20%，公司特别表决权比例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

4、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对应存托凭证的存托凭证持有人不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5、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对应存托凭证的存托凭证持有人遵守《上市规则》第四章其他规定的情况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剩余财产分配与境内法律法规的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权益保护水平，包括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剩余财产分配等权益，总体上不低于《公司法》等治理相关法律制度境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能够保障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实际享有的权益与发行人股东的权益相当。具体内容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的《九号有限公司境内公开发行存托凭证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第九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三、上市章程与境内《公司法》等法律制度的主要差异及其对在境内发行、上市和投资者保护的影响”。

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情况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一家开曼群岛公司，因此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恩博（北京）为外商投资企业，由于中国法律法规限制外商投资增值电信业务，因此公司通过协议控制架构以 VIE 公司鼎力联合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通过一系列合约安排取得其实际控制权并取得运营所得的经济利益。

公司进行 A 轮融资时搭建了 VIE 架构，当时考虑到境外融资的便利性，并且科创板相关政策尚未出台。搭建协议控制架构时，鼎力联合涉及属于增值电信业务，存在外商投资准入限制，因此公司采用协议控制架构对其控制并取得运营所得经济利益。现有 VIE 架构的具体情况如下：纳恩博（北京）与鼎力联合（作为 VIE 公司）及其工商登记的股东高禄峰、王野（作为 VIE 公司股东）签署了协议控制法律文件，纳恩博（北京）通过 VIE 协议控制鼎力联合 100% 股权。鼎力联合及其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电动平衡车及滑板车的研发、生产，是公司重要的境内生产主体。

报告期内，公司协议控制架构各方对协议控制运行不存在争议，公司协议控制架构不存在变化。

（一）协议控制的使用情况

1、通过协议进行控制的主体名称、经营内容

通过协议控制的主体名称 (包括协议控制主体之子公司)	主要经营内容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平衡车、服务机器人（基础产品）软件和硬件的研发
纳恩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销售

2、鼎力联合及其子公司收入、利润、总资产、净资产等核心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鼎力联合及其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23,265,967.93 元，净资产 411,576,191.86 元，营业收入 12,751,567.65 元，净利润 355,958,245.17 元。

（二）VIE 协议的签署

公司下属中国境内运营实体鼎力联合（即 VIE 公司）及其工商登记的股东（即 VIE 公司股东）均分别与相应的外商独资企业纳恩博（北京）（即 WFOE）签署了《独家咨询与服务协议》《独家购买权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及《配偶同意函》（合称“协议控制文件”或“VIE 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名称	签署时间	签署主体
------	------	------

《独家购买权协议》	2022年4月25日	高禄峰、王野、纳恩博（北京）、鼎力联合
《独家咨询与服务协议》	2022年4月25日	纳恩博（北京）、鼎力联合
《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	2022年4月25日	高禄峰、王野、纳恩博（北京）、鼎力联合
《股权质押协议》	2022年4月25日	高禄峰、王野、纳恩博（北京）、鼎力联合
《配偶同意函》	2022年4月25日	刘晓霞、何媛媛

（三）协议控制架构对红筹企业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具体影响，落实保护境内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各项措施

公司采用协议控制实现对境内运营主体的合并报表，从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角度，将协议控制的境内运营主体视作全资子公司施行统一管理，与其他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差别。

从公司治理角度，公司经营决策的重大事项均依据公司层面的公司治理规则作出，协议控制的境内运营主体亦纳入公司整体的决策机制，实行一体化管理。根据鼎力联合各股东（高禄峰、王野）、纳恩博（北京）与鼎力联合签订的《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鼎力联合各股东（高禄峰、王野）将其持有的鼎力联合股权的投票权委托给纳恩博（北京）指定的人士行使，包括：1、提议召开和出席公司的股东会会议；2、代表各股东对所有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指定和选举公司的董事、及其他应有股东任免的高级管理人员、出售或转让各股东在公司的全部或者部分股权；3、其他公司章程项下的股东表决权（包括在该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因此，从公司治理层面可以对协议控制的境内运营主体进行控制。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层面，已经采取独家购买权、委托投票权以及股权质押的方式实现对境内运营主体的控制，并从财务层面实现了对境内运营主体资产、负债、收入、利润的并表，投资者在公司层面的权益已经包括通过协议控制的境内运营主体的部分。

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层面，公司已经采取独家购买权、委托投票权以及股权质押的方式实现对境内运营主体的控制，并从财务层面实现了对境内运营主体资产、负债、收入、利润的并表，投资者在公司层面的权益已经包括通过协议控制的境内运营主体的部分。

（四）协议控制架构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VIE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4月16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了《存托协议》，委托工商银行作为本次发行存托凭证的存托人。2019年4月16日，工商银行与工商银行（亚洲）签署了《托管协议》，委托工商银行（亚洲）作为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托管人。2019年9月，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修订后的《存托协议》，对原《存托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2020年7月，公司与工商银行再次签署修订后的《存托协议》，修订后的《存托协议》和《托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存托托管安排和相关主体的主要权利与义务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内存托人、托管人未发生变化。

对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有不同规定或者安排导致无法按照本所规定履行职责或者发表意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适用本所信息披露要求和持续监管规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高禄峰	董事长	男	47	2012.1	2028.5	0	0	0	无	710.01	否
王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3.1	2028.5	260,000	260,000	0	无	612.62	否
陈中元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3.3	2028.5	0	645,048	+645,048	股权激励实施	682.95	否
许单单	独立董事	男	44	2022.5	2028.5	0	0	0	无	16.62	否
王德宏	独立董事	男	60	2025.5	2028.5	0	0	0	无	10.63	否
凡孝金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2	2021.7	2028.5	46,000	159,232	+113,232	股权激励实施	516.83	否
刘淼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2.7	2028.5	50,600	226,200	+175,600	股权激励实施	674.74	否
徐鹏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7	2015.8	2028.5	0	0	0	无	399.73	否
林菁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男	61	2019.4	2025.5	0	0	0	无	5.99	否
李峰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男	59	2019.4	2025.5	0	0	0	无	5.99	否
陶运峰	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男	44	2016.11	2025.5	1,200,000	1,200,000	0	无	206.08	否
朱坤	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	男	49	2018.6	2025.5	450,000	450,000	0	无	46.38	否
赵欣	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男	40	2018.8	2025.5	761,350	761,350	0	无	247.16	否
张珍源	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担	男	42	2020.4	2025.5	154,500	154,500	0	无	471.22	否

	任公司其他职务)、核心技术 人员(职务调整)										
肖潇	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担 任公司其他职务)	男	46	2012.7	2025.5	0	0	0	无	74.23	否
陈子冲	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调整)	男	40	2019.4	2025.4	20,000	15,000	-5,000	二级市 场买卖	111.72	否
合计	/	/	/	/	/	2,942,450	3,871,330	928,880	/	4,792.90	/

备注:上述离任人员年末持股数为其届满离任时持股数;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为年初至其届满离任股份增减变动量。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高禄峰	高禄峰,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得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飞行器控制专业学士学位。2003年9月-2006年4月,担任北京时代杰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5月-2008年1月,担任和堂传媒(北京)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2月-2008年10月,担任中国金融网运营总监;2008年11月-2011年12月,担任新索科技(北京)有限公司CEO;2012年至今,作为联合创始人之一创办Ninebot,现任公司董事长。
王野	王野,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得机器人研究所工学硕士学位及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6年3月-2007年6月,担任北京博创兴业科技有限公司智能机器人业务总经理;2007年7月-2010年10月,担任北京博创兴盛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09年10月起,任北京市人工智能学会常务理事;于2016年12月起,出任全国自动化系统与集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机器人与机器人装备分标委(SAC/TC159)委员。曾获国防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和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12年至今,作为联合创始人之一创办Ninebot,2013年1月-2020年2月历任本公司联席CEO、总裁职务,现任公司CEO。
陈中元	陈中元,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得北航机器人研究所工学硕士学位及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学士学位。2015年-2017年期间,作为技术专家参与制定和修订与公司产品相关的CQC标准、中国国家标准、美国UL标准等国内外重要标准。曾分管集团研发中心、集团质量中心、集团信息化中心、AI及机器人技术研究院、短交通BG等核心部门;2012年至今,作为技术合伙人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总裁。
许单单	许单单,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印度语言文学专业硕士、计算机软件专业学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3W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王德宏	王德宏,1966年3月出生,新加坡国籍,具有中国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博士,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工商管理硕士,大连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硕士、计算机软件学士。曾在多家跨国公司从事解决方案咨询工作,现任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与财务管理系教授。
凡孝金	凡孝金,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美的集团中央空调事业部、国际事业部财务总监,奥克斯集团副总裁,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CFO,深圳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FO等职;2021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CFO。
刘淼	刘淼,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获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电子工程博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学院博士后。2012年至2015年于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任职汽车电子工程中心副研究员，同时兼任浙江中科领航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至2021年于上海友衷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联合创始人兼CTO。202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CTO。
徐鹏	徐鹏，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海洋大学学士。2004年7月-2006年8月，担任北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6年8月-2009年12月，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10年3月-2012年3月，担任北京瑞沃迪国际教育有限公司财务分析经理；2012年4月-2015年8月，担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林菁 (届满离任)	林菁，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1990年获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控制学士学位，2003年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MBA硕士学位。1984年至1986年任职于北京雪花集团，1986年至1990年就读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1990年至1994年任职于汇佳国际数据系统有限公司。1995年至今任职于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佳讯飞鸿（北京）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臻云智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青融天（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臻云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李峰 (届满离任)	李峰，1976年4月出生，美国国籍，美国芝加哥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复旦大学经济管理硕士。2004年7月-2011年6月，担任美国密歇根大学罗斯商学院安永讲席会计学助理教授；2011年7月-2015年6月，担任美国密歇根大学罗斯商学院Harry Jones会计学讲席教授、会计学副教授并获得终身教授身份；2013年7月-2015年6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会计学访问教授；2015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会计学教授。
陶运峰 (届满离任)	陶运峰，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获得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学士学位。2005年7月-2015年4月，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任职；2015年5月-2016年5月，于达闼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任职；2016年6月-2016年11月，于世纪互联宽带数据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任职；2016年加入公司。
朱坤 (届满离任)	朱坤，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工学院计算机管理大专学历。1998年4月-2005年6月，历任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检验员、检验主管、技术员、质量主管。2005年7月-2018年5月，历任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技术部经理、工艺部经理、新产品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8年加入公司。
赵欣 (届满离任)	赵欣，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澳大利亚大学，获得市场营销专业学士学位。2010年3月-2016年3月，担任温岭市钱江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加入公司。
张珍源 (届满离任)	张珍源，198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2006年1月-2009年10月，担任信美通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工程师；2010年3月-2013年4月，担任碧思特工业设计有限公司结构工程师；2013年加入公司。
肖潇 (届满离任)	肖潇，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获得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4年2月-2006年7月，担任首都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6年8月-2012年6月，担任爱瑞雷格（北京）贸易公司市场经理；2012年加入公司。
陈子冲 (职务调整)	陈子冲，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2013年1月-2013年10月，担任瑞士洛桑联邦理工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3年11月-2015年5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5年加入公司。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禄峰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5 年 1 月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5 年 6 月	
	北京风行恒创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9 年 3 月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2 年 2 月	
	纳恩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3 年 6 月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北京九号合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8 月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Discovery Capital	董事	2020 年 9 月	
	NINEROBOT(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2015 年 9 月	
	Segway Seoul Inc.	董事	2018 年 1 月	
	Segway Europe B. V.	董事	2016 年 3 月	
	NineRobot Limited	董事	2014 年 12 月	
	NineRobot(HongKong) Trading Limited	董事	2020 年 4 月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董事	2015 年 3 月	
	Ninebot Inc.	董事	2015 年 12 月	
	Segway Robotics Inc.	董事	2016 年 7 月	
	Segway GmbH	董事	2015 年 4 月	
	Segway Powersports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4 月	
	Segway Discovery Inc.	董事	2018 年 5 月	
	LCPLANET PTE. LTD.	董事	2022 年 7 月	
	橙红壹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25 年 9 月	
	珠海久恒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5 年 6 月	
	橙红影业（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	2025 年 8 月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7 月	
王野	纳恩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4 月	
	纳恩博（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9 月	2026 年 1 月
	NineRobot Limited	董事	2014 年 12 月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董事	2015 年 3 月	
	Segway Discovery Inc.	董事	2020 年 11 月	
	Segway Robotics Inc.	董事	2022 年 2 月	
	LCPLANET PTE. LTD	董事	2022 年 7 月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月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北京风行恒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7月	
陈中元	九号智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5年10月
	北京六十六号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北京九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	
	Segway ANZ PTY LTD	董事	2025年11月	
许单单	北京拉勾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11月	
	北京拉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2017年11月	
	北京3W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财务负责人	2014年7月	
	北京3W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9月	
	北京悟合众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	
	北京三大不六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	2025年8月
	北京3W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16年2月	
北京登上山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3年10月		
王德宏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8月	
	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与财务管理系	教授	2014年6月	
凡孝金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2月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2022年9月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7月	
刘淼	浙江友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艾利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艾利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2025年11月
	天津艾利特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3年7月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徐鹏	北京六十六号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纳恩博（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9月	2026年1月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NineRobot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九号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林菁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	

(届满离任)	佳讯飞鸿(北京)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7月	
	臻云智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华青融天(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北京臻云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6年7月	
李峰 (届满离任)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金金融学院	教授	2015年7月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法巴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7月	
陶运峰 (届满离任)	Segway Powersports Inc.	董事	2024年5月	2026年2月
	Segway Inc.	董事	2024年8月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5年11月	
朱坤 (届满离任)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6月	2025年11月
赵欣 (届满离任)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0月	
	纳恩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9月	
	纳恩博(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8月	2026年1月
	Segway Discovery Inc.	董事	2020年10月	
张珍源 (届满离任)	九号智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0月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1年3月	
	九号科技贸易(常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3年7月	
	九号(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4年5月	
	九号零动(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8月	
肖潇 (届满离任)	纳恩博(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3月31日、2025年4月11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成员对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审议通过高管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和

定依据	奖金等组成,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的津贴由公司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津贴的平均水平予以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624.1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970.31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涉及递延支付安排。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后续公司将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涉及止付追索情况。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后续公司将按照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应的止付追索程序。

注:

- 1、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
- 2、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为现任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合计。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德宏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换届选举
林菁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
李峰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
陶运峰	高级管理人员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赵欣	高级管理人员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肖潇	高级管理人员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张珍源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陈子冲	核心技术人员	职务调整	职务调整
朱坤	高级管理人员	届满离任	届满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高禄峰	否	10	10	10	0	0	否	2
王野	否	10	10	10	0	0	否	2
陈中元	否	10	10	10	0	0	否	2
许单单	是	10	10	10	0	0	否	2
王德宏	是	7	7	7	0	0	否	1
林菁(届满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1
李峰(届满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德宏（主任委员）、高禄峰、许单单
提名委员会	许单单（主任委员）、高禄峰、王德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许单单（主任委员）、高禄峰、王德宏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高禄峰（主任委员）、王野、陈中元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2日	听取年度审计计划	/	/

2025 年 3 月 17 日	听取年度审计总结	/	/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 《关于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5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5 月 9 日	《关于聘任 CFO 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7 月 1 日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7 月 21 日	1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制定〈选聘会计事务所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提名高禄峰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关于提名王野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关于提名陈中元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1 《关于提名许单单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 《关于提名王德宏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9 日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17 日	1 《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2024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 《关于作废处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5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7 《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8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9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10 《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中全部委员对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高管薪酬方案及其他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关键业务人员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其他员工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 《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7 月 1 日	1 《关于调整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 《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 年 8 月 26 日	1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2025年9月29日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年12月26日	1《关于调整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31日	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3《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制定〈ESG与可持续发展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9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46
销售人员	1,260
技术人员	2,423
财务人员	202
行政人员	347
供应链人员	604
其他人员	113
合计	6,9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2
硕士研究生	1,081
本科	3,156
专科及以下	2,736
合计	6,99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当地法律法规在全球雇佣员工，并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以吸引当地最好的人才。公司实行薪酬福利预算管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人才编制与人力成本预算，通过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薪酬激励体系，提升员工积极性与效率，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公司基于整体的薪酬福利框架，根据人员类别、激励导向，设置不同的薪酬激励体系：

薪酬激励应考虑当地的市场情况和法律法规；

管理团队、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由固定薪资、项目奖金、业务提成、年度绩效奖金、股票激励计划组成；

其他员工：由固定薪资、项目奖金和年度绩效奖金组成。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化人才培养及发展策略，紧密围绕整体发展战略与组织诉求，不断助力员工能力提升和全面发展，持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为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和全球业务拓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与组织保障。

管理者培训方面，2025 年体系化运营“登陆班-领航系列班”，通过分层培养的训战模式，将管理基本功与业务实战深度融合，加速管理者的人才梯队建设。

员工培训方面，不断优化新员工、管培生、社招新生及关键岗位新人的全生命周期定制培养，持续通过“归航计划”赋能海外管理者，拓展覆盖范围并丰富赋能形式，帮助海外员工深度理解公司战略与组织文化同时，紧密结合海外业务关键角色培养，提升海外国家经理角色认知，确保公司变革在海外同频落地。为保障 IPD 变革有效落地，公司同步开展 IPD 读书学习与系列培训赋能项目，全面普及 IPD 核心思想与基础知识，筑牢变革思想根基。

持续的学习和进步是推动公司不断向前发展的核心动力。2025 年，公司通过在线学习平台及 A 知识库建设，逐步推进知识管理建设，形成更加完善的内部知识沉淀、分享与激励机制。通过“百将一课”等内部知识分享平台，营造全员学习氛围，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全球化、专业化的持续发展和能力提升平台，不断强化组织能力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565,119.9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50,159.98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九号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投资者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相关事项作出了规定。公司实行

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存托凭证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每 10 份派发现金红利 12.514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存托凭证总数为 722,657,051 份，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409,705 份存托凭证后的 719,247,346 份存托凭证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00,066,128.78 元（含税）。

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300,345,899.47 元）总额 1,200,412,028.25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8.28%。

2025 年度公司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156,559,517.2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356,971,545.47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7.18%。

(2) 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份送红股数（份）	0
每 10 份派息数（元）（含税）	12.514
每 10 份转增数（份）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00,412,028.2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8,171,535.8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8.2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200,412,028.2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8.28

备注：1. 每 10 份派息数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比例，不含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比例。

2. 现金分红金额为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900,066,128.78 元及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300,345,899.47 元之和。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8,171,535.8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24,150,744.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201,035,388.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410,941,602.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611,976,990.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146,764,429.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27.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691,798,078.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8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648,090	0.51	177	2.53	8.18547/ 17.12547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156,670	0.99	357	5.10	21.18547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1,239,790	1.56	147	2.10	21.18547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086,253	1.26	120	1.72	14.18547

注：1、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标的股票数量/总存托凭证数”，其中“总存托凭证数”为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存托凭证数；

3、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因公司实施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	51,813,100	0	32,438,752	4,807,740	0.0001-22.91	51,813,100	24,182,088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648,090	0	710,907	778,910	8.18547/17.12547	3,648,090	1,468,45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156,670	0	902,511	736,391	21.18547	7,156,670	1,619,84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1,239,790	0	2,401,561	1,805,262	21.18547	11,239,790	1,805,26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662,623	1,423,630	1,694,732	1,086,752	14.18547	9,086,253	1,086,752

注：1、员工认股期权计划包含：创始人期权计划、2015 年期权计划、2019 年期权计划（公司上市前制定、上市后实施的期权激励计划）。

2、员工认股期权计划中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单位为美元。

3、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中包含 2024 年已达到归属条件并于报告期内完成归属的数量。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	不适用	-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8,533,124.37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21,189,662.99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28,445,332.3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59,874,355.25
合计	/	128,042,474.91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刘淼	CTO	753,000	0	/	175,600	175,600	753,000	55.59
凡孝金	CFO	2,595,000	0	/	651,404	113,232	2,595,000	55.59
徐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70,880	0	/	17,720	0	70,880	55.59
合计	/	3,418,880	0	/	844,724	288,832	3,418,88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规和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通过股权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监督、重大事项管理、信息披露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一致，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严格遵循《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规定，始终致力于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理念融入公司战略与运营之中。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工作小组共同组成的完善管理架构，形成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三层治理体系，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有效实施与持续改进，共同推动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领域的系统提升，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高效落实。

公司严格遵守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规则，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要求，同时参考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 SDGs）和《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并前瞻性借鉴《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2 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以及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系列准则，对 ESG 议题开展系统识别与重要性分析，从影响重要性与财务重要性的双重视角评估议题对公司经营的实际及潜在影响，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规范性与可信度。

公司秉持“推动可持续发展与商业价值深度融合”的发展愿景，持续将 ESG 要求嵌入战略决策与日常运营。2025 年，公司制定并发布《九号有限公司 ESG 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公司在环境管理、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等方面的管理原则、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强化董事会及管理层对 ESG 相关事项的监督与决策职责，推动可持续发展理念在各业务单元和运营环节的有效落实。

公司通过透明、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和系统化管理实践，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透明度，在为股东创造可持续回报的同时，积极推动企业价值与社会责任协同提升，助力全球绿色转型与社会可持续进步。公司亦清醒认识到，在全球化发展进程中，企业在国际 ESG 规则适配、气候变化应对及全球供应链管理等方面仍面临诸多挑战。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守合规底线，坚持务实创新，持续优化全球化布局和绿色管理体系，化挑战为机遇，实现稳健、可持续的高质量增长，持续向“让创新个人交通和机器人产品服务全球 10 亿人”的长期愿景迈进。

2026 年 3 月 30 日，董事会正式审阅并批准了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面展现公司在可持续发展管理领域的实践与成效。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责任与担当，积极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可持续进步。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依法合规经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与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政府及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合作。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工作，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企业战略与日常运营管理之中，持续提升治理能力与风险管理水平，确保企业实现稳健、长期与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系统推进 ESG 管理体系建设，持续优化组织架构与制度建设，不断提升公司 ESG 管理水平和综合影响力。

（1）环境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围绕绿色低碳转型目标，持续深化精益生产与节能降耗管理，推动资源高效利用与生产方式优化升级。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处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固体废弃物，强化污染防治措施，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公司加强能源管理与碳排放管理，推进低碳生产实践，开展碳排放核查与管理工 作，不断提升环境管理绩效，为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2）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重视员工权益保障与职业发展，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与培训体系，营造安全、健康、积极的工作环境，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凝聚力。公司积极构建多元、包容的企业文化，开展形式多样的员工关怀与文化活 动，提升组织活力。此

外，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乡村振兴、救灾援助及教育支持等社会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推动社会和谐与可持续发展。

(3)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不断健全现代企业治理体系，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设立可持续发展工作小组，推进 ESG 相关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与决策支持作用，确保权责清晰、运作规范。公司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合规性，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4)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方面：在业务规模持续扩张的背景下，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优化升级，强化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与合规管理。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强化合规意识。通过明确岗位职责与权限分工，建立协同高效、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同时，公司持续开展内部审计与风险评估工作，健全风险预警与应对机制，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稳健经营与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深度践行 ESG 经营理念，在经营和业务布局上实现了四方面的积极变化：截至 2026 年 1 月，公司电动两轮车产品在国内市场累计出货量已突破 1,000 万台。规模化能力与产品力持续巩固；二是公司正式发布自研成果凌波 OS™ (NimbleOS™)，作为两轮短途出行领域全域操作系统，通过软硬件协同为产品安全、智能体验与功能拓展提供底层支撑，接连斩获泰尔及 ISO 26262 功能安全两项权威认证；三是全球化布局持续深化，公司在欧洲、北美及亚太等重点市场的本地化运营能力不断增强，亮相 2025 年国际消费性电子展 (CES 2025)、2025 年美国拉斯维加斯国际摩托车展览会 (AIME Expo 2025)、2025 年米兰国际摩托车展 (EICMA 2025)、2025 年亚太及中东经销商大会等国际活动，全年海外营收达 79.28 亿元人民币，占总营收的 37.26%，全球业务结构更加均衡稳健；四是公司发展战略从“自身增长”转向“生态共荣”，在专注核心技术突破与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构建“硬件+数据+服务”闭环生态，加强与产业链伙伴协同。

公司认为，ESG 不仅是一种管理理念，更是企业实现长期稳健发展的重要路径，是衡量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体系。为此，公司设立由董事会直接统领的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下设可持续发展工作小组，系统统筹集团 ESG 相关工作，构建覆盖战略决策、制度建设、执行落地与绩效评估的可持续发展管理架构，并将 ESG 相关要求纳入公司治理规范与经营管理体系，持续推动 ESG 理念与业务发展的深度融合。2025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 ESG 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并发布《九号公司 ESG 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制度》，持续提升 ESG 治理效能。

环境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与全球气候治理趋势，将绿色低碳发展融入企业战略与日常运营，于三处工厂部署光伏发电设施并成功并网使用（并在新建园区华南珠海工厂中提前规划搭建光伏系统），同时公司系统开展碳排放管理与第三方核查工作，持续完善气候风险识别与应对机制，助力公司实现低碳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废气、废水及固体废弃物处理，强化环境合规管理，并于本年度成功入选常州市绿色工厂。通过引入环保材料、可再生材料及供应商尽调等措施，与产业链企业共建绿色供应链，并通过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等短交通产品，助力全球用户绿色出行。并构建覆盖电池回收的闭环体系，累计建成锂电池回收网点 433 家，覆盖全国 176 个地级市，为用户提供了便捷、可靠的电池回收与延保服务通道，推动资源循环与价值链延伸。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职业发展通道及激励机制，营造多元、包容、健康的工作环境，不断增强员工获得感与归属感。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持续优化安全生产体系，强化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保障员工安全与健康。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加强专利布局与成果转化，持续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在产品与服务层面，公司将质量管理和客户体验置于核心位置，强化产品安全与品质管控，持续优化客户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覆盖及响应效率，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开展公益实践，围绕乡村振兴、教育支持、救灾援助及社区共建等领域开展多样化公益项目，发挥企业优势，助力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中证评级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AAA
中国国新	国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AA
秩鼎评级	北京秩鼎技术有限公司	AA
中诚信绿金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
中财绿金	中财绿金院	A+
Wind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A
易董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LSEG ESG 评分	LSEG (伦敦证券交易所集团)	64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景顺长城环保优势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更多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号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将科技创新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入探索智能出行前沿技术，通过系统性优化产品设计与生产工艺，全面提升产品性能、可靠性与用户体验。九号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架构，研发组织协同相关业务与职能部门，推进相关技术与专项工作，为产品创新提供前瞻性技术储备，支撑公司技术创新。

公司以行业领军者姿态深度参与全球标准化体系建设，截至 2025 年 12 月，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内外技术标准 130 余项，其中 ISO、IEC 等国际标准 9 项、国外/区域标准 7 项、国家标准 41 项、行业标准 8 项、地方标准 3 项、团体标准 48 项、企业标准 18 项，多项成果填补电动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割草机等核心领域行业空白。报告期内，公司全方位参与 IEC、UL、CEN、SAC 等权威组织的标准制修订工作，成为 IEC 多个关键技术委员会核心力量，实质性影响全球技术规则制定；同时首次参与 2 项 ESG 行业标准制定，实现可持续发展标准领域“零的突破”。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隐私保护管理策略》《个人数据处理安全规范》《个人信息泄露应急预案》及《隐私政

策》等核心内部管理制度，覆盖数据收集、传输、存储、使用、销毁全生命周期关键环节的管控，为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工作的落地执行提供清晰、全面的制度支撑。

公司秉承“进不来、拿不走、不违规、不滥用”的安全战略，深度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体建设，为客户与公司核心利益提供全面保障，筑牢集团信息资产安全防线。公司已通过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同时完成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九号官网二级、九号出行三级，以及九号科技有限公司九号商城三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认证。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9.61	主要用于广东省信宜市 6 所乡村小学图书捐赠、“点亮蓝灯”孤独症关爱计划、临溪公益孤独症儿童融合教育、北航校园基础设施改造-长椅捐赠、支教中国项目旧电脑捐赠等，项目惠及人数 6,000+人。
物资折款（万元）	-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438.04	设立“九号公司助学金”长期关注偏远地区高中生的教育和成长情况；设立“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九号公司奖学金”，鼓励富有创新精神、品学兼优的北航学子，并为其搭建平台、创造发展机会；开展“九号天使”活动，为贫困学生提供一对一长期帮扶资助；组织“九号信笺”活动，与受助学生长期保持书信往来。2025 年，公司新开展助奖助学项目 26 项，扶贫助学/奖学投入金额达 438.04 万元。
救助人数（人）	1,768	2025 年新增奖助学项目惠及人数 578 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号公司长期投身于公益慈善事业，设立“九号公益委员会”，聚焦教育公益领域，持续关注青少年教育与成长。我们秉承“去帮助最需要的人，并确保帮助行动落到实处”的行动方法论，坚持“务实、平等”的做事态度，开展具有社会价值的公益活动。九号公益结合线上线下渠道，开展助学项目、物资捐赠项目以及公众参与类公益活动，确保每一项公益行动都能精准触达最需要帮助的人群。

2025 年，九号公司全年在公益领域的投入达到 477.6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施 133 个助学项目，35 个物资捐赠项目，包括捐赠图书、食品包等，为特殊人群提供生活支持；此外，公司推出 9 个九号出行 App 公益项目及 46 个其他公益项目，惠及全国 29 个省市自治区的 16,000 多名需要帮助的人。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教育发展是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九号公司长期关注乡村学生的教育与成长，持续深化助学项目。公司设立“九号助学”专项助学金，聚焦偏远地区儿童的教育支持，重点帮助高中生完成学业。截至 2025 年，公司已累计资助超过 2,700 多困难学生，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科学决策，运转顺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

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咨询和诉求，并切实做好未披露信息的保密工作，强化内幕信息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无银行贷款到期不还情形，严格履行与供应商、客户等签订的合同义务，具有较高的信誉度。

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维护广大投资人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将员工权益保障置于企业发展的重要位置，持续完善员工权益保护体系。全面落实用工合规管理，从招聘入职、合同签订到在职管理全流程严格执行身份核查与分级审批机制，坚决杜绝雇佣童工、强制劳动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劳动关系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公司致力于构建公平、包容的职场环境，在招聘、晋升、薪酬等环节为所有员工提供平等机会，明确反对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与不公平竞争，并对职场骚扰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切实维护员工人格尊严与合法权益。在员工民主权利保障方面，公司重视员工对企业治理的参与。本年度，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民主管理形式，组织员工审议并表决通过《员工行为准则（修订版）》《责任追究管理办法》等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制度文件，使员工诉求得以有效融入企业治理实践，推动“以人为本”理念真正转化为员工可感知、可参与的职场机制。

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与职业发展，并强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通过多元化员工关怀与沟通机制，提升员工获得感、认同感与归属感。公司搭建覆盖全层级、贯穿全周期的培训发展体系，以员工培训为核心抓手落地实施，夯实公司长远发展根基，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公司持续完善员工权益管理机制，将权益保障要求融入经营管理与日常运营，强化用工合规、薪酬福利落实及职场公平等重点领域管理，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健康、稳定的工作环境。

公司紧密围绕“创新驱动”战略，深化人才发展机制改革，致力于打造高活力、高绩效的组织生态。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发展，通过机制创新驱动组织效能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 IPD（集成产品开发）变革项目，系统性重构产品开发体系和组织能力。除此之外，公司全面完成岗位序列与任职资格体系建设，确立了公平透明的晋升机制与清晰的职业发展路径。同时，公司革新内部人才流动机制，打破组织壁垒，促进人才资源的优化配置。公司持续深化人才培养体系，以促进不同层级员工的能力提升和全面发展。在激励方面，公司坚持“价值贡献”导向，通过多元化的激励举措增强员工价值感和成就感，以一流的人才队伍保障新技术孵化与市场转化，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现。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保障体系，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福利待遇，以吸引、激励并保留优秀人才，支持公司长期健康发展。为进一步强化核心人才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的长期价值绑定，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将其作为人才留存与长期激励的重要战略举措。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2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69
员工持股数量（份）	21,696,98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01

注：上述员工持股情况不包含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存托凭证情况。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供应链管理机制，强化对供应商准入、履约执行及关键环节的过程管理。公司通过规范管理流程、强化监督要求与提升协同效率，推动供应链管理要求在业务层面的有效落实，为产品交付与经营运行提供稳定支撑。公司建立供应链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体系，由集团供应链运营管理部统筹负责相关管理工作，依托《集团供应商准入管理制度》《集团供应商黑名单管理》《供应商年审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强化对关键供应商和重点环节的监督与管理，通过供应商评估、筛选与分类，形成全维度风控数据实现风险前置识别与预警，同时聚焦订单交付保障，强化履约全流程跟踪与计划优化，持续提升订单准交率。2025 年，公司完成 SRM 系统更换与重构升级，实现供应商导入潜在阶段的商业安全风险与经营能力评估智能化，优化资源寻源至退出的全

流程端到端管控。此外，公司通过供应商质量大会、供应商培训等多种方式为供应商赋能，提升供应链整体交付水平与韧性。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建立了覆盖售前、售中、售后的全生命周期客户服务体系，通过多渠道触达与精细化运营，提升用户体验。客户服务管理全流程围绕售前咨询、售中交付、售后支持三大核心阶段打造全链路服务体系，售前咨询阶段通过整合多元媒体渠道扩大品牌触达、提升用户认知，结合社交传播与线下体验活动推动用户从认知向体验转化，并以个性化服务强化用户体验；售中交付阶段搭建覆盖预售、订单确认至产品交付全环节的标准化交付流程（SOP），在交付等待期通过进度可视化、官方 App 互动缓解用户焦虑，同时强化交车验收、产品使用培训与交付仪式等环节，提升用户交付满意度；售后支持阶段实现从被动维保到主动用户运营的模式升级，构建服务增值与生命周期循环的运营体系，不仅提供延长 56%服务时长的全天候人工与 AI 自助服务，设立专属服务通道并实现问题受理服务流程可视化，还搭建完善的用户社区与互动体系，支撑用户经验分享与 315 服务日、九友会、新品品鉴会等各类活动开展，同步推出保险、Care 服务权益包、以旧换新、二手车交易等多元增值服务，全方位满足用户售后需求。

在客户投诉处理机制方面，公司持续升级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制定并落地《危机事件服务处理流程》《联络中心升级客诉处理流程标准》等制度，建立分级处理机制，保障问题高效闭环。公司高度重视用户反馈，持续通过定期调研收集客户意见。2025 年共回收 191,973 份全球客户满意度问卷，并在每次咨询结束后邀请用户进行即时满意度评价，以快速识别和改善服务问题。公司持续优化线下门店服务体系，以智能化升级与多元化服务提升终端用户的全生命周期体验。截至 2025 年，公司在中国区电动两轮车专卖店 10,080 家，全国授权服务中心达 520 家，厂商共建服务中心数量为 2 家。公司持续完善 DMS 系统，同时全面推广线上预约服务，用户可通过官方 APP 自主选择网点与技师，完成故障分类、服务预约及进度查询，大幅提升服务匹配效率与透明度。门店端提供多元化售后服务，涵盖车辆保养、故障维修、道路救援、备用车支持等全场景保障，并提供免费送件、送电池等增值服务，进一步夯实服务体验。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公司及下属各工厂获得包括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内的多项质量相关认证证书，为全链条质量管控筑牢标准化基础。公司构建了由集团质量委员会统筹管理、集团质量部监督指导、各相关部门及事业部分工执行的自上而下、协同高效的质量管理架构。九号公司为保障产品质量的卓越与稳定，构建了覆盖产品从设计开发到生产交付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推动各环节深度参与质量管控，通过系统性检测与评估提前识别、消除潜在风险，保障产品全链路质量达标。

公司电动平衡车、滑板车、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割草机等系列产品严格对标国内外各项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全面保障产品合规性、安全性与品质卓越性。同时，我们积极与国内外知名认证检测机构展开集团全品类的认证检测合作，覆盖安全合规、电磁兼容性（EMC）、无线电频率（RF）、网络安全、环保、能效等各个领域，确保所有产品皆严格遵循并持续符合各项标准法规。

公司持续完善产品安全与召回管理体系，通过运行《产品召回管理规范》《市场缺陷产品召回管理办法》等制度，对缺陷产品召回活动进行全流程规范；对于需召回的产品，严格依据《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售后服务召回工作规范》开展闭环处置。我们建立了常态化的产品安全与质量监控机制，从源头预防和消除已售出产品缺陷可能导致的伤害，切实保障消费者的人身与财产安全。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持续强化创新成果与品牌的权利化、资产化保护，尊重他人知识产权，构建系统化、规范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公司知识产权部统筹集团知识产权规划、产出、风控、运营与保护工作，各产品线配备专利、商标、版权工作专员，聚焦高价值知识产权布局，动态监控与应对全球知识产权风险。公司严格遵循《知识产权风险处置制度》《商标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并于 2025 年新制定实施《商标申请注册管理规范》《重大技术专项技术成果保护指引》《海外专利诉讼应

对指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从创新源头到市场终端的知识产权保护闭环。专利工程师深度嵌入技术与产品项目，开展专利挖掘、申请及风险排查，目前专利、商标申请已全面实现在线化提案与审批。

本年度公司开展知识产权维权工作，严厉打击各类侵权行为：针对两轮电动车、卡丁车、平衡车等产品的专利、商标侵权行为发起专项行动，全年办结打假维权案件 308 件，相关典型案例获评新华网“年度中外企业知识产权维护”金盾案例；强化线上侵权治理，全年通过各平台投诉下架侵权交易与宣传链接 26025 条；推进域名维权，成功阻止 11 个侵权域名注册、取回 3 个相关域名；向国内外侵权主体发送律师函、警告函 54 封开展事前警示交涉；同时设立知识产权保护基金，以社会共治模式推动知识产权保护。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企业社会责任的理念，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教育帮扶、就业支持等方式，持续推动乡村经济发展、教育支持和社会帮扶工作，为乡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为乡村社区带来切实改变。2025 年，公司共开展公益项目 40 个，累计吸引 2,200 名员工参与公益活动，线下公益活动时长 500 小时。公司结合线上与线下渠道，开展助学奖学、物资捐赠及公众参与类公益活动，以多元化的方式将爱心传递至社会各个角落。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全年公司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其中包括 2024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不适用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官网已设置投资者关系栏目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建设与权益保护，建立了由董事长、CEO、CFO、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直接参与的沟通机制，确保核心管理层与资本市场的高效对接。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线上+线下”、“定期+日常”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深化互动：一方面积极履行信披义务，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披露 9 篇投关记录表，并发布 4 期中英双语“一图读懂财报”及配套视频；另一方面积极拓展交流广度，专门组织投资者赴常州实地调研，全年常态化开展现场接待与电话会议，并依托雪球、同花顺、东方财富等主流平台累计发布信息 1,053 篇次，有效提升了信息触达范围。

此外，公司依托上证 e 互动、专用邮箱及热线电话，与投资者保持常态化联系，及时关注并采纳合理意见与建议。这种双向互动的机制切实强化了公司与投资者的信任纽带，推动了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良性协同发展。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合法性，增强公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严格贯彻公平、公开、公正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主动与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持续提升公司透明度，进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与市场形象。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积极参与公司治理。日常经营中，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常态化、高效化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多种形式，认真听取意见与建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恪守商业道德，秉承依法治企、阳光诚信的经营理念，落实各业务环节的合规管理，致力于构建以廉正文化为核心的组织能力和竞争力。公司严格执行“贪腐零容忍”政策，将廉正风险防控贯穿于经营全过程，建立了完善的境内外廉正风险防控机制，确保在公司内外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企业氛围。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礼品管理制度》《举报管理制度》《员工与合作伙伴廉正行为规范》和《廉洁承诺书》等规章制度，帮助员工明确职业道德规范并推动廉洁管理的全面落实。

公司搭建了自上而下的商业道德合规管理架构，确保全员遵循严格的合规标准。公司董事会及内审委员会负责整体监督公司商业道德表现。审计监察部作为主要执行部门，负责开展廉正体系建设及处置商业道德相关违规违纪行为，并将相关调查结果及处置建议定期向内审委员会汇报。公司在推动内部廉正建设的同时，积极与合作伙伴携手构建廉洁的合作环境。公司通过与合作伙伴签署廉洁协议、供应商和经销商大会宣导廉洁理念、发布廉洁过节倡议书、定期走访合作伙伴、开展飞行检查等方式，确保合作伙伴遵守相同的商业道德规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高禄峰、王野、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禄峰、王野、沈南鹏、高雪、朱国光、陈中元、徐鹏、黄琛、沈涛、陶运峰、张辉、肖潇、朱坤、赵欣、张珍源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除王野、陈中元、张珍源外，陈子冲、刘磊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境内自然人持股平台、境内股权基金境外投资实体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Wtmtech Limited、 ZhongTouYuanQuan、Zhaoduan Limited、Wltech Limited、YYME、Niezhi Ltd.、Liangjianhong Limited、 XiongFuKongWu、Hctech I、Hctech II、Hctech III、 Future Industry、Megacity、Bumblebee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美元基金 Sequoia、Shunwei、People Better、 WestSummit Global、Intel、GIC、West Origin SD、 West Origin FT、WestSummit Innovation、Innovation Secure、Northern Light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同业 竞争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关联 交易	实际控制人及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 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否	作为实控人期 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关联 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 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详见备注	2020年10月29日	是	持股 5%以上期 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方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均能及时严格履行，其承诺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9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瑶/蔡高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年/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专利权权属纠纷、侵害商业秘密纠纷诉讼已结案。案件结果不影响公司现有产品的使用和研发，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388	2025/4/24	2025/7/15	2026/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0933	2024/8/30	2025/7/30	2026/1/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3901	2025/9/16	2025/11/19	2026/5/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5006	2025/9/16	2025/12/26	2026/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5/9/28	2025/10/20	2026/4/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941	2025/1/6	2025/7/16	2026/6/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3178	2025/1/6	2025/10/23	2026/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999	2025/8/15	2025/9/15	2026/3/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司	0.1287	2025/1/6	2025/9/12	2026/3/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海南）控股有限公司/纳恩 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1966	2024/10/23	2025/8/25	2026/2/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0.6995	2024/12/15	2025/8/22	2026/4/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1633	2024/12/15	2025/7/15	2026/6/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4239	2024/12/15	2025/10/22	2026/6/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3852	2025/5/22	2025/7/25	2026/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2957	2024/12/22	2025/8/26	2026/4/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0043	2025/8/15	2025/9/15	2026/3/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2.7999	2024/12/22	2025/7/28	2026/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9715	2024/10/23	2025/7/16	2026/5/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544	2025/6/20	2025/11/17	2026/5/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159	2025/8/15	2025/9/16	2026/3/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498	2024/9/12	2025/7/16	2026/1/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824	2025/8/15	2025/10/23	2026/6/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5823	2025/5/7	2025/7/25	2026/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8424	2024/12/15	2025/7/25	2026/6/23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0237	2025/4/28	2025/11/28	2026/5/28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0.1342	2025/4/28	2025/9/26	2026/3/26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0.0722	2024/9/13	2025/8/26	2026/2/26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940	2024/9/15	2025/7/16	2026/2/15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991	2025/9/5	2025/9/16	2026/4/23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1979	2024/9/13	2025/9/12	2026/3/12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1025	2025/9/13	2025/10/23	2026/4/23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0.1005	2024/12/15	2025/10/17	2026/1/2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九号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九号新能源科技（北京）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0800	2023/10/31	2023/11/1	2026/10/31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2/3/25	2022/3/25	2035/12/31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0.5800	2024/1/1	2024/1/1	2027/12/31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4/10/10	2024/10/10	2027/12/31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5/5/12	2025/5/12	2026/5/12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0.2000	2025/4/7	2025/4/7	2030/4/6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5000	2025/3/21	2025/3/31	2026/3/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2.254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4.914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4.914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1.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7.957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6.957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4.914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附属企业提供担保、附属企业之间互相担保以及附属企业为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较低风险	2,143,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较低风险	340,000,000.00	2025/7/24	2027/1/24	银行	否	-	34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较低风险	300,000,000.00	2025/5/22	无	银行	否	-	3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5/29	2026/5/27	银行	否	-	2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7/1	2026/1/6	银行	否	-	2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5/30	2026/11/30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6/12	无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5/22	2026/5/20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8/22	无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8/18	无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8/29	无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8/7	无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9/3	2026/9/8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11/3	2026/1/2	银行	否	-	100,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3日	1,333,549,679.80	1,240,855,997.22	1,240,855,997.22	-	1,226,621,051.70	无	99	/	82,950,592.34	7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注)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电动车辆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100	2022年6月30日	是	是	不适用	12,273,935,623.68	27,786,480,113.23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8万台非公路休闲车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100	2020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1,212,733,911.96	4,039,027,240.19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68,996,700.00	68,858,720.11	273,513,686.77	102	2025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配送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开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134,960,000.00	-	116,208,067.71	86	2025年6月3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36,899,297.22	14,091,872.23	136,899,297.22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240,855,997.22	82,950,592.34	1,226,621,051.70	99	/	/	/	/	/	/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指标系投资项目所在产品线营业收入。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0月28日	12,000.00	2024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协定存款、智能通知存款等产品。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已结项，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募集资金余额8,297,927.85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认为：九号有限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

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九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九号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份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7,531,889	23.36				-288,190	-288,190	167,243,699	23.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578,808	2.17				-288,190	-288,190	15,290,618	2.1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578,808	2.17				-288,190	-288,190	15,290,618	2.12
4、外资持股	151,953,081	21.19				0	0	151,953,081	21.0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1,953,081	21.19				0	0	151,953,081	21.09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9,588,634	76.64				+3,503,245	+3,503,245	553,091,879	76.78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549,588,634	76.64				+3,503,245	+3,503,245	553,091,879	76.78
三、股份总数	717,120,523	100.00				+3,215,055	+3,215,055	720,335,57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80,494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120,523份变更为717,301,017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

2、2025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三次行权限售存托凭证上市流通公告》，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三次行权的132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3,617,100份存托凭证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6月25日。

3、2025年7月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688,0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301,017份变更为718,989,042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7月4日。

4、2025年7月5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455,62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8,989,042份变更为719,444,662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7月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5、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423,061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9,444,662份变更为720,867,723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

6、2025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四及十五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1,613,07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20,867,723份变更为722,480,793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8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7、2025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存托凭证变动的公告》，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合计6,000,000份存托凭证的用途调整为注销，并已于2025年9月17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22,480,793份变更为716,480,793份。

8、2025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四次行权限售存托凭证上市流通公告》，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四次行权的59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1,478,830份存托凭证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29日。

9、2025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797,4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6,480,793份变更为717,278,218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0月15日。

10、2025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318,310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1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278,218份变更为717,596,528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1月12日。

11、2025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六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2,739,05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596,528份变更为720,335,578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12月1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增加3,215,055份存托凭证，存托凭证总数变更为720,335,578份，上述存托凭证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如按照变动前717,120,523份计算，202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4.52元/股和99.85元/股；按变动后720,335,578份计算，202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4.72元/股和99.40元/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三次行权的激励对象（132人）	3,617,100	3,617,1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转流通	2025/6/25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四次行权的激励对象（59人）	1,478,830	1,478,83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转流通	2025/9/29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三次行权的激励对象（40人）	0	0	455,620	455,620	股权激励限售	2028/7/3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四次行权的激励对象（31人）	0	0	918,590	918,590	股权激励限售	2028/8/28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五次行权的激励对象（15人）	0	0	694,480	694,480	股权激励限售	2028/8/28
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六次行权的激励对象（28人）	0	0	2,739,050	2,739,050	股权激励限售	2028/12/18
合计	5,095,930	5,095,930	4,807,740	4,807,7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存托凭证						
中国存托凭（CDR）	2025/1/16		180,494	2025/1/22	180,494	
中国存托凭（CDR）	2025/6/27		1,688,025	2025/7/4	1,688,025	
中国存托凭（CDR）	2025/7/3		455,620	2028/7/3	455,620	
中国存托凭（CDR）	2025/8/19		1,423,061	2025/8/26	1,423,061	
中国存托凭（CDR）	2025/8/27		1,613,070	2028/8/28	1,613,070	
中国存托凭（CDR）	2025/9/30		797,425	2025/10/15	797,425	
中国存托凭（CDR）	2025/11/5		318,310	2025/11/12	318,310	
中国存托凭（CDR）	2025/12/17		2,739,050	2028/12/18	2,739,05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80,494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120,523份变更为717,301,017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

2、2025年7月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688,0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301,017份变更为718,989,042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7月4日。

3、2025年7月5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455,62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8,989,042份变更为719,444,662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7月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4、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1,423,061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9,444,662份变更为720,867,723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

5、2025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四及十五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1,613,07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20,867,723份变更为722,480,793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8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6、2025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797,425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6,480,793份变更为717,278,218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0月15日。

7、2025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暨存托凭证上市公告》，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的存托凭证登记新增318,310份存托凭证，新增存托凭证已于2025年1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278,218份变更为717,596,528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1月12日。

8、2025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六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新增2,739,050份存托凭证，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596,528份变更为720,335,578份。本次行权的存托凭证自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12月1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十三次至第十六次行权，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累计新增4,807,740份；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期的归属及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累计新增4,407,315份。2025年9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合计6,000,000份存托凭证的注销。综上，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17,120,523份变更为720,335,578份。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1,567,791.90万元，负债总额为944,349.6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0.23%；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151,983.60万元，负债总额为1,425,880.1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26%。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存托凭证持有人总数(户)	31,9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总数(户)	33,882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份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Hctech II L.P.	-4,322,039	47,291,811	6.57	44,984,479	无	0	境外 法人
Putech Limited	-3,200,000	43,213,800	6.00	43,203,940	无	0	境外 法人
Cidwang Limited	-3,200,000	42,748,840	5.93	42,676,828	无	0	境外 法人
People Better Limited	-10,595,726	25,245,000	3.50	0	无	0	境外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 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02,580	22,392,506	3.1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 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108	20,928,370	2.9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 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06,037	13,734,515	1.91	0	无	0	其他
北京乐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乐溪开泰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13,000,000	13,000,000	1.80	0	无	0	其他

Hctech III L.P.	-2,476,349	12,243,721	1.70	11,087,120	无	0	境外法人
Hctech I L.P.	-1,466,505	11,191,125	1.55	10,000,714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People Better Limited	25,245,000			其它	25,24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92,506			其它	22,392,5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928,370			其它	20,928,3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4,515			其它	13,734,515		
北京乐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溪开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其它	13,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44,673			其它	9,644,673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A股（交易所）	9,079,448			其它	9,079,448		
Zhaoduan Limited	8,917,144			其它	8,917,1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480,450			其它	8,480,450		
Wtmtech Limited	7,500,485			其它	7,500,48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禄峰通过 Putech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王野通过 Cidwang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Putech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 L.P.、Hctech III L.P. 的普通合伙人，Cidwang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I L.P. 的普通合伙人，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王野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存托凭证）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有数量	占已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存托

			发行 存托 凭证 总量 的比 例 (%)	条件存托凭 证数量	存托 凭证 状态	数 量	凭证 持有 人性 质
Hctech II L.P.	-4,322,039	47,291,811	6.57	44,984,479	无	0	境外法人
Putech Limited	-3,200,000	43,213,800	6.00	43,203,940	无	0	境外法人
Cidwang Limited	-3,200,000	42,748,840	5.93	42,676,828	无	0	境外法人
People Better Limited	-10,595,726	25,245,000	3.50	0	无	0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02,580	22,392,506	3.1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108	20,928,370	2.9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06,037	13,734,515	1.91	0	无	0	其他
北京乐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溪开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13,000,000	1.80	0	无	0	其他
Hctech III L.P.	-2,476,349	12,243,721	1.70	11,087,120	无	0	境外法人
Hctech I L.P.	-1,466,505	11,191,125	1.55	10,000,714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存托凭证）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全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存托凭证的数量	存托凭证所代表的 基础股票的类别及 数量				
			类别	数量			
People Better Limited		25,245,000	其它	2,524,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92,506	其它	2,239,25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928,370	其它	2,092,83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4,515	其它	1,373,451.5			
北京乐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溪开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其它	1,3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44,673	其它	964,467.3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 A 股（交易所）	9,079,448	其它	907,944.8
Zhaoduan Limited	8,917,144	其它	891,71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480,450	其它	848,045.0
WtmtechLimited	7,500,485	其它	750,048.5
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禄峰通过 Putech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王野通过 Cidwang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Putech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 L.P.、Hctech III L.P. 的普通合伙人，Cidwang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I L.P. 的普通合伙人，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王野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序号	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数量	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存托凭证数量	
1	Hctech II L.P.	44,984,479	不适用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2	Putech Limited	43,203,940	不适用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3	Cidwang Limited	42,676,828	不适用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4	Hctech III L.P.	11,087,120	不适用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5	Hctech I L.P.	10,000,714	不适用	0	IPO 首发原始股限售
6	黄琛	1,500,000	自行权起三年后	0	股权激励限售
7	陶运峰	1,200,000	自行权起三年后	0	股权激励限售
8	朱坤	850,000	自行权起三年后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9	袁章平	660,000	自行权起三年后	260,000	股权激励限售
10	陈中元	645,048	自行权起三年后	0	股权激励限售
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禄峰通过 Putech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王野通过 Cidwang Limited 持有公司存托凭证，Putech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 L.P.、Hctech III L.P. 的普通合伙人，Cidwang Limited 同时担任 Hctech II L.P. 的普通合伙人，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王野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序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	报告期内表	表决权
---	------	------	-------	-----	-------	-----

号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比例	决权增减	受到限制的情况
1	Hctech II L. P.	2,307,332	44,984,479	227,229,727	17.15%	-4,322,039	不适用
2	Putech Limited	9,860	43,203,940	216,029,560	16.31%	-3,200,000	不适用
3	Cidwang Limited	72,012	42,676,828	213,456,152	16.11%	-3,200,000	不适用
4	Hctech III L. P.	1,156,601	11,087,120	56,592,201	4.27%	-2,476,349	不适用
5	Hctech I L. P.	1,190,411	10,000,714	51,193,981	3.86%	-1,466,505	不适用
6	People Better Limited	25,245,000	0	25,245,000	1.91%	-10,595,726	不适用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92,506	0	22,392,506	1.69%	-9,602,580	不适用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928,370	0	20,928,370	1.58%	-78,108	不适用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4,515	0	13,734,515	1.04%	+9,206,037	不适用
10	北京乐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溪开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0	13,000,000	0.98%	+13,000,000	不适用
合计	/	100,036,607	151,953,081	859,802,012	/	/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 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 股份/存托凭证 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丰众9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97,807	2021年10月29日	-311,757	323,594
中金公司丰众10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43,110	2021年10月29日	-91,562	100,384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占第一位的股东 Hctech II L.P. 持有公司 17.15% 的表决权，表决权数量占第二位的股东 Putech Limited 持有公司 16.31% 的表决权，表决权数量占第三位的股东 Cidwang Limited 持有公司 16.11% 的表决权，公司股份及表决权分散，且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所持表决权均未超过 30%。因此，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由于公司股份及表决权分散，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无法提名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从而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关于重大经营决策、重要人事任命等事项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任免，因此亦不存在任何单一股东可以实际支配或者决定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重要人事任命等事项的情形。综上所述，认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禄峰、王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禄峰：董事长；王野：董事兼 CEO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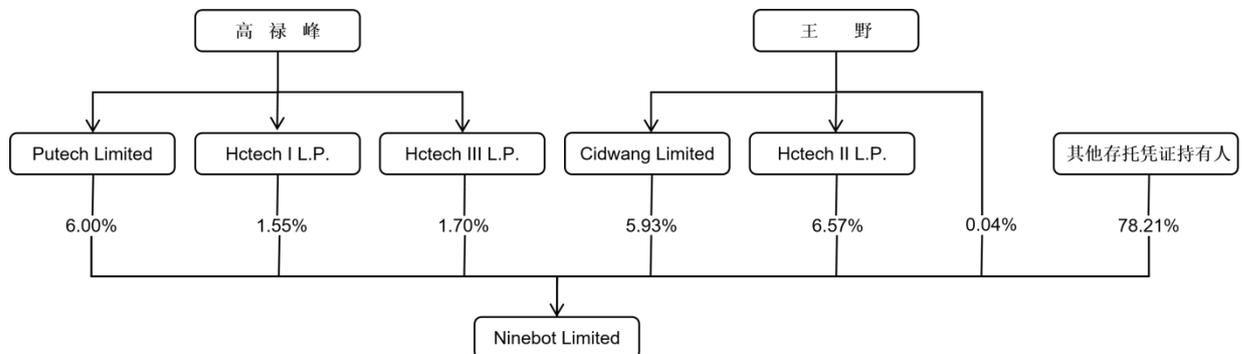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存托凭证持有人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B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5 份表决权，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A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1 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A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1 份表决权。

报告期末，高禄峰先生通过 Putech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I L.P. 合计控制公司 B 类普通股股票 6,429,177.4 股，对应 64,291,774 份 B 类 CDR，占公司 CDR 总份数的 8.93%，控制公司 A 类普通股股票 235,687.2 股，对应 2,356,872 份 A 类 CDR，占公司 CDR 总份数的 0.33%，合计占公司全体存托持有人享有投票权的 24.44%；王野先生通过 Cidwang Limited、Hctech II L.P. 合计控制公司 B 类普通股股票 8,766,130.7 股，对应 87,661,307 份 B 类 CDR，占公司 CDR 总份数的 12.17%，控制公司 A 类普通股股票 237,934.4 股，对应 2,379,344 份 A 类 CDR，占公司 CDR 总份数的 0.33%，直接持有 CDR 占公司 CDR 总份数的 0.04%，合计占公司全体存托持有人享有投票权的 33.29%；根据 2019 年 3 月高禄峰与王野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报告期末双方合计控制发行人 57.73% 的投票权。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合计 6,000,000 份存托凭证的用途调整为注销，并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及办理变更事宜。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披露《九号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存托凭证变动的公告》，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合计 6,000,000 份存托凭证的用途调整为注销，并已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67 号

九号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九号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九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销售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第八节财务报告五之 34、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第八节财务报告七之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九号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境内及海外市场，通过多种渠道销售电动两轮车、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全地形车等智能交通产品，以及智能服务机器人及相关配件。九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212.78 亿元，较 2024 年度增长 49.89%。</p> <p>九号公司综合评估客户合同约定、国际贸易规则相关交货方式和业务安排，在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p>	<p>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抽样选取与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和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选取收入交易，检查交货单、提单、报关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选取客户，对收入交易额和年末往来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选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检查交货单、提单、报关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正确的期间；

<p>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p> <p>收入是九号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被确认于不正确的会计期间或被操纵以达到业绩目标的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取本年度新增主要客户，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方式，了解其注册资本、注册时间和经营范围等信息，关注相关交易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实际发生的销售退回，抽样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向管理层询问作出这些会计分录的原因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	---

四、其他信息

九号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九号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九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九号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九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九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九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九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瑶（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蔡高扬

2026年3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九号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01,492,268.16	7,473,054,811.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8,385,549.09	1,260,163,242.83
衍生金融资产		3,647,126.22	-
应收票据		63,412,905.76	23,315,743.40
应收账款		1,498,819,770.56	1,073,115,578.47
应收款项融资		8,223,721.25	-
预付款项		130,270,570.34	101,813,216.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741,029.15	106,317,875.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66,093,640.23	1,839,241,067.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5,402,000.93	524,045,680.42
流动资产合计		16,348,488,581.69	12,401,067,216.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966,905.8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560,214.35	69,134,417.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230,673.48	305,419,934.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04,512,219.89	1,183,568,705.69
在建工程		531,675,973.79	351,085,708.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905,603.78	47,166,121.38
无形资产		913,099,136.43	894,045,745.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4,659,673.31	137,689,252.41
长期待摊费用		28,108,974.40	8,169,98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555,236.74	107,003,44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072,764.22	173,568,46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1,347,376.26	3,276,851,779.85
资产总计		21,519,835,957.95	15,677,918,996.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910,696.90	16,031,570.40
应付票据		5,094,061,681.20	3,759,272,506.26
应付账款		2,846,047,142.38	2,427,696,378.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60,115,609.65	1,329,528,479.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8,888,109.36	425,405,448.26
应交税费		399,587,748.62	200,455,920.39
其他应付款		1,266,383,563.95	651,276,227.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695,175.45	60,539,058.16
其他流动负债		556,692,680.74	257,466,876.33
流动负债合计		13,598,382,408.25	9,127,672,465.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8,732,498.45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061,538.81	16,656,623.04
长期应付款		80,531,290.03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96,974.82	5,140,355.93
预计负债		184,183,653.52	113,277,315.67
递延收益		77,743,215.02	78,191,85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470,101.87	102,558,196.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0,419,272.52	315,824,348.63
负债合计		14,258,801,680.77	9,443,496,81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347.22	48,038.0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45,123,308.16	7,571,728,190.38
减：库存股		101,250,911.34	247,831,420.56
其他综合收益		-207,773,524.19	-233,641,867.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4,150,744.42	-934,020,79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60,297,964.27	6,156,282,149.13
少数股东权益		100,736,312.91	78,140,033.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61,034,277.18	6,234,422,18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519,835,957.95	15,677,918,996.62

公司负责人：高禄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凡孝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凡孝金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277,876,666.95	14,195,808,623.28
其中：营业收入		21,277,876,666.95	14,195,808,623.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32,937,457.35	12,913,672,876.77
其中：营业成本		14,973,319,164.54	10,187,521,080.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2,443,109.13	71,593,574.96
销售费用		1,878,693,522.30	1,100,545,250.19
管理费用		1,190,497,023.99	836,688,928.21
研发费用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财务费用		-191,742,343.53	-108,806,441.27
其中：利息费用		6,594,737.27	3,011,811.02
利息收入		153,101,711.11	103,442,142.46
加：其他收益		41,112,125.08	81,812,594.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54,346.14	20,073,342.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3,094.13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309,507.74	-14,688,929.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43,733.24	-11,321,308.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93,773.07	-27,203,734.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3,858.60	-1,754,770.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91,701,540.85	1,329,052,939.34
加：营业外收入		57,427,684.18	63,140,861.32
减：营业外支出		87,809,799.39	72,746,163.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1,319,425.64	1,319,447,636.93
减：所得税费用		399,009,328.74	234,171,20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2,310,096.90	1,085,276,433.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2,310,096.90	1,085,276,433.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1,758,171,535.84	1,084,126,917.88

“-”号填列)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8,561.06	1,149,515.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61,673.74	-42,280,519.3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68,343.14	-42,280,519.3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14,751.31	-48,293,667.9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74,112.46	-24,764,174.1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6,188,863.77	-23,529,493.82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53,591.83	6,013,148.6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53,591.83	6,013,148.63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330.60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8,471,770.64	1,042,995,914.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4,039,878.98	1,041,846,398.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31,891.66	1,149,515.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72	15.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18	13.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高禄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凡孝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凡孝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53,966,762.38	17,018,310,305.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1,633,546.82	580,449,378.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5,930,324.64	874,144,02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71,530,633.84	18,472,903,70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09,153,005.37	9,936,213,56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8,772,525.75	1,364,021,83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1,222,187.30	722,022,33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8,266,847.93	3,096,969,64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7,414,566.35	15,119,227,37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116,067.49	3,353,676,32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93,195,048.24	14,136,517,826.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915,798.38	30,982,39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20,594.17	1,536,011.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3,231,440.79	14,169,036,23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1,181,361.89	546,380,055.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50,401,031.38	16,083,024,502.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13,873.70	1,796,457.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7,696,266.97	16,631,201,01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464,826.18	-2,462,164,78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853,985.98	19,178,019.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67,906.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510,685.65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364,671.63	19,178,01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4,050,264.95	199,875,599.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10,086.26	332,334,91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860,351.21	532,210,51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495,679.58	-513,032,492.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664,686.07	14,627,240.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820,247.80	393,106,29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8,553,610.80	4,445,447,313.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6,373,858.60	4,838,553,610.80

公司负责人：高禄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凡孝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凡孝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38.06				7,571,728,190.38	247,831,420.56	-233,641,867.33				-934,020,791.42	6,156,282,149.13	78,140,033.83	6,234,422,18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38.06				7,571,728,190.38	247,831,420.56	-233,641,867.33				-934,020,791.42	6,156,282,149.13	78,140,033.83	6,234,422,18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16				-926,604,882.22	-146,580,509.22	25,868,343.14				1,758,171,535.84	1,004,015,815.14	22,596,279.08	1,026,612,094.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68,343.14				1,758,171,535.84	1,784,039,878.98	4,431,891.66	1,788,471,77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9.16				174,366,091.12	-146,580,509.22						320,946,909.50	18,164,387.42	339,111,296.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5.24				121,685,344.74							121,686,079.98		121,686,079.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5,180,087.48							-35,180,087.48	93,347,993.48	58,167,906.00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583,867.24							230,583,867.24	2,956,427.77	233,540,295.01
5. 其他	-426.08				-142,723,033.38	-146,580,509.22						3,857,049.76	-78,140,033.83	-74,282,984.07
（三）利润分配					-1,100,970,973.34							-1,100,970,973.34		-1,100,970,973.3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0,970,973.34							-1,100,970,973.34		-1,100,970,973.3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38.06				7,571,728,190.38	247,831,420.56	-233,641,867.33				-934,020,791.42		6,156,282,149.13	78,140,033.83	6,234,422,182.96

公司负责人：高禄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凡孝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凡孝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号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Ninebot Limited”，原名为“九号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是一家有限责任豁免公司，注册地址为P. 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50,000.00元(折合人民币305,975.00元)，设立时授权股本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美元0.0001元(折合人民币0.0006元)。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对应的存托凭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9009”。于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美元7,214.50元(折合人民币48,347.22元)。

本公司、本公司通过持有股份或协议控制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为设计、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等产品及相关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进出口贸易、批发、销售机器人及相关配件；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摩托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正三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蓄电池、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加工、销售；全地形车及零部件、蓄电池、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加工、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光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等。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4号——科创板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2020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及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之“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进行了折算。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核销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1.50%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预付款项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1.50%
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50%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50%
重要的商誉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5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的 10%以上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5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50%
重要的联营公司	对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

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

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第八节财务报告五、34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票据，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票据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理赔款、代扣代缴社保及员工借款等。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其他应收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款项融资，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自制半成品以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冲减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3%	4.85%-5.00%
机器设备	3-10	0-3%	9.70%-33.33%
运输工具	3-10	0-3%	9.70%-33.3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	0-3%	32.33%-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3-7	0-3%	13.86%-33.33%

除土地以外的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列示于上述表格。

除生产模具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本集团持有的土地全部为境外子公司 Segway Inc. 在美国拥有所有权的土地，本集团对其不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为：

	标准	转固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资产管理相关部门完成现场验收，具备使用条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1) 单套设备能够单独投料运行，且独立于其他装置或流程产出合格产品的，相关部门出具试运行报告；(2) 联合设备能够联合试运行成功，正常生产合格产品，相关部门出具试运行报告；(3) 配套设备以联合装置整体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4) 设备经过相关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无需安装的固定资产	资产管理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6-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5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商标权	3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及产品合理的使用寿命	直线法
客户关系	5-7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预付款项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如有)。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运营所在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如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与离职后福利无关的对员工本期以及以前期间的服务给予的长期福利。本集团根据员工提供服务情况确认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所形成的贷方余额确认为一项净负债。折现率采用本集团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以反映长期职工福利义务的资金时间价值和相关风险。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将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本集团将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本集团将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将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将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本集团将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将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应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将不会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本集团将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在替代权益工具的授予日，替代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与被取消的权益工具净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被取消的权益工具净公允价值是指，其在取消前立即计量的公允价值减去因取消原权益工具而作为权益回购支付给职工的款项，如果本集团未将新授予的权益工具认定为替代权益工具，则应将其作为一项新授予的股份支付进行处理。本集团如果回购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应当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八节五、11.(9) 优先股和永续债。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定制产品独家分销渠道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按照销售给最终用户的售价计算的分成款等)，本集团按照期望值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未来购买商品的折扣券等)的合同，本集团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估计。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

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商品销售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及海外市场通过关联方或自有渠道销售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摩托车、全地形车等商品。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本集团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向客户发货。本集团综合评估客户合同约定、国际贸易规则相关交货方式和业务安排，在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为所销售商品提供质量保证，该质量保证为法定要求，并非为客户提供一项单独的质量保证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商品的销售，收入确认以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为限，即本集团的收入根据所销售商品的预期退还金额进行调整。相关商品的预期退还金额根据该商品的历史退回数据估计得出。本集团按照预期退还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如经销商门店装修补贴)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2)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

根据奖励额度计划，本集团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客户在未来购买本集团商品或服务时可兑换抵扣的奖励额度。分摊比例按照奖励额度和相关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确定。本集团将分摊至奖励额度的金额予以递延并在额度兑换或到期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

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收入的确认：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未来销售退回情况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对于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的估计。如果实际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确认；

(c) 产品质量保证；

(d)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e) 股份支付。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i)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中国大陆境内子公司：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20%、15%、12.5%、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中国大陆境外子公司：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余额计征	21%(荷兰)
销售税	按商品的销售收入计征	0%、6.25%(美国)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0%、21%(美国)、19%/25.8%(荷兰)、10%(韩国)、17%(新加坡)、8.25%/16.5%(香港)、0%(开曼)、15%(德国)、25%(澳大利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Ninebot Limited	0
NINEROBOT (SINGAPORE) PTE. LTD.	17
NineRobot Limited	8.25/16.5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21
Segway Powersports Limited (Cayman)	0
Ninebot Inc.	21
Segway Inc.	21
Segway Europe B.V.	19/25.8
Segway Seoul Inc.	10
Segway Gmbh	15
Segway Robotics Inc.	21
Segway Discovery Inc. (US)	0
Segway Discovery HK Limited	16.5

NineRobot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16.5
Segway Discovery Europe B.V.	19/25.8
Segway Powersports Inc.	21
Discovery Capital	0
NAVIMOW B.V.	19/25.8
NAVIMOW Inc.	21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纳恩博北京”)	25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赛格威科技”)	15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九号科技”)	25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鼎力联合”)	25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纳恩博常州”)	15
纳恩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5
九号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杭州九号发现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恩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恩博(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25
九号智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九号智能”)	15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科技”)	15
纳恩博(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纳恩博杭州”)	15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岚大陆”)	15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零极创新”)	12.5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私募”)	20
北京九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九号信息”)	12.5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纳恩博珠海”)	15
九号科技贸易(常州)有限公司	25
纳恩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风行恒创科技有限公司(“风行恒创”)	20
九号(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未岚大陆(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未岚珠海”)	15
九号科技(温州)有限公司	25
未岚大陆(北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未岚软件”)	0
九号(珠海)贸易有限公司	25
九号零动(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25
Navimow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16.5
Segway Anz Pty Ltd.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子公司赛格威科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2005806)，有效期三年；赛格威科技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编号：GR202532002076)，有效期三年，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2024：15%)。

(2) 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子公司纳恩博常州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7089)，有效期三年，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2024：15%)。

(3) 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子公司九号智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2017988)，有效期三年；九号智能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编号：GR202532010457)，有效期三年，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2024：15%)。

(4) 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 本公司子公司纳恩博杭州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3011774), 有效期三年, 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4: 15%)。

(5) 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 本公司子公司未岚大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11002474), 有效期三年, 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4: 15%)。

(6) 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本集团子公司零极创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11005998), 有效期三年; 零极创新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编号: GR202511004958), 有效期三年。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 零极创新符合该公告关于软件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 自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零极创新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022 年为首个免税年度, 因此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按 0%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按 12.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九号信息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11006540), 有效期三年。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 九号信息符合该公告关于软件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 自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九号信息 2022 年为亏损状态, 2023 年为首个获利年度, 因此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按 0%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5 年度、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按 12.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8) 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20] 31 号: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符合条件的企业, 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 适用 15% 税率; 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 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 适用 15% 税率。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财税 [2025] 3 号: 财税 [2020] 31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海南科技相应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因此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4: 15%)。

(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22] 19 号) 对设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且所处行业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本) 并实际投入运营的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子公司纳恩博珠海、未岚珠海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因此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1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 规定: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风行恒创、常州私募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按照上述文件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11)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 未岚软件符合该公告关于软件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 自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未岚软件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025 年为首个免税年度, 因此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按 0%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7 年度、2028 年度及 2029 年度按 12.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024: 25%)。

(12) 本集团之子公司 Segway Discovery Inc. (US) 设立于美国新罕布什尔州, 此州 2025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及销售税。

(13) 本集团之子公司 Ninebot Inc., Segway Inc., Segway Robotics Inc.,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及 NAVIMOW Inc. 设立于美国特拉华州, 此州 2025 年度免征销售税。

(14) 本集团之子公司 Segway Europe B.V., Segway Discovery Europe B.V. 及 NAVIMOW B.V. 设立于荷兰, 根据荷兰国家税务局规定, 应税利润不超过 200,000 欧元,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9%; 应税利润超过 200,000 欧元,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8%。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3.44	185.94
银行存款-活期存款	5,961,180,823.11	4,681,410,725.53
银行存款-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74,323,661.62	50,000,000.00
银行存款-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626,811,547.55	612,869,895.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48,710,561.57	-
其他货币资金	1,590,465,490.87	2,128,774,005.45
合计	8,301,492,268.16	7,473,054,811.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15,064,371.20	505,673,250.81

其他说明

注 1：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43,531,949.12	1,502,506,229.18
履约保证金	301,255,792.43	2,225,452.23
诉讼冻结资金	22,641,677.72	16,899,624.71
其他冻结资金	2,166,881.17	500,000,000.00
合计	1,469,596,300.44	2,021,631,306.12

注 2：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还包含存放于支付宝、微信、PayPal 等第三方支付平台以及股票投资账户中随时可支取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120,869,190.4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142,699.33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8,385,549.09	1,260,163,242.83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2,288,385,549.09	1,260,163,242.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衍生工具	3,647,126.22	-

其他说明：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计入衍生金融资产的外汇衍生工具为本集团与银行签订的尚未到期的远期外汇合同。本集团未应用套期会计，对于外汇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12,905.76	23,315,743.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7,703,461.9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23,981,104.89	1,094,275,114.48
1年至2年(含2年)	23,759,263.64	14,407,621.18
2年至3年(含3年)	309,731.56	5,541,985.33
3年以上	18,727,929.39	22,889,669.42
小计	1,566,778,029.48	1,137,114,390.41
减：坏账准备	67,958,258.92	63,998,811.94
合计	1,498,819,770.56	1,073,115,578.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843,023.86	2.73	42,843,023.86	100.00	-	29,639,351.52	2.60	29,639,351.5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3,935,005.62	97.27	25,115,235.06	1.65	1,498,819,770.56	1,107,475,038.89	97.40	34,359,460.42	3.10	1,073,115,578.47
合计	1,566,778,029.48	100.00	67,958,258.92	4.34	1,498,819,770.56	1,137,114,390.41	100.00	63,998,811.94	5.63	1,073,115,578.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SDONA, LLC. 及其他	42,843,023.86	42,843,023.86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2025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为由于债务人发生偿债困难而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2025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23,935,005.62	25,115,235.06	1.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	1,511,339,035.90	19,989,426.0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8.65%	12,177,263.64	4,707,102.9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	309,731.56	309,731.56
3 年以上	100.00%	108,974.52	108,974.52
合计	1.65%	1,523,935,005.62	25,115,235.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	1,088,267,021.11	20,549,349.5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5.02%	9,818,090.67	4,420,183.7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	5,541,985.33	5,541,985.33
3 年以上	100.00%	3,847,941.78	3,847,941.78
合计	3.10%	1,107,475,038.89	34,359,460.4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3,998,811.94	16,232,883.63	-	-11,861,098.79	-412,337.86	67,958,258.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861,098.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553,159,765.8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5.3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870,798.46 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0,878,777.93			9.63	1,720,018.07
第二名	114,301,528.09			7.30	1,303,037.42
第三名	106,794,847.65			6.82	1,782,238.39
第四名	97,523,301.68			6.22	1,111,765.64
第五名	83,661,310.47			5.34	953,738.94
合计	553,159,765.82			35.31	6,870,798.4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23,721.2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940,961.27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890,794.84	83.82	100,843,352.07	79.25
1 至 2 年(含 2 年)	2,923,480.65	1.92	25,896,237.80	20.35
2 至 3 年(含 3 年)	21,307,437.45	13.96	504,114.97	0.40
3 年以上	461,040.00	0.30	-	-
减：坏账准备	22,312,182.60	-	25,430,488.19	-
合计	130,270,570.34	-	101,813,216.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90,956,810.33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59.6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3,044,297.56	21.66
第二名	21,172,313.53	13.88
第三名	19,017,615.00	12.46
第四名	11,601,913.37	7.60
第五名	6,120,670.87	4.01
合计	90,956,810.33	59.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9,340,416.6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2,741,029.15	96,977,458.67
合计	62,741,029.15	106,317,87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	9,340,416.6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067,596.45	78,983,133.95
1至2年(含2年)	12,282,187.93	12,406,350.75
2至3年(含3年)	12,228,015.34	3,025,655.26
3年以上	5,749,142.71	3,549,033.19
小计	63,326,942.43	97,964,173.15
减：坏账准备	585,913.28	986,714.48
合计	62,741,029.15	96,977,458.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8,160,417.50	61,151,111.39
理赔款	-	29,265,081.01
其他	5,166,524.93	7,547,980.75
小计	63,326,942.43	97,964,173.15
减：坏账准备	585,913.28	986,714.48
合计	62,741,029.15	96,977,458.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86,714.48		-89,150.39	-311,650.81		585,913.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11,650.8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913,731.88	23.55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至3年以内	
第二名	10,480,064.19	16.55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及3年以上	
第三名	6,949,152.80	10.97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第四名	4,540,339.66	7.17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第五名	2,955,963.67	4.67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39,839,252.20	62.91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1,476,087.82	10,520,885.18	360,955,202.64	305,509,494.19	19,395,918.60	286,113,575.59
自制半成品	297,177,280.89	8,591,369.23	288,585,911.66	135,450,778.55	9,774,772.11	125,676,006.44
产成品	2,646,119,651.13	132,720,750.60	2,513,398,900.53	1,572,329,447.57	146,390,544.96	1,425,938,902.61
低值易耗品	3,153,625.40	-	3,153,625.40	1,512,583.10	-	1,512,583.10
合计	3,317,926,645.24	151,833,005.01	3,166,093,640.23	2,014,802,303.41	175,561,235.67	1,839,241,067.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395,918.60	-	-	8,875,033.42	-	10,520,885.18
自制半成品	9,774,772.11	-	-	1,182,448.52	954.36	8,591,369.23
产成品	146,390,544.96	24,662,416.79	-	31,450,618.21	6,881,592.94	132,720,750.60
合计	175,561,235.67	24,662,416.79	-	41,508,100.15	6,882,547.30	151,833,005.0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门店装修补贴	215,833,808.04	142,643,885.7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18,644,987.80	116,970,611.10
大额存单	50,213,333.33	101,391,027.02
应收出口退税	136,257,950.89	94,261,101.1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2,661,690.62	61,221,000.13
应收退货成本	1,790,230.25	7,558,055.31
合计	825,402,000.93	524,045,680.4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珠海硬核增长 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135,000,0 00.00		-1,033,094. 13						133,966,9 05.8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票投资	134,195,571.55	61,587,215.15
非上市股权投资	65,364,642.80	7,547,202.66
合计	199,560,214.35	69,134,417.81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4,230,673.48	305,419,934.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04,512,219.89	1,183,568,705.6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004,512,219.89	1,183,568,705.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土地(注1)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2,542,462.00	261,424,977.12	24,270,546.40	71,156,258.42	300,430,193.57	5,846,110.07	1,585,670,547.58
2. 本期增加金额	802,109,849.29	110,557,512.96	7,077,877.00	29,204,202.59	57,047,779.76	15,105,372.42	1,021,102,594.02
(1) 购置	29,716,396.85	72,963,723.70	7,077,877.00	29,204,202.59	57,047,779.76	15,105,372.42	211,115,352.32
(2) 在建工程转入	772,393,452.44	37,593,789.26	-	-	-	-	809,987,241.7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492,261.27	8,837,481.37	3,193,186.05	8,084,295.86	24,975,087.00	6,087,401.84	85,669,713.39
(1) 处置或报废	31,092,504.41	8,788,829.32	3,095,814.98	8,025,931.08	25,124,771.36	5,809,106.28	81,936,957.43
(2) 外币折算影响	3,399,756.86	48,652.05	97,371.07	58,364.78	-149,684.36	278,295.56	3,732,755.96
4. 期末余额	1,690,160,050.02	363,145,008.71	28,155,237.35	92,276,165.15	332,502,886.33	14,864,080.65	2,521,103,428.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2,449,415.88	67,294,924.03	8,987,464.18	50,300,684.82	153,069,352.98	-	402,101,84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085,087.61	22,613,880.55	3,597,720.55	12,231,993.34	51,995,406.74	-	146,524,088.79
(1) 计提	56,085,087.61	22,613,880.55	3,597,720.55	12,231,993.34	51,995,406.74	-	146,524,088.79
3. 本期减少金额	3,288,044.31	2,998,457.60	532,479.73	5,830,557.00	19,385,183.72	-	32,034,722.36
(1) 处置或报废	2,923,034.90	2,973,500.00	492,294.06	5,826,569.06	19,484,655.45	-	31,700,053.47
(2) 外币折算影响	365,009.41	24,957.60	40,185.67	3,987.94	-99,471.73	-	334,668.89
4. 期末余额	175,246,459.18	86,910,346.98	12,052,705.00	56,702,121.16	185,679,576.00	-	516,591,208.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14,913,590.84	276,234,661.73	16,102,532.35	35,574,043.99	146,823,310.33	14,864,080.65	2,004,512,219.89
2. 期初账面价值	800,093,046.12	194,130,053.09	15,283,082.22	20,855,573.60	147,360,840.59	5,846,110.07	1,183,568,705.69

注1：固定资产中的土地位于美国，本集团对此块土地拥有永久所有权，故在固定资产中进行核算，并未对其计提折旧。

注2：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1,675,973.79	351,085,708.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九号珠海科技智能电动车项目	345,686,661.48	-	345,686,661.48	-	-	-
北京总部研发、办公大楼建设	139,239,536.97	-	139,239,536.97	39,273,981.97	-	39,273,981.97
纳恩博常州年产100万辆智能短途交通产品项目	13,373,005.51	-	13,373,005.51	890,283.14	-	890,283.14
九号科技智能电动车C块地项目	-	-	-	280,026,271.82	-	280,026,271.82
九号科技电摩流水线工程	-	-	-	19,970,782.16	-	19,970,782.16
其他	33,376,769.83	-	33,376,769.83	10,924,389.86	-	10,924,389.86
合计	531,675,973.79	-	531,675,973.79	351,085,708.95	-	351,085,708.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九号珠海科技智能电动车项目	890,637,225.69	-	345,686,661.48	-	345,686,661.48	38.81	38.81	自有资金
北京总部研发、办公大楼建设	1,050,000,000.00	39,273,981.97	99,965,555.00	-	139,239,536.97	13.26	13.26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九号科技智能电动车C块地项目	741,528,564.53	280,026,271.82	461,502,292.71	741,528,564.53	-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合计	2,682,165,790.22	319,300,253.79	907,154,509.19	741,528,564.53	484,926,198.4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801,938.17	519,641.10	102,321,579.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09,045.11	2,548,204.72	44,757,24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78,221,526.28	533,388.74	78,754,915.02
4. 外币折算影响	219,591.81	-26,957.14	192,634.67
5. 期末余额	66,009,048.81	2,507,499.94	68,516,548.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739,745.03	415,712.86	55,155,45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1,986,437.00	1,062,254.51	33,048,691.51
3. 本期减少金额	69,231,223.05	533,388.74	69,764,611.79

4. 外币折算影响	175,673.48	-4,266.12	171,407.36
5. 期末余额	17,670,632.46	940,312.51	18,610,944.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338,416.35	1,567,187.43	49,905,603.78
2. 期初账面价值	47,062,193.14	103,928.24	47,166,121.3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5,417,672.66	146,436,290.95	185,983,241.32	165,333,200.00	29,567,600.05	1,272,738,004.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450.00	-	81,319,918.77	-	-	81,446,368.77
(1) 购置	126,450.00	-	81,319,918.77	-	-	81,446,36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7,926,011.29	-	-	27,926,011.29
4. 外币报表折算	-	-3,251,242.55	546,002.25	-3,670,800.00	-656,472.79	-7,032,513.09
5. 期末余额	745,544,122.66	143,185,048.40	239,923,151.05	161,662,400.00	28,911,127.26	1,319,225,849.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280,740.65	143,621,732.78	119,488,895.61	53,733,290.03	29,567,600.05	378,692,25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10,671.71	2,752,068.13	29,563,762.35	5,388,746.67	-	52,615,248.86
(1) 计提	14,910,671.71	2,752,068.13	29,563,762.35	5,388,746.67	-	52,615,24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0,197,563.15	-	-	20,197,563.15
4. 外币报表折算	-	-3,188,752.51	55,003.41	-1,193,010.00	-656,472.79	-4,983,231.89
5. 期末余额	47,191,412.36	143,185,048.40	128,910,098.22	57,929,026.70	28,911,127.26	406,126,712.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8,352,710.30	-	111,013,052.83	103,733,373.30	-	913,099,136.43
2. 期初账面价值	713,136,932.01	2,814,558.17	66,494,345.71	111,599,909.97	-	894,045,745.8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Segway Inc.	137,122,546.61				-3,029,579.10	134,092,967.51
深圳坂云智行有限公司	566,705.80				-	566,705.80
合计	137,689,252.41				-3,029,579.10	134,659,673.31

于2015年3月12日，本集团之子公司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签订协议以现金对价61,000,000.00美元自SSI-SEGWAY, INC.收购了其拥有的Segway Inc. 100%的股权。该收购于2015年4月9日完成，使本集团商誉增加18,982,325.00美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	是否

		经营分部及依据	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Segway Inc.	公司收购 Segway Inc. 后，对其持有的技术进行了整合，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都与收购 Segway Inc. 存在依赖关系。同时由于本集团对于所有集团内公司，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一致，因此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因此公司在对 Segway Inc. 收购形成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分配至公司整体。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Segway Inc.	3,863,046,716.47	32,300,000,000.00		5年	增长率： 2.00%-38.23% 利润率： 8.86%-9.10% 折现率： 12.00%	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水平、经批准的财务预算、以及对未来的预期对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进行了预测，并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税后折现率和税前折现率。	增长率： 2.00% 利润率： 9.10% 折现率： 12.00%	管理层根据预期未来的中国居民消费者价格指数(CPI)长期增长率，根据预测期最后一年的利润率以及折现率作为稳定期的利润率及折现率。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7,892,280.27	28,367,964.78	8,151,270.65	28,108,974.40
服务费	277,705.64	-	277,705.64	-
合计	8,169,985.91	28,367,964.78	8,428,976.29	28,108,974.4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104,601,713.50	23,098,566.00	51,122,416.33	9,636,333.57
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	32,532,225.28	5,095,400.38	25,565,953.30	3,961,589.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8,687,629.15	122,100,870.41	61,684,490.93	10,793,371.04
预计负债	158,644,936.81	33,966,434.13	64,604,010.16	13,682,502.46
递延收益	77,138,271.02	16,975,043.09	77,691,857.81	17,264,853.44
公允价值变动	4,356,684.56	653,502.69	-	-
预提销售返利	247,867,996.86	55,094,987.38	120,965,478.71	30,012,081.46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21,660,823.62	3,249,123.54	25,430,488.19	3,814,573.23
租赁负债	41,787,625.59	8,199,252.32	28,713,122.29	5,891,734.75
应付职工薪酬	90,348,650.27	14,459,379.43	5,140,355.93	771,053.38
可抵扣亏损	198,013,416.59	49,538,060.51	112,737,536.24	16,910,630.44
合计	1,515,639,973.25	332,430,619.88	573,655,709.89	112,738,723.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4,371,917.31	19,828,822.64	105,102,360.14	22,039,335.61
使用权资产	41,309,324.01	8,009,427.93	29,330,647.03	6,067,957.93
公允价值变动	17,101,035.13	3,507,234.44	494,711.61	123,677.90
与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	800,625,073.87	80,062,507.39
合计	1,152,782,276.45	131,345,485.01	935,552,792.65	108,293,478.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5,383.14	324,555,236.74	5,735,282.65	107,003,44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5,383.14	123,470,101.87	5,735,282.65	102,558,196.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182,385.21	359,072,371.65
可抵扣亏损	860,885,862.39	688,953,093.59
合计	1,037,068,247.60	1,048,025,465.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	6,193,592.24	/
2026年	2,019,676.37	5,824,166.21	/
2027年	17,945,033.89	124,862,076.55	/
2028年	43,490,452.18	154,957,322.14	/
2029年及以上	797,430,699.95	397,115,936.45	/
合计	860,885,862.39	688,953,093.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与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2,875,948,438.18元（2024年：人民币3,974,600,805.66元）。由于本公司能够控制这些子公司的股利政策，并已决定有关利润很可能不会在可预见的将来进行分配，故尚未就因分配这些留存收益而应付的所得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6,207,781.08	-	86,207,781.08	10,411,688.32	-	10,411,688.32
经销商门店装修补贴	200,485,747.03	-	200,485,747.03	163,156,778.18	-	163,156,778.18
大额存单	20,379,236.11	-	20,379,236.11	-	-	-
合计	307,072,764.22	-	307,072,764.22	173,568,466.50	-	173,568,466.5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69,596,300.44	1,469,596,300.44	质押	票据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其他冻结资金	2,021,631,306.12	2,021,631,306.12	质押	票据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募集期结构性存款冻结资金
无形资产	79,990,000.00	79,990,000.00	抵押	抵押借款	-	-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	票据保证金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599,586,300.44	1,599,586,300.44	/	/	2,021,631,306.12	2,021,631,306.1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衍生工具	2,910,696.90	16,031,570.40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94,061,681.20	3,759,272,506.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加工费	2,819,904,759.06	2,395,364,306.91
应付运费	26,142,383.32	29,901,884.43
其他	-	2,430,186.79
合计	2,846,047,142.38	2,427,696,378.1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2,561,333,613.79	1,216,979,958.63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	198,781,995.86	112,548,521.00

合计	2,760,115,609.65	1,329,528,479.63
----	------------------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3,204,579.10	2,375,438,586.46	2,229,686,854.12	568,956,311.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00,869.16	102,013,842.07	84,282,913.31	19,931,797.92
三、辞退福利	-	10,236,499.10	10,236,499.10	-
合计	425,405,448.26	2,487,688,927.63	2,324,206,266.53	588,888,109.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7,587,760.08	2,148,458,551.09	2,013,046,402.18	552,999,908.99
二、职工福利费	1,497,498.45	73,307,442.41	74,801,522.61	3,418.25
三、社会保险费	1,328,902.70	67,935,510.34	57,076,329.16	12,188,083.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9,499.71	60,930,131.26	51,467,719.31	10,761,911.66
工伤保险费	29,402.99	3,720,270.69	3,446,887.39	302,786.29
生育保险费	-	3,285,108.39	2,161,722.46	1,123,385.93
四、住房公积金	1,732,098.00	71,033,500.00	70,108,775.85	2,656,822.1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8,319.87	14,703,582.62	14,653,824.32	1,108,078.17
合计	423,204,579.10	2,375,438,586.46	2,229,686,854.12	568,956,311.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33,908.03	98,846,823.92	81,721,268.10	19,259,463.85
2、失业保险费	66,961.13	3,167,018.15	2,561,645.21	672,334.07
合计	2,200,869.16	102,013,842.07	84,282,913.31	19,931,79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21,455,871.83	98,697,738.35
个人所得税	84,258,965.78	22,989,502.35
增值税及境外间接税	79,315,375.39	69,322,029.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1,279.27	1,530,140.85
房产税	3,729,361.65	2,051,730.15
土地使用税	615,189.00	448,240.44
教育费附加	2,331,210.78	1,477,451.34
印花税	4,210,490.25	2,854,522.03
其他	1,010,004.67	1,084,565.10
合计	399,587,748.62	200,455,920.3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66,383,563.95	651,276,227.47
合计	1,266,383,563.95	651,276,227.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308,214,828.25	231,768,066.33
服务费	420,088,372.89	198,235,147.5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74,305,558.09	91,417,591.36
物业、外包仓租赁等日常相关费用	73,278,363.69	58,432,797.99
保险理赔款	7,992,981.80	9,185,185.83
其他	82,503,459.23	62,237,438.38
合计	1,266,383,563.95	651,276,227.4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778,187.20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23,933.25	29,964,058.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493,055.00	5,7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800,000.00	24,800,000.00
合计	83,695,175.45	60,539,058.1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271,706,142.96	102,894,758.79
预计销售退回	8,491,838.45	28,551,328.39
待转销项税	276,494,699.33	126,020,789.15
合计	556,692,680.74	257,466,876.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6,510,685.65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778,187.20	-
合计	158,732,498.45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借入的本金为人民币 186,510,685.65 元的长期借款，以土地使用权作为不动产抵押物，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最长还款期限截至 2029 年 9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乃根据提款日或定价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调整，起息日每满一年为新的定价日，以相应贷款市场报价利率重新计算执行利率。2025 年度借款年化利率介于 2.42%-2.51%(2024 年：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48,685,472.06	46,620,681.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23,933.25	29,964,058.16
合计	27,061,538.81	16,656,623.0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归属于合伙企业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	80,531,290.03	-
专项应付款	24,800,000.00	24,8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专项应付款	24,800,000.00	24,800,000.00
合计	80,531,290.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项目奖励金	24,800,000.00	-	-	24,800,000.00	尚未满足确认条件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18,190,029.82	10,915,355.93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9,493,055.00	5,775,000.00
合计	8,696,974.82	5,140,355.9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73,518,395.87	52,155,174.23	/
未决诉讼	10,665,257.65	14,872,879.57	/
其他	-	46,249,261.87	/
合计	184,183,653.52	113,277,315.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集团向购买智能短交通产品及智能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的客户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对购买产品售出后一至三年内出现的故障和质量问题提供免费保修。本集团根据近期的质保经验，对向客户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进行估计并计提保修拨备。由于近期的质保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质保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保修拨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191,857.81	8,350,937.11	8,799,579.90	77,743,215.02	政府拨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本年发行新股	小计	本年注销库存股	小计	
股本金额	48,038.06	735.24	735.24	426.08	426.08	48,347.22
股份总数	71,712,052	1,032,034	1,032,034	600,000	600,000	72,144,086
其中：A类普通股	56,516,744	1,032,034	1,032,034	600,000	600,000	56,948,778
B类普通股	15,195,308	-	-	-	-	15,195,308

其他说明：

注：于 2025 年度，本集团股权激励计划下的激励对象行权，共计认购存托凭证 10,320,338 份。本公司收取资金净额人民币 121,686,079.98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735.24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21,685,344.74 元，因此部分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因股东投入形成的股本溢价。

2025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注销存托凭证 6,000,000 份，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46,580,509.22 元，其中减少股本人民币 426.08 元。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及办理变更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7,027,111,036.58	422,974,637.03	1,247,551,056.48	6,202,534,617.13
其他资本公积（注2）	544,617,153.80	234,440,917.00	336,469,379.77	442,588,691.03
合计	7,571,728,190.38	657,415,554.03	1,584,020,436.25	6,645,123,308.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的增加主要为 (1) 因激励对象行权而引起的股本溢价增加人民币 121,685,344.74 元，(2) 原因股份支付核算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资本公积，由于激励对象行权或激励工具失效等原因，转入因股东投入形成的股本溢价人民币 301,289,292.29 元。

股本溢价减少主要为 (1) 因注销回购存托凭证导致的股本溢价减少人民币 146,580,083.14 元；及 (2) 根据 2025 年 5 月 9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份存托凭证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31 元(含税)，共人民币 800,625,073.87 元(含税)；及 (3) 根据 2025 年 9 月 15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份存托凭证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2073 元(含税)，共人民币 300,345,899.47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不参与公司的利润分配。

注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为 (1) 因股份支付核算而引起的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230,583,867.24 元；及 (2) 因终止权益法核算而引起的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3,857,049.76 元。

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主要为 (1)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出资及增资而引起的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 35,180,087.48 元；及 (2) 见注 1 股本溢价增加 (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47,831,420.56	-	146,580,509.22	101,250,91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库存股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034,641.30	18,614,751.31				18,614,751.31	-220,419,889.9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947,223.47	-7,574,112.46				-7,574,112.46	-19,521,335.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7,087,417.83	26,188,863.77				26,188,863.77	-200,898,554.0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92,773.97	7,546,922.43				7,546,922.43	12,646,365.80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92,773.97	7,546,922.43				7,546,922.43	12,646,365.80
合计	-233,641,867.33	26,161,673.74				25,868,343.14	-207,773,524.1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4,020,791.42	-2,018,147,709.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4,020,791.42	-2,018,147,709.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8,171,535.84	1,084,126,917.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被动稀释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4,150,744.42	-934,020,791.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04,957,380.45	14,885,512,277.66	13,995,133,318.08	10,090,784,902.23
其他业务	272,919,286.50	87,806,886.88	200,675,305.20	96,736,178.24
合计	21,277,876,666.95	14,973,319,164.54	14,195,808,623.28	10,187,521,080.4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	4,328,949,406.21	3,128,773,913.76
电动两轮车	11,858,877,313.65	9,041,393,556.16
全地形车	1,138,212,461.65	896,668,521.06
其他短交通产品及配件	1,950,107,220.81	952,563,313.94
服务机器人及配件	2,001,730,264.63	953,919,859.62
按经营地分类		
中国大陆境内	13,349,536,148.21	9,900,336,309.73
中国大陆境外	7,928,340,518.74	5,072,982,854.81
按销售渠道分类		
自主品牌销售	19,425,812,465.46	13,855,363,821.96
ToB及定制产品销售	1,852,064,201.49	1,117,955,342.58
合计	21,277,876,666.95	14,973,319,164.54

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23,542.80	27,332,735.17
教育费附加	23,295,972.71	12,494,806.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530,633.96	8,329,936.89
房产税	13,607,866.88	7,930,293.28
土地使用税	1,989,299.05	1,810,201.24
印花税	24,216,073.62	11,022,553.18
其他	3,979,720.11	2,673,048.27
合计	132,443,109.13	71,593,574.9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638,893,905.03	328,707,671.00
股份支付费用	37,587,684.40	39,404,259.78
宣传与广告费	685,589,492.28	411,444,971.64
房租、物业费及仓储服务费	113,598,748.00	77,993,155.61
差旅费、交通运输费及业务招待费	100,475,726.06	65,670,696.40
平台服务费	107,572,716.38	91,884,211.03
保险费	26,471,675.39	10,295,350.53
其他	168,503,574.76	75,144,934.20
合计	1,878,693,522.30	1,100,545,250.1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656,711,869.23	518,433,580.54
股份支付费用	149,155,850.25	35,491,900.02
专业及技术服务费	128,334,508.57	79,516,563.11
折旧及摊销费用	99,873,813.62	71,584,503.98
差旅费、交通运输费及业务招待费	49,459,463.26	33,010,274.00
房租、物业及水电杂费	30,752,445.58	24,177,426.78
其他	76,209,073.48	74,474,679.78
合计	1,190,497,023.99	836,688,928.2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19,637,260.63	526,997,565.53
股份支付费用	46,796,760.36	63,562,910.05
专业及技术服务费	204,077,096.89	117,431,119.17
材料费	75,239,393.37	45,672,575.66
折旧及摊销费用	50,425,677.35	39,380,953.27
差旅费及交通运输费	36,041,869.68	19,677,859.26
房租及物业费	3,400,736.99	1,814,915.84
其他	14,108,185.65	11,592,585.43
合计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3,080,404.27	-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544,694.64	1,842,308.60
长期应付款的利息支出	2,391,256.2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利息支出	2,155,181.75	1,169,502.42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576,799.59	-
存款及大额存单的利息收入	153,101,711.11	103,442,142.46
汇兑收益	-62,372,883.44	-20,838,322.76
手续费支出	17,137,513.75	12,462,212.93
合计	-191,742,343.53	-108,806,441.2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535,981.67	78,985,247.40
其他	2,576,143.41	2,827,347.02
合计	41,112,125.08	81,812,594.4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3,094.13	-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34,634,958.72	26,090,64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4,790,800.05	4,052,933.97
其中：与资产负债表日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股利收入	4,790,800.05	4,052,933.97
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251,161.45	-10,070,232.54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60,719,157.11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股利收入	2,150,735.60	-
其他	-3,857,049.76	-
合计	97,154,346.14	20,073,342.3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49,988.66	4,828,449.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230,739.10	-3,634,563.18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8,628,779.98	-15,882,816.05
合计	40,309,507.74	-14,688,929.4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32,883.63	11,004,012.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150.39	317,296.19

合计	16,143,733.24	11,321,308.67
----	---------------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212,078.66	26,382,359.5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3,118,305.59	821,375.41
合计	17,093,773.07	27,203,734.9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423,858.60	-1,754,770.9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诉讼赔偿款	3,731,214.62	1,145,932.93	3,731,214.62
供应商违约罚款及赔偿	42,492,831.13	57,021,524.57	42,492,831.13
无法支付的款项	8,589,672.31	-	8,589,672.31
其他	2,613,966.12	4,973,403.82	2,613,966.12
合计	57,427,684.18	63,140,861.32	57,427,684.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9,603,806.24	31,044,280.43	9,603,806.24
对外捐赠	4,863,467.73	4,575,431.61	4,863,467.73
罚款支出	38,905,298.00	34,472,587.09	38,905,29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431,510.26	1,455,410.53	31,431,510.26
其他	3,005,717.16	1,198,454.07	3,005,717.16
合计	87,809,799.39	72,746,163.73	87,809,799.3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597,697,588.01	229,407,546.18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96,180,100.05	4,066,812.04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508,159.22	696,845.03
合计	399,009,328.74	234,171,203.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利润	2,161,319,425.64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40,329,856.41
集团内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8,342,242.80
税率变化对当期所得税的影响	-487,242.89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508,159.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214,005.35
使用及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111,453.4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4,237,173.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97,322,608.62
所得税费用	399,009,32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及收回的保证金	3,217,028,535.61	643,796,969.48
利息收入	113,731,566.21	102,639,735.15
政府补助	23,690,195.87	80,329,547.11
收到员工期权行权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191,683,271.46	38,431,086.98
诉讼赔偿款	75,489,126.76	1,145,932.93
其他	4,307,628.73	7,800,750.84
合计	3,625,930,324.64	874,144,022.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专业服务费及咨询服务费	261,194,056.65	194,409,726.87
宣传与广告费	685,589,492.28	411,444,971.64
支付给经销商的装修补贴	304,681,979.74	323,046,950.90
售后服务费	346,527,671.85	176,625,926.31
代付员工期权行权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200,680,475.58	40,382,976.58
差旅费与交通运输费	185,977,059.00	86,445,981.84
保险费	26,471,675.39	18,326,758.37
房租及物业费	132,906,364.87	81,723,214.04
支付受限制货币资金	3,265,994,171.92	1,635,022,823.37
业务招待费及办公费	29,025,173.94	62,939,614.69
赔偿款及罚款支出	49,701,308.27	10,168,611.76
其他	39,517,418.44	56,432,089.06
合计	5,528,266,847.93	3,096,969,645.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0,980,325,153.24	13,574,517,826.09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52,000,000.44
收回定期存款	612,869,895.00	210,000,000.00
合计	11,593,195,048.24	14,136,517,826.5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1,396,706,443.82	14,601,783,835.46
购买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675,522,109.12	819,588,645.00
支付受限制货币资金-募集期结构性存款	-	50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70,592,569.44	110,221,645.96
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999,909.00	-
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7,58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2,450,401,031.38	16,081,594,126.4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掉期业务保证金	295,447,560.13	-
工程履约保函	-	1,796,457.23
丧失控制权减少的货币资金	5,666,313.57	-
合计	301,113,873.70	1,796,457.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36,810,086.26	32,293,868.74
股份回购	-	300,041,043.92
合计	36,810,086.26	332,334,912.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	46,620,6	-	46,301,944	36,810,08	7,427,067.	48,685,4

内到期的部分)	81.20		.47	6.26	35	72.06
长期借款(含一年 内到期的部分)	-	186,510, 685.65	3,080,404. 28	3,080,404 .28	-	186,510, 685.65
合计	46,620,6 81.20	186,510, 685.65	49,382,348 .75	39,890,49 0.54	7,427,067. 35	235,196, 157.7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62,310,096.90	1,085,276,433.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093,773.07	27,203,734.91
信用减值损失	16,143,733.24	11,321,308.67
固定资产折旧	146,524,088.79	132,858,143.09
无形资产摊销	52,615,248.86	54,725,46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28,976.29	20,241,777.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048,691.51	30,333,294.87
处置及报废非流动资产产生的损失	30,007,651.66	3,210,181.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0,309,507.74	14,688,929.40
财务净收益	-78,225,130.54	-16,186,714.11
投资(收益)/损失	-97,154,346.14	-20,073,342.30
股份支付费用	233,540,295.01	138,459,069.85
长期现金激励费用	16,034,848.07	9,745,85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变动	-196,180,100.05	4,580,528.78
限制性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	347,423,980.35	-991,225,853.89
存货的增加	-1,351,514,989.28	-730,863,617.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73,364,338.58	-443,831,330.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46,786,758.22	3,923,655,961.76
预计负债的增加	70,906,337.85	99,556,50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116,067.49	3,353,676,329.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6,373,858.60	4,838,553,610.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38,553,610.80	4,445,447,313.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820,247.80	393,106,297.09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83.44	18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61,180,823.11	4,681,410,725.53
银行存款-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74,323,661.62	50,000,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869,190.43	107,142,699.3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6,373,858.60	4,838,553,610.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定期存款	626,811,547.55	612,869,895.00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未到期应收利息	48,710,561.57	-	应收利息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43,531,949.12	1,502,506,229.18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履约保证金	301,255,792.43	2,225,452.23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诉讼冻结资金	22,641,677.72	16,899,624.71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结构性存款申购募集期冻结资金	-	500,000,000.00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其他冻结资金	2,166,881.17	-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合计	2,145,118,409.56	2,634,501,201.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77,964,325.39	7.0288	1,953,755,650.30
-欧元	136,584,046.29	8.2355	1,124,837,913.22
-新加坡元	482,655.20	5.4586	2,634,621.67
-澳元	13,567.81	4.6892	63,622.17
-日元	1,728,104,846.88	0.0448	77,419,097.14
-人民币	240,170,073.84	1.0000	240,170,073.84
-兹罗提	3,510,502.20	1.9497	6,844,426.14
应收账款			
-美元	389,870,926.08	7.0288	2,740,324,765.23
-欧元	238,051,617.60	8.2355	1,960,474,096.74
-人民币	28,116,396.15	1.0000	28,116,396.15
应付账款			
-美元	6,999,873.06	7.0288	49,200,707.76
-欧元	199,866.00	8.2355	1,645,996.44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680,340.43	7.0288	11,810,776.81
-欧元	327,260.42	8.2355	2,695,153.19
-人民币	1,905,947.10	1.0000	1,905,947.10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包括本集团内公司间的往来余额。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中国大陆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Segway Inc.	美国	美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Segway Europe B.V.	荷兰	欧元	
Segway Seoul Inc.	韩国	韩币	
NineRobot Limited	香港	美元	
NineRobot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美元	
Segway Discovery Inc. (US)	美国	美元	
Segway Discovery Europe B.V.	荷兰	美元	
Navimow B.V.	荷兰	欧元	
Navimow Inc.	美国	美元	
Navimow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美元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7,253,535.35	18,350,652.3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6,997,176.41	50,644,521.08

注：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办公场所租赁通常为期 2-3 年。

本集团租用的部分仓库，租赁期小于一年，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6,997,176.4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19,637,260.63	526,997,565.53
股份支付费用	46,796,760.36	63,562,910.05
专业及技术服务费	204,077,096.89	117,431,119.17
材料费	75,239,393.37	45,672,575.66
折旧及摊销费用	50,425,677.35	39,380,953.27
差旅费及交通运输费	36,041,869.68	19,677,859.26
房租及物业费	3,400,736.99	1,814,915.84
其他	14,108,185.65	11,592,585.43
合计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49,726,980.92	826,130,484.21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

			比例 (%)	方式	依据	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负债份额的差额	权的比例 (%)	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九号商用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58,000,000.00元	100	股权转让	控制权转移	不适用	60,719,157.11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拟通过换股及增资方式取得享刻智能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不超过 20% 的股权。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本集团以所持九号商用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100% 股权为对价, 通过换股方式已取得享刻智能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17.53% 股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 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权取得方式	出资额 (人民币: 元)
九号 (珠海) 贸易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
Segway Anz Pty Ltd.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
九号零动 (常州) 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40,000,000.00
Navimow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642,861.00
常州苇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清算子公司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NINEROBO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一般批发贸易 (包括通用进口和出口); 修理自行车和三轮车	100.00		设立

NineRobot Limited	香港	香港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Segway Powersports Limited (Cayman)	开曼	开曼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Ninebot Inc.	美国	美国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Segway Inc.	美国	美国	设计、研发、生产、推广、销售商品及提供售后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1)
Segway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进出口贸易、批发、销售、研发；提供与小型运输的智能设备服务、运输工具、机器人及其相关配件；金融		100.00	设立
Segway Seoul Inc.	韩国	韩国	推广、销售商品及提供售后服务		100.00	设立
Segway Robotics Inc.	美国	美国	进出口贸易、批发、销售机器人及相关配件		100.00	设立
Segway GmbH	德国	德国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Segway Discovery Inc. (US)	美国	美国	推广、销售商品及提供售后服务		100.00	设立
Segway Discovery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NineRobot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对外销售		100.00	设立
Segway Discovery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Segway Powersports Inc.	美国	美国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Discovery Capital	开曼	开曼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NAVIMOW B.V.	荷兰	荷兰	推广、销售商品及提供售后服务		69.26	设立
NAVIMOW Inc.	美国	美国	推广、销售商品及提供售后服务		69.26	设立
纳恩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100.00	设立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摩托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正三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蓄电池、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非公路休闲车及配件、全地形车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设立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摩托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正三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蓄电池、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鼎力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VIE协议控制(注2)
纳恩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光电一体化技术、计算机技术开发			VIE协议控制

						(注 2)
九号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杭州九号发现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光电一体化技术、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		100.00	设立
纳恩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光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纳恩博(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子产品的销售;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的批发、零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九号智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摩托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正三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蓄电池、充电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加工、销售;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九号(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创业投资	100.00		设立
纳恩博(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货物进出口		100.00	设立
纳恩博(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100.00	设立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		69.26	设立
海南以莱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	海南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99.50	设立
北京零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从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九号(常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100.00	设立
北京九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从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常州以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4.25	设立
潍坊清信华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潍坊	潍坊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67.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设立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 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设立
九号科技贸易(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电动自行车销售; 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		100.00	设立
纳恩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风行恒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	设立
九号(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未岚大陆（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69.26	设立
九号科技（温州）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技术开发		-	设立
未岚大陆（北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69.26	设立
九号（珠海）贸易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助动自行车、自行车及零部件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	设立（注 3）
九号零动（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		100.00	设立（注 4）
Navimow (Hong Ko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对外销售		69.26	设立（注 5）
Segway Anz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对外销售		100.00	设立（注 6）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本集团子公司 Ninebo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收购 Segway Inc. 100% 股权。

注 2：

(1) 鼎力联合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8 日，是为本集团提供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的有限责任公司。纳恩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为鼎力联合的全资子公司。

(2) 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鼎力联合（“协议控股子公司”）及协议控股子公司的股东（以下简称“名义股东”），与本集团子公司纳恩博北京（“协议控股方”）签订了《独家购买权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东表决委托协议》、《独家咨询服务协议》及《配偶同意函》等一揽子协议，协议控股方签订该一揽子协议的目的在于取得对协议控股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相关协议约定分别为：

(i) 《独家购买权协议》约定：名义股东向协议控股方授予一项独家的、无条件的且不可撤销的转股期权。根据该等转股期权，协议控股方有权在中国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根据本协议的条件与条款，要求现有股东向协议控股方或其指定的实体或个人转让期权股权。协议控股方亦同意接受该等转股期权。同时，名义股东向协议控股方不可撤销地且无任何附加条件地独家授予一项资产购买期权，根据该等资产购买期权，控股方有权在中国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根据本协议的条件与条款，要求名义股东向控股方或其指定的实体或个人转让任何及部分公司资产。协议控股方亦同意接受该等资产购买期权。该期权的行权价格为协议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对应的出资额或届时中国法律所允许的最低价格。

(ii) 《股权质押协议》约定：名义股东将协议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质押给协议控股方，出质人兹同意将其合法拥有并有权处分的质押股权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出质给质权人作为担保债务的偿还担保。该债务是指质权人因出质人和/或公司的任何违约事件而遭受的全部直接、间接、衍生损失和可预计利益的丧失，该等损失的金额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质权人合理的商业计划和盈利预测；及质权人为强制出质人和/或公司执行其合同义务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iii) 《股东表决委托协议》约定：协议控股子公司不可撤销地同意授权协议控股方在国内的股东会上，分别授权协议约定协议控股方届时指定的人士代表其行使各股东作为公司的股东，依据届时有效的章程所分别享有的委托权利。

(iv) 《独家咨询服务协议》约定：协议约定协议控股方为协议控股子公司的独家咨询与服务提供商。为此，由协议约定协议控股方独家为协议控股子公司提供协议定义的服务，协议约定协议控股方同意接受该等任命。

(v) 《配偶同意函》约定：名义股东的配偶确认和同意：所持有的登记于名义股东名下的控股子公司的所有股权，将按照其于 2022 年 4 月签署的协议控制文件项下的安排进行处分，名义股东持有的协议控股子公司股权并不属于双方的共同财产，而属于名义股东的个人财产，应当并且可以按照协议控制文件的规定被质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理，并不需要配偶的同意；在任何情况下，名义股东有权独自处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及对应的资产，签订协议控制文件的任何修改和变更，并不需要其配偶的签字、确认、同意和肯定。

注 3：该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设立，从事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助力自行车代步车等产品及零配件销售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本集团认缴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认缴的持股比例为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实缴注册资本。

注 4：该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设立，是一家专注于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配件研发、制造与销售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集团认缴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认缴的持股比例为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注 5：该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4 日设立，是一家注册在香港的境外销售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美元，其中本集团认缴资本人民币 10 万美元，认缴的持股比例为 69.26%。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9 万美元。

注 6：该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设立，是一家注册在澳大利亚的境外销售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澳元，其中本集团认缴资本 1000 澳元，认缴的持股比例为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实缴注册资本。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原持有子公司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岚大陆(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未岚大陆(北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Navimow B.V.、Navimow Inc. 80%股权，2025 年末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增资款 5,816.79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此次少数股东增资使得本集团持有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岚大陆(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未岚大陆(北

京) 软件技术有限公司、Navimow B.V.、Navimow Inc. 的股权比例被动稀释为 69.26%，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93,347,993.48 元，相应调整资本公积人民币 35,180,087.48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3,966,905.87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33,094.13	-1,093,405.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33,094.13	-1,093,405.4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福建云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云众动力”)	2,087,863.78	2,087,863.78	-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本集团对云众动力丧失重大影响，将该项投资的会计核算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7,691,857.81	7,990,937.11	-	8,439,579.90	-	77,243,215.02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00,000.00	360,000.00	-	360,000.00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800,000.00	-	-	-	-	2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991,857.81	8,350,937.11	-	8,799,579.90	-	102,543,215.0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439,579.90	6,682,071.49

与收益相关	30,096,401.77	72,303,175.91
合计	38,535,981.67	78,985,247.4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a.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35.31%(2024 年度：33.45%)。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管理层有既定的政策以确保仅向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客户进行销售，且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对于赊销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b. 衍生工具

本集团与银行签订衍生工具合同，交易对方须有良好的信用评级，并且已跟本集团订立净额结算协议。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5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	------------------	--------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衍生金融 负债	2,910,696.90	-	-	-	2,910,696.90	2,910,696.90
应付账款	2,846,047,142.38	-	-	-	2,846,047,142.38	2,846,047,142.38
应付票据	5,094,061,681.20	-	-	-	5,094,061,681.20	5,094,061,681.20
其他应付款	1,266,383,563.95	-	-	-	1,266,383,563.95	1,266,383,563.95
长期借款 (含一年 内到期部 分)	38,868,258.78	64,269,367.37	64,321,933.69	45,635,593.31	213,095,153.15	186,510,685.65
租赁负债 (含一年 内到期部 分)	22,994,012.86	18,536,466.25	9,235,608.75	-	50,766,087.86	48,685,472.06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 内到期部 分)	24,800,000.00	615,871.24	33,782,565.27	46,132,853.52	105,331,290.03	105,331,290.03
合计	9,296,065,356.07	83,421,704.86	107,340,107.71	91,768,446.83	9,578,595,615.47	9,549,930,532.17

项目	2024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427,696,378.13	-	-	-	2,427,696,378.13	2,427,696,378.13
应付票据	3,759,272,506.26	-	-	-	3,759,272,506.26	3,759,272,506.26
其他应付款	651,276,227.47	-	-	-	651,276,227.47	651,276,227.47
租赁负债 (含一年 内到期部 分)	31,283,845.11	11,726,983.88	5,544,970.27	-	48,555,799.26	46,620,681.20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 内到期部 分)	24,800,000.00	-	-	-	24,800,000.00	24,800,000.00
合计	6,894,328,956.97	11,726,983.88	5,544,970.27	-	6,911,600,911.12	6,909,665,793.06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5%-5.32%	1,033,517,295.27	1.35%-5.30%	662,869,895.00
-其他流动资产-大	1.20%	50,213,333.33	3.35%	101,391,027.02

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2.15%	20,379,236.11	-	-
金融负债				
-租赁负债(含一年 内到期部分)	3.59%	48,685,472.06	3.99%	46,620,681.20
合计		1,055,424,392.65		717,640,240.82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2025 年		2024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活期	7,267,974,972.89	活期	6,810,184,916.92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含一 年内到期部分)	2.42%-2.51%	186,510,685.65	不适用	-
合计		7,081,464,287.24		6,810,184,916.92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增加/减少人民币 30,304,796.44 元(2024 年: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增加/减少人民币 30,314,567.78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25 年		2024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77,964,325.39	1,953,755,650.28	144,245,741.83	1,036,896,090.55
-欧元	136,584,046.29	1,124,837,913.26	105,718,645.02	795,606,806.79
-新加坡元	482,655.20	2,634,621.69	56,974.29	303,182.99
-澳元	13,567.81	63,622.17	1,849.83	8,337.18
-日元	1,728,104,846.88	77,419,097.14	77,435.00	3,580.04
-人民币	240,170,073.84	240,170,073.84	148,995,394.41	148,995,394.41
-兹罗提	3,510,502.20	6,844,426.14	-	-
应收账款(注)				
美元	389,870,926.08	2,740,324,765.23	362,028,949.49	2,602,408,900.51
欧元	238,051,617.60	1,960,474,096.74	69,004,243.24	519,305,233.35
人民币	28,116,396.15	28,116,396.15	43,957,328.36	43,957,328.36
应付账款(注)				
美元	6,999,873.06	49,200,707.76	5,138,056.23	36,934,403.40

欧元	199,866.00	1,645,996.44	2,350.00	17,685.40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680,340.43	11,810,776.81	1,242,075.60	8,928,536.24
-欧元	327,260.42	2,695,153.19	1,142,614.72	8,598,975.60
-人民币	1,905,947.10	1,905,947.10	-	-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美元	659,155,037.98	4,633,068,930.94	499,894,559.49	3,593,442,051.42
-欧元	374,108,537.47	3,080,970,860.37	173,577,923.54	1,306,295,379.14
-新加坡元	482,655.20	2,634,621.69	56,974.29	303,182.99
-澳元	13,567.81	63,622.17	1,849.83	8,337.18
-日元	1,728,104,846.88	77,419,097.14	77,435.00	3,580.04
-人民币	266,380,522.89	266,380,522.89	192,952,722.77	192,952,722.77
-兹罗提	3,510,502.20	6,844,426.14	-	-
用于套期保值的远期外汇合同				
-美元	-	-	90,000,000.00	646,956,000.00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美元	659,155,037.98	4,633,068,930.94	409,894,559.49	2,946,486,051.42
-欧元	374,108,537.47	3,080,970,860.37	173,577,923.54	1,306,295,379.14
-新加坡元	482,655.20	2,634,621.69	56,974.29	303,182.99
-澳元	13,567.81	63,622.17	1,849.83	8,337.18
-日元	1,728,104,846.88	77,419,097.14	77,435.00	3,580.04
-人民币	266,380,522.89	266,380,522.89	192,952,722.77	192,952,722.77
-兹罗提	3,510,502.20	6,844,426.14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包括本集团内公司间的往来余额。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美元	7.1429	7.1217	7.0288	7.1884
欧元	8.0965	7.7248	8.2355	7.5257
新加坡元	5.4818	5.3414	5.4586	5.3214
澳元	4.6198	4.7148	4.6892	4.5070
日元	0.0479	0.0472	0.0448	0.0462
兹罗提	1.9082	不适用	1.9497	不适用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内各公司于 12 月 31 日记账本位币对美元、欧元、新加坡元、澳元、日元、人民币和兹罗提的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升值 5%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77,720,895.22	177,720,895.22
欧元	120,635,572.34	120,635,572.34
新加坡元	131,731.09	131,731.09

澳元	2, 226. 78	2, 226. 78
日元	2, 917, 352. 01	2, 917, 352. 01
人民币	12, 084, 804. 29	12, 084, 804. 29
兹罗提	313, 988. 05	313, 988. 05
合计	313, 806, 569. 78	313, 806, 569. 78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新加坡元、澳元、日元和兹罗提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远期外汇合同及卖出外币看涨期权	采用汇率中性原则，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公司使用远期外汇结算合同或卖出外币看涨期权对预期收付款进行锁汇，规避未来汇率波动的风险	采用套期方式对冲了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存在相关经济关系	公司已建立套期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对套期业务进行跟踪，确保实现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由于外汇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外汇衍生工具	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联系密切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并严格控制风险，考虑期限短及套期会计相关财务信息处理成本与效益，本期暂未使用。	外汇衍生工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和列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88,385,549.09	-	2,288,385,549.09
其中：理财产品	-	2,288,385,549.09	-	2,288,385,549.09
(二) 衍生金融资产	-	3,647,126.22	-	3,647,126.22
(三) 应收款项融资	-	8,223,721.25	-	8,223,721.25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195,571.55	-	65,364,642.80	199,560,214.35
1. 股票投资	134,195,571.55	-	-	134,195,571.55
2.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	-	65,364,642.80	65,364,642.80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78,795,100.00	365,435,573.48	544,230,673.48
1. 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	-	-	365,435,573.48	365,435,573.48
2.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	178,795,100.00	-	178,795,1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4,195,571.55	2,479,051,496.56	430,800,216.28	3,044,047,284.39
(六) 衍生金融负债	-	-2,910,696.90	-	-2,910,696.9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2,910,696.90	-	-2,910,696.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全部为上市公司股票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及应收款项融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是依据现金流量折现法的估值技术计算。估计未来现金流的主要输入变量为可比同类产品预期回报率，采用的折现率为能体现市场同类产品信用风险的折现率。衍生金融工具中的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折现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取自报告期末相关的国债收益率曲线。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个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本集团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包括：1)上市公司比较法及股权价值分配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流动性折价以及基于各项退出事件概率的预测估计的股权价值分配；2)最近融资交易法及股权价值分配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标的投资的最近交易价格以及基于各项退出事件概率的预测估计的股权价值分配；3)最近融资交易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标的投资的最近交易价格；及4)上市公司比较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以及不可流通折扣率。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65,435,573.48	305,419,934.38	最近融资价格法/上市公司比较法/股权价值分配模型及最近融资交	标的投资的最近交易价格/流动性折价、股权价值分配主要基于对各	标的投资的最近交易价格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价越高，公允价值

			易法	项退出事件 概率的预测	越低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其中：非 上市公司 股权投资	65,364,642.80	7,547,202.66	最近融资价 格法/上市 公司比较法	标的投资的 最近交易价 格/流动性 折价	标的投资的 最近交易价 格越高，公允 价值越高；流 动性折价越 高，公允价值 越低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年初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本年购买	其他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547,202.66	-	-182,559.86	58,000,000.00	-	65,364,642.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05,419,934.38	10,115,639.10	-	49,900,000.00	-	365,435,573.48
合计	312,967,137.04	10,115,639.10	-182,559.86	107,900,000.00	-	430,800,216.28

注：上述于本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115,639.10	-3,634,563.1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2,559.86	110,975.92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云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本集团对云众动力丧失重大影响，将该项投资的会计核算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故云众动力不再作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注)	其他
小米有品科技有限公司(注)	其他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	其他
小米之家商业有限公司(注)	其他
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注)	其他
Xiaomi Technology Netherlands(注)	其他
有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 1)	其他

其他说明

注：相关公司合称“小米集团”。于 2023 年度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小米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在 5% 以上，故为本公司关联法人。2024 年 12 月 10 日后小米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已低于 5%，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小米集团仍视为公司关联法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小米集团	采购原材料	49,019.52	5,000,000.00	否	1,497,369.11
云众动力	采购半成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74,443.12
合计	/	49,019.52	5,000,000.00	/	1,871,812.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小米集团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17,743,826.87
小米集团	理赔款	-	25,455,823.89
合计	/	-	143,199,650.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91.51	7,135.16

注：2025 年为关键管理人员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13,470,060.47 元，上年同期为人民币 39,573,882.11 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小米集团	不适用	不适用	8,614,486.88	86,144.87
其他应收款	小米集团	不适用	不适用	28,865,081.00	287,650.81
预付款项	云众动力	不适用	不适用	24,969,448.19	24,969,448.19
预付款项	小米集团	不适用	不适用	19,287.24	-
合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62,468,303.31	25,343,243.8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小米集团	不适用	186,393.56
应付账款	云众动力	不适用	34,409.66
合计	/	不适用	220,803.2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各项权益工具	142,363.00	55,244,584.79	1,032,033.80	177,391,545.72	231,310.48	74,603,024.52	277,073.69	8,492,748.09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各项权益工具	美元0元/股(人民币0元/股)至美元22.91元/股(人民币161.03元/股)	0.25年至3.50年	美元1元/股(人民币7.03元/股)至人民币211.85元/股	0.08年至3.25年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对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现行股价：于各个估值基准日的股价为人民币53.14元/存托凭证； 行权价格：15.7202元/存托凭证； 到期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剩余寿命为等待期结束后12个月； 无风险利率：于各个估值基准日的无风险利率范围为1.26%-1.43%；波动率：于各个估值基准日的波动率范围为41.75%-50.07%；股息收益率：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5年开始实施多期股权激励用于激励和奖励为本公司运营做出贡献的员工，具体实施股权激励情况如下：

(1)2015 期权计划

于2015年1月27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5员工股票期权计划(简称“2015期权计划”),根据2015期权计划本公司可向本集团高管和员工授予不超过5,652,000份股票期权。基于不同的安排股票期权的等待期为四年或五年,自授予日起员工每任职满一年将有25%(四年等待期)或20%(五年等待期)的股票期权达到可行权条件。于2015年4月15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2015期权计划可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5,652,000份调整为2,940,235份。于2018年8月28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2015期权计划可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2,940,235份调整为2,900,914份。2015期权计划中43,844份股票期权于2019年4月2日修改时已达到可行权条件,不适用2015期权计划的第二次修改。

于2019年3月31日(“第一次修改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修改2015期权计划下授予的431,167份股票期权条款。于第一次修改日员工可以照美元1.00元或美元零元的价格行权并认购本公司的受限B类普通股。本公司有权在员工离职时以行权价回购受限B类普通股,自第一次修改日起,持有受限B类普通股的员工每任职于本集团一年,本公司的回购权将减少25%,员工自第一次修改日起于本集团任职满四年时本公司不再拥有回购权。于第一次修改日,相关员工将431,167份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本公司向行权员工合计发行431,167股受限B类普通股,行权员工通过高管和员工持股平台Hctech III L.P.持有该等股权。期权条款修改前尚未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用于原等待期内摊销;期权条款修改所导致的公允价值增加在受限B类普通股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于2019年4月2日(“第二次修改日”),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经修订的员工认股期权计划》,将2015期权计划预留股份2,900,914股A类普通股修订为2,900,914股B类普通股,并且本公司于同日另通过董事会决议修改根据2015期权计划已授予但未适用第一次修改且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1,967,583份股票期权。修改后的条款包括:

(一)加速行权:

修改后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约定,如本公司在中国境内成功上市,则员工所有尚未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于本公司成功在中国境内上市时(“加速日”)立即可行权并按照约定的行权价格取得本公司发行的受限B类普通股。

(二)行权后取得的受限B类普通股的回购条款:

修改后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约定本公司拥有在员工离职时对加速日员工加速行权所取得本公司受限B类普通股的回购权。回购权期限为被加速期权按照股票期权条款修改前之条款自加速日起计算的剩余等待期(“回购期”),如回购期不满整年的按整年计算(“回购期”)。加速日后,员工继续任职于本集团每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本公司有权回购的员工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B类普通股将相应减少,减少数量为: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B类普通股数量乘以加速日后员工任职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年数同回购期之比,如回购期不满整年的按整年计算(即,减少数量=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B类普通股数量*加速日后员工任职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年数/回购期)。

(三)行权价格:

修改后的期权计划约定在达成(一)加速行权条款触发后,以及(二)员工于本公司回购权期限内任职于本集团,员工可按照原行权价格减半后的价格行权。若员工于回购期内离职,对于股票期权行权所取得的受限B类普通股中本公司无回购权的部分,员工需补缴因行权价格减半而未支付的金额,否则本公司有权以员工实际行权价格回购这部分受限B类普通股;对于本公司有回购权的部分,本公司有权以员工实际行权价格回购这部分受限B类普通股。

(2)2019期权计划

于2019年4月2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经修订的员工认股期权计划》,除将2015期权计划预留股份2,900,914股A类普通股修订为2,900,914股B类普通股外,同时将本公司的期权计划可授予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4,900,183股B类普通股(扣除2015期权计划下已授予的股票期权份额后,简称“2019期权计划”)。

于2019年4月2日,根据2019期权计划授予本集团高管和员工合计2,888,756份股票期权。基于不同的安排股票期权的等待期为三年、四年或五年,自授予日起员工每任职满一年将有33.33%(三年等待期)、25%(四年等待期)或20%(五年等待期)的股票期权达到可行权条件。如本公司在中国境内成功上市,则上述期权触发以下条款:

(一)加速行权:

如本公司在中国境内成功上市，于上市日（“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则员工所有尚未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于 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即可行权并按照约定的行权价格取得本公司发行的受限 B 类普通股。

(二) 回购条款：

本公司拥有在员工离职时对 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员工加速行权所取得本公司受限 B 类普通股的回购权。回购权期限为被加速期权按照股权期权条款修改前之条款自 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起计算的剩余等待期（“2019 期权计划回购期”），如 2019 期权计划回购期不满整年的按整年计算。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后，员工继续任职于本集团每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本公司有权回购的员工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 B 类普通股将相应减少，减少数量为：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 B 类普通股数量乘以 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后员工任职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年数同 2019 期权计划回购期之比（即，减少数量=加速行权所取得受限 B 类普通股数量*2019 期权计划加速日后员工任职满一周年（自股票期权对应授予日计算）年数/2019 期权计划回购期）。

(3) 创始人期权计划

于 2019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向本公司创始人高禄峰先生授予可认购 331,400 股 B 类普通股的股票期权（通过 Putech Limited 间接持有），向本公司创始人王野先生授予可认购 331,400 股 B 类普通股的股票期权（通过 Cidwang Limited 间接持有）（以上合称为“创始人期权计划”）。于 2019 年 4 月 2 日，以上期权已全部授予完毕，行权价格为美元零元每股，该期权的行权条件为本公司上市成功。本集团已于上市成功日一次性确认该期权计划相关股份支付费用。

(4) 2019 限制性股票计划

于 2019 年 3 月，本公司向创始人高禄峰先生以美元 1.00 元每股（人民币 6.38 元）的价格发行 224,833 股受限 B 类普通股（通过 Putech Limited 间接持有），向创始人王野先生以美元 1.00 元每股（约折合人民币 6.38 元）的价格发行 224,833 股受限 B 类普通股（通过 Cidwang Limited 间接持有）（“2019 限制性股票计划”）。同时本公司有权在创始人离职时对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以发行价格进行回购。自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发行日起，创始人继续任职于本集团每满一年本公司的回购权将减少本次受限 B 类普通股发行数量的 20%，创始人自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发行日起任职满 5 年时或本公司及本集团任一子公司上市成功时，本公司不再拥有对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的回购权。由于公司在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科创板上市成功，因此于该日，本公司将该限制性股票计划下尚未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一次性确认完毕。

于 2019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向高管和员工以美元 1.00 元每股（人民币 6.73 元）的价格发行 1,040,840 股受限 B 类普通股（前述高管和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 Hctech III L.P. 间接持有），同时本公司有权对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以发行价格进行回购。自上述受限 B 类普通股发行日起，员工继续任职于本集团每满一年本公司的回购权将减少本次受限 B 类普通股发行数量的 25%，于员工任职满 4 年时本公司不再拥有回购权。

(5) 2021 限制性股票计划

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起实行一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限制性股票计划”）。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2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 10.00 元/份（关键业务人员）或人民币 18.94 元/份（其他员工）的授予价格向 150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29.1847 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291.8470 万份存托凭证。据此，本公司董事会获授权酌情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10.00 元/份或人民币 18.94 元/份认购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将授予日起第 38 个月（其他员工）/50 个月（关键业务人员）后的三年作为三个归属期，分别按 40%、30%、30% 的比例进行归属。该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其他员工）或 2024-2026 年（关键业务人员）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设置具体的公司和个人业绩考核目标，若未满足该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于 2021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将 2021 年 2 月 23 日授予的 29.1847 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291.8470 万份存托凭证的个人业绩考核目标对应考核年度修改为 2021-2025

年(其他员工)或2021-2026年(关键业务人员)五至六个会计年度。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满足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对应的比例累加之和。

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及2021年10月25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确定2021年7月19日及2021年10月25日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以人民币18.94元/份的授予价格分别向22名及5名激励对象分别合计授予4.1115万股及3.1847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41.1150万份及31.8470万份存托凭证。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将授予日起第38个月后的三年作为三个归属期,分别按40%、30%、30%的比例进行归属。该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考核方法与2021年7月1日修改后授予给其他员工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存托凭证的考核方法一致。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关键业务人员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10.00元/份调整为人民币9.7202元/份,其他员工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18.94元/份调整为人民币18.6602元/份。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及2025年12月2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5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关键业务人员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9.7202元/份调整为人民币8.18547元/份,其他员工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18.6602元/份调整为人民币17.12547元/份。

(6) 2022 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2年7月29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1.5667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715.6670万份存托凭证。其中首次授予572.5370万份,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80%。本计划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3.00元/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332人,对应存托凭证的归属期限为2023-2027年度,若于2023年授予,则归属期限为2024-2028年五个会计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20%的比例归属。

公司于2023年1月3日、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5月11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确定2023年1月3日、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5月11日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以人民币23.00元/份的授予价格分别向6名、12名及7名激励对象分别合计授予2.9466万股、7.7880万股及3.5785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29.4655万份、77.8800万份及35.7845万份存托凭证。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期限为2023-2027年五个会计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20%的比例归属。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指标分为多个层面,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组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在各个归属期,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满足组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当年实际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满足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对应的比例累加之和。

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23.00元/份调整为人民币22.7202元/份。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及2025年12月2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至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5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22.7202元/份调整为人民币21.18547元/份。

(7) 2023 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3年1月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12.3979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1123.9790万份存托凭证。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3.00元/份,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47人,对应存托凭证的归属期限为2024-2027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25%的比例归属。本次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指标分为多个层面，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在各个归属期，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满足个人绩效考核，当年实际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满足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对应的比例累加之和。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23.00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22.7202 元/份。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及 2025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至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5 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22.7202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21.18547 元/份。

(8) 2024 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90.86253 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908.6253 万份存托凭证。其中首次授予 726.9003 万份，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80%。本计划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授予价格人民币 16.00 元/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38 人，对应存托凭证的归属期限为 2025 - 2028 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 25%的比例归属。

2024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人民币 16.00 元/份的授予价格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362 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39.3620 万份存托凭证，对应存托凭证的归属期限为 2025-2028 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 25%的比例归属。

2025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5 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16.00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15.7202 元/份。同时，公司确定以人民币 15.7202 元/份的授予价格向 7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2363 万股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142.3630 万份存托凭证，对应存托凭证的归属期限为 2026 - 2029 年度，该计划每年分别按 25%的比例归属。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指标分为多个层面，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在各个归属期，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满足个人绩效考核，当年实际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满足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对应的比例累加之和。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及 2025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至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5 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对应存托凭证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15.7202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14.18547 元/份。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各项权益工具	233,540,295.01	-

其他说明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于 2025 年度，本集团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 233,540,295.01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38,459,069.85 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已批准及已签约和已批准及未签约	1,463,037,672.9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00,066,128.78

注：本集团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派发现金红利，每十份存托凭证人民币 12.514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900,066,128.78 元（2024 年：每十份存托凭证人民币 11.31 元，共计人民币 800,625,073.87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派发的现金红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划分经营分部。由于本集团主要在生产及销售智能短交通产品及智能服务类机器人，对于所有集团内公司，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一致，因此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未列示分部信息。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注)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来源于中国大陆境内	13,349,536,148.21	8,423,442,562.14	3,801,838,290.55	2,488,029,397.66
来源于中国大陆境外	7,928,340,518.74	5,772,366,061.14	301,162,961.14	307,264,589.04

合计	21,277,876,666.95	14,195,808,623.28	4,103,001,251.69	2,795,293,986.70
----	-------------------	-------------------	------------------	------------------

注：按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未包含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3,8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38,838.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744,69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60,719,157.11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		

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82,115.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079,816.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3,86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3,777.46	
合计	21,586,972.9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8	24.72	2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6	24.41	22.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高禄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3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